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自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

經濟部主管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附屬單位決算

(審定本)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目 次

甲、財務摘要	1
乙、業務計畫及決算概要	
壹、業務範圍及經營政策執行情形	3
一、業務範圍概述	3
二、關於執行政府政策者	3
三、關於經營管理者	14
四、關於供需配合者	20
貳、業務計畫概述	25
一、產銷營運計畫	25
(一) 銷售計畫	25
(二) 生產計畫	28
(三) 原油、原料油及成品油採購計畫	30
(四) 探勘計畫	33
(五) 工安環保及衛生計畫	37
(六) 研究發展計畫	40
(七) 管理革新計畫	46
二、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執行情形	50
三、長期債務之舉借及償還計畫	51
四、資金之轉投資及其盈虧	51
五、其他重要計畫	53
參、營業損益之經過	58
一、營業收支及盈虧情形	58
二、最近 5 年度簡明損益表	64
肆、盈虧撥補之擬議	65
一、盈虧撥補之情形	65
二、最近 5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表	65
伍、現金流量之情形	65
陸、資產負債狀況	66
一、資產負債之結構	66
二、最近 5 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	67
柒、財務地位、經營績效及成長分析	69
一、財務比率	71
二、經營比率	71

三、成長比率.....	72
四、最近 5 年度投資報酬率分析表.....	73
捌、其他.....	74

丙、決算主要表

一、損益表.....	79
二、盈虧撥補表.....	81
三、現金流量表.....	82
四、資產負債表.....	85
五、股東權益變動表.....	109
六、財產目錄簡表.....	111
七、用人費用彙計表.....	113
八、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115
九、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算與實際進度比較表.....	116

甲、財 務 摘 要

甲、財務摘要

單位：新臺幣億元					
項 目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較增減數	%	
經營成績：					
營業總收入	9,025.95	7,687.75	1,338.20	17.41	
營業總支出	8,622.83	7,393.99	1,228.84	16.62	
淨利（淨損--）	403.12	293.76	109.36	37.23	
盈虧撥補：					
國庫分得股（官）息紅利	-	-	-	-	
留存事業機關盈餘	403.87	295.05	108.82	36.88	
事業機關負擔虧損	728.44	1,015.16	(-) 286.72	28.24	
現金流量：(1)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7.92	186.23	21.69	11.65	
增加長期債務	148.00	-	148.00	-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		3.96	(-) 3.96	10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	11.03	-	11.03	-	
財務地位：					
營運資金餘額(2)	(-) 558.56	(-) 872.54	313.98	35.9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餘額	4,305.78	4,285.37	20.41	0.48	
長期負債餘額	1,265.90	1,479.30	(-) 213.40	14.43	
權益	2,604.17	2,214.75	389.42	17.58	
附註：(1)現金流量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存放銀行同業、可自由動用之存放央行及自 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					
(2)營運資金餘額＝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乙、業務計畫及決算概要

乙、業務計畫及決算概要

壹、業務範圍及經營政策執行情形

一、業務範圍概述

主要業務範圍包括石油、天然氣、地熱(蒸氣)及其有關能源礦類之探勘、開採及經營，油氣產品煉製、進出口、儲、運、銷及其有關服務業務，以及石油化學原料的生產及供應與其他許可經營之業務。

二、關於執行政府政策者

(一)配合「強化石油市場供應安全」政策，多元化進口原油來源，以長短期合約彈性搭配；積極尋求國內外探勘與礦區併購機會，致力提高自有油源比例，確保國內油品穩定供應。

1. 本公司探採事業部針對規劃之油氣探勘優先目標國家，主動爭取公開招標機會，並配合政府新南向政策，積極推動與印尼、馬來西亞及澳大利亞等地礦區管理健全之石油公司進行探採合作，以取得新礦區之投資機會。
2. 由本公司擔任經營人之查德礦區業已完成 12 口井鑽探，證實發現具有可開發生產之蘊藏量；其中奧瑞(Oryx)油田 106 年下半年已取得查德政府頒令進入開發生產階段，預計最快將於 108 年底產出第一桶油，此將成為第一個自營之油氣生產礦區。
3. 為落實「強化石油市場供應安全」政策，未來在海域探採方面將推動 F 構造附近潛能構造公開招標的探勘合作，期能新增資源量俾與 F 構造聯合開發，實現油氣資產價值。
4. 由於中東及非洲等主要產油地區之地緣政治不穩定，為能達到穩定供應之目的，避免受到中東地區時常挑起之減產協議效應牽制，本公司多年來均積極洽尋新原油種類，以多元化策略分散風險。目前適合煉製之原油有 94 餘種，進口國家涵蓋約 39 個國家。106 年新增進口美國 EAGLEFORD 45、EAGLEFORE 54、LIGHT LOUISIANA SWEET、WTI HOUSTON、WTI MIDLAND、BAKKEN、安哥拉 CLOV、SAXI、OLOMBENDO、迦納 TEN BLEND、利比亞 EL SHARARA 及象牙海岸 ESPOIR 等 12 種新原油，期望透過原油進口的多元化及安全穩定供應，降低因地緣政治不穩定造成之供應中斷風險及價格波動風險
5. 目前本公司原油長期合約採購以占全部採購量之 60~70%為原則，藉此維持長期且穩定的購油來源，主要來自中東地區；其餘 30~40%則配合煉廠實際需求，逐月於現貨市場採購以增加操作彈性並兼顧煉製效益。

(二)配合「穩定物價方案，健全市場機制，促進能源價格合理化」政策，落實使用者付費之公平公義，價格合理反映經營成本，增加能源節約之誘因。

1. 本公司國內汽柴油價格係依據主管機關核定之汽柴油浮動油價調整機制辦理，期能達到使用者付費的公平原則，促使能源價格合理化。各次價格調整均依行政程序核定後，將價格調幅比較表及調整金額計算表等資訊公告於本公司全球資訊網，以符合公開透明原則。
2. 考量政府穩定物價目標，國內汽柴油價格以維持亞鄰競爭國最低價為原則，並不定期配合主管機關進行汽柴油浮動油價調整機制檢討與修正。
3. 液化石油氣價格方面，本公司每月依據檢討價格調整機制陳報價格調整方案，並配合政府穩定國內物價政策，穩定供應國內市場所需。惟 106 年 1 月及 2 月份考量逢農曆春節且配合政府春節期間物價穩定政策，為減輕民眾負擔，液化石油氣價格每公斤分別應調漲 2.6 元及 3 元，僅調漲 1 元及 0 元，未調足之單價除列政策性因素外，並於價格調降時回補。另於每月將價格調整方案公告於本公司全球資訊網，供社會大眾查閱，同時呼籲請消費者在享受國內低氣價的同時，應體認全球油源蘊藏量有限，請消費者珍惜資源、節約用氣。
4. 天然氣價格方面，本公司每月依政府核定之國內天然氣價格調整機制進行檢討國內天然氣價格。天然氣價格調整作業及牌價表均公告於本公司全球資訊網，以符合公開透明原則。

(三)配合「石化業轉型與循環經濟」政策，持續與產、官、學各界合作，全力培育相關人才，致力於達成石化「高值低碳」的目標。此外，積極研發「循環經濟」相關技術，兼顧經濟發展與環境保護。

1. 配合政府石化產業發展「量在外，質在內」政策指導下，推動石化業轉型升級，朝向高值化發展，投入先導性試量產設備的建置及產品驗證，從原材料端鏈結下游產品之認證、開發、量產化，以加速終端產業創新應用及商品化時程。並因應國際興起的循環經濟模式，推動訴求低污染、低碳循環的綠色創新化學材料，整合跨領域、跨產業技術及驗證需求，接軌國內新材料，並以台灣優勢產業所需關鍵材料為發展主軸，逐步落實石化高值化的政策目標。
2. 本公司綠能科技研究所石化高值化推動執行現況：
 - (1) 非晶型碳材試量產設備已於 105 年 10 月底建置完成進行試俾，106 年 1 月正式開始試產非晶型碳材，生焦產出量每個月達 800 公斤，供本公司煉製研究所加工後，交由工研院及其他廠商製造鋰電池負極碳材成品，導入國內電池廠進行全電池測試，後續擬規劃再增設兩條生產線，年產量預估可由 8 公噸提升至 16 公噸。另預定於 107 年規劃陸續引進鍛燒及研磨設備，將所產非晶型碳材做進一步處理，掌握後段加工技術，以製造更高階碳材料。
 - (2) 已完成精製瀝青製程設計(P&ID、管線明細、設備規範、儀器規範)，由石化事業部統籌辦理

工程發包，於 106 年於 5 月 16 日完成決標，工期由 5 月 17 日起算 180 日曆天，另安裝 30 工作天，林園工務組預計於 107 年 6 月底前完成試俾。

- (3) 雙環戊二烯(DCPD)提純案由本公司煉製研究所提供研究技術及相關資料，石化事業部提供場址及負責採購發包監造建置作業，綠能科技研究所負責試量產製程及設備設計與建置完成後之操作。106 年由林園廠進行採購發包作業，已於 106 年年底公告，預計 107 年年中簽約，完成細部設計後申請建、雜照，將於 108 年開始建置，109 年建造測試完成，開始試俾運轉操作，進行 DCPD 純化試量產研究。
3. 本公司煉製研究所 106 年推動執行成果如下：
- (1) 持續進行舊加氫觸媒再生與再活化利用，以節省觸媒採購費用。
 - (2) 進行柴油再生觸媒用於裂解汽油的氫化反應試驗，以增加柴油再生觸媒的使用範圍，預期減少林園廠四輕和高三輕裂解汽油的氫化觸媒採購費用。
 - (3) 為使本公司有能力供應 0.3wt% 以下的低硫燃料油，評估應用商業 UFR-RDS 觸媒，以降低其燃燒排放的污染。
 - (4) 與大林煉油廠及興建工程處共同合作籌設生物薄膜反應器及逆滲透膜(MBR+RO)廢水回收工程，設計處理製程廢水每天 8,000 噸回收水 5,600 噸，該工程已於 106 年 11 月 1 日完成試俾，俾符合 phase I 擴建環評要求，亦能減少廢水的排放量及減緩旱季缺水的衝擊。
 - (5) 與大林煉油廠及桃園煉油廠合作規劃煉製廢油(Slop Oil)添加自行研發解乳化劑處理，配合廢油儲槽的管理操作，提高回收廢油的品質及回收量，以提升蒸餾工場對摻煉廢油的性能。
4. 本公司配合政府循環經濟政策，積極與國內、外企業合作，進行苯乙烯(SM)與 C5/C9 石油樹脂等合資案，將林園廠原摻混做燃料的副產品轉化成石化原料，生產高附加價值的石化衍生物，以兼顧經濟發展與環境保護。

(四)配合「推廣潔淨能源，擴大使用天然氣」政策，加速興建第三座液化天然氣接收站，致力擴大並分散天然氣進口來源，增建天然氣儲槽、管線等相關設施，積極擴大天然氣應用。

1. 本公司進口 LNG 來源已遍及中東、東南亞、澳洲、俄羅斯、北美、非洲及歐洲地區，並已簽署 30 多紙「採購預定合約」(Master Agreement)，短期內可適時洽購 LNG 以供應臨時增加之用氣需求。106 年採購 LNG 貨氣來源國達 14 國(全球出口國僅 18 國)，採購來源分佈全球，力求達到分散氣源之目標。
2. 為配合供應台電公司「大潭電廠增建燃氣複循環機組發電計畫」及北部地區新增民生及工業用戶用氣需求，行政院於 104 年 9 月 4 日核定本公司辦理「第三座液化天然氣接收站投資計畫」，以利未來北、中、南三座液化天然氣接收站分區供氣之營運規劃。惟目前第三座液化天然氣接

收站站址面臨藻礁及一級保育類動物柴山多杯孔珊瑚生態保育議題，致審查延宕。為解決環評爭議，並回應保育人士訴求，本公司現依環保署 106 年 10 月 26 日專案小組初審會議決議及行政院 106 年 11 月 10 日邀集相關主管機關現勘第三座接收站站址決議，規劃迴避藻礁及柴山多杯孔珊瑚現址替代方案，將確認可行性及對環境影響後，儘速完成評估報告函請環保署再召開會議審查，目前仍以 111 年中開始供氣及 112 年全量營運為目標。

3. 為配合台電公司通霄電廠更新擴建計畫及大潭電廠新增天然氣需求，本公司推動「台中廠二期投資計畫」，本計畫完成後將增加台中廠及永安廠儲槽容量週轉天數(15.4 日提升至 18.2 日)及提升供氣穩定與安全(300 萬噸/年提升至 500 萬噸/年)。氣化設施統包工程自 106 年 5 月至 8 月進行開架式汽化器、二級泵性能測試，蒸發式氣體壓縮機將配合三座儲槽一併試車。LNG 儲槽統包工程 106 年 4 月至 7 月完成三座儲槽試水壓作業，並辦理儲槽保冷材料等施作，預計 107 年 3 月可達機械完工，後續進行為期 3 個月之試俾作業，預計可提早於 107 年 6 月納入營運商轉。
4. 推動「台中廠至通霄站新設 36 吋陸管投資計畫」，作為台中-通霄海管之備援管線，並可降低台中廠單一輸出管線之營運風險，亦作為永安-通霄海管之備援管線，降低海管北輸風險，增加北部天然氣管網之供氣能力。為因應經濟部指示，以本計畫提前三個月完工為目標，除加速趕辦各項招標作業外，並於標案決標後督促廠商積極趕工。陸管設計工作已於 106 年 9 月完成基本設計、12 月提出細部設計初稿；36 吋鋼管採購業於 106 年 5 月決標、106 年 11 月完成交運及驗收。

(五)配合「加強節約能源管理，提升能源使用效率」政策，導入先進能源技術，落實設備維護汰舊，持續執行自發性查核與改善機制，強化能源使用效率。

1. 本公司煉製事業部 106 年相關執行措施如下：

(1) 配合「加強節約能源管理，提升能源使用效率」政策：

- A. 定期召開能源會議推動與檢討能源相關業務，包含煉製工場與公用鍋爐單位能源耗用管控，蒸汽、天然氣、氫氣及燃料氣平衡，製程加熱爐及鍋爐管控空氣預熱器利用率、煙道氣排放溫度、煙道氣過剩氧氣百分比、燃燒效率，冷卻水進出口溫度管控及節約用水等重點。
- B. 持續推動節約能源管理，針對加熱爐、換熱器與鍋爐等高耗能設施提升效能，如增加換熱器座數或管束、加熱爐設備更新與加熱爐爐管塗覆高溫輻射陶瓷等措施，以提高能源效率。
- C. 大林煉油廠重油煤裂工場(RFCC)低壓蒸汽提高壓力供烷化工場使用，以提高能源使用

效率。

- D. 隨煉產狀況彈性調整蒸汽使用量，如桃園煉油廠第二動力工場四號鍋爐(B4)引一號發電機(TG1)發電後之中壓蒸汽進行 B4 管道保溫，以節省燃料費用。
- (2) 導入先進能源技術，持續執行自發性查核與改善機制，強化能源使用效率：
 - A. 大林煉油廠及桃園煉油廠積極配合能源局 5 年節電 5%能源政策，力行每年省電 1% 目標，於工場推動變頻馬達、更換節電設備、膨脹機發電等措施。
 - B. 工場持續進行節能措施，藉由熱回收、爐管塗覆高溫輻射陶瓷等新技術及製程改善提升能源使用效率。
 - C. 加強回收燃料氣、尾氣、循環氣、密封氣體等做為燃料使用，經由廢氣回收系統(FGRS)將廢氣燃燒塔氣體回收至燃料氣系統，中低壓蒸汽回收等以達到能源效率之提升。
 - D. 導入先進能源技術，如桃園煉油廠東區硫磺工場(SR5)改低溫還原觸媒節省燃料。
 2. 針對高雄煉油廠關廠調整現有煉製、石化生產結構，加速設備之汰舊更新以達到整體能源效率之改善，並加強大林煉油廠 RFCC、烷化、林園廠之新三輕、七芳等新建工場之能效管控與操作最適化調整及能效評核。
 3. 持續推動各生產工場單位能效指標、用電與用水之管控，定期檢討各廠節能計畫推動之成效，並加強大型壓縮機與幫浦節流導入與應用；加熱爐與鍋爐等耗能設施操作維護及能效的提升；並加強廢熱回收，持續透過區域能源整合增加中低壓蒸汽回收、煉製氣及燃燒尾氣回收利用。
 4. 本公司石化事業部 106 年相關執行措施如下：
 - (1) 除參考歷年節能成效，系統性訂定各工場之能效指標外，持續針對新三輕、七芳、五丁等新建工場，進行操作能耗之評估，以修訂定各工場之合理能效管控指標。
 - (2) 參加高雄市環保局舉辦之節能減碳技術輔導，掌握自身能源耗用狀況，汲取專家提出之節能改善建議，協助進行減碳工作；參與工業局委託財團法人台灣綠色生產力基金會辦理之「石化業低碳綠色製程潛力評估」，瞭解低碳生產製程之進展。
 - (3) 定期召開能源會議推動能源業務，包含煉製工場能源耗用目標管制，蒸汽、天然氣、加熱爐及鍋爐空氣預熱器、煙道氣排放溫度、煙道氣過剩氧氣比例、燃燒效率、冷卻水、節約用水、節能計畫、節電計畫進度之控管等重點。
 - (4) 輕裂製程去瓶頸及效能改善，邀請製程專利廠商派人蒞廠實地參訪，討論操作現狀，並提出效率提升改善方向。
 - (5) 106 年林園石化廠共進行 6 項溫室氣體減量計畫，預估二氧化碳減量 4,040 公噸。

(六)配合「推動國營事業企業化經營，提升服務品質」政策，以顧客導向之營運思維，提供高品質產品與各項精緻服務，以提高客戶滿意度及維持企業優良形象。

1. 本公司石化事業部在客戶滿意度與精緻服務方面，106 年成果如下：

- (1) 自 105 年開始顧客滿意度調查提高為每年 2 次，即時反應客戶滿意程度。多家客戶透過滿意度調查反應希望提高合約供應量，石化事業部已提供代進口服務，106 年全年代進口量乙烯約 12 萬噸、丁二烯約 1.5 萬噸、苯約 30 萬噸，以滿足下游客戶需求。
- (2) 提供石化品代化驗服務，客戶可透過即時品質化驗查詢系統查詢化驗結果。
- (3) 提供苯及丁二烯代煉服務，將下游客戶製程中產生的不合格產品重新煉製成合格產品。

2. 本公司油品行銷事業部在客戶滿意及精緻服務方面，106 年成果如下：

- (1) 為落實加油站精緻服務，106 年度擇 120 座加油站導入「CEM 顧客經驗管理」，針對 24 小時內至導入站加油消費之會員進行「整體服務」、「服務態度」、「加油動作」及「加油環境」等四大構面滿意度調查，藉由顧客回饋相關建議事項，分析加油站營業環境以發掘顧客經驗需求，並瞭解顧客對加油站服務品質之滿意程度，逐步進行重點式檢討改善，以提供顧客滿意服務。另於 106 年下半年辦理「加油站服務品質提升激勵活動」，透過自營站間之軟體「加油站人員」與「加油服務」，硬體「站容」與「營運設備」等四大類別進行考評活動，全面提升加油站服務品質，強化公司品牌形象。
- (2) 秉持社會關懷之心及考量行動不便者需求，推展無障礙公廁，逐年編列預算規劃加油站現有公廁改建，以利身障人士使用，至 106 年止共計 594 座自營站公廁設有無障礙設施。
- (3) 關懷弱勢族群，提倡「中油有愛、服務無礙」的理念，自 90 年起導入「愛心加油站」的概念，提供工作機會予身心障礙人士，幫助其建立信心，至 106 年止，已僱用 514 名身心障礙工讀生(約佔所有工讀生 18%)從事加油或洗車等服務工作。

3. 本公司液化石油氣事業部、溶劑化學品事業部及潤滑油事業部均定期拜訪客戶，除主動提供協助外，並蒐集商情據以研擬因應方案，並由「客戶訪問報告」及「顧客滿意度調查」掌握競爭者動態及客情反應。建立客戶資料，掌握其購油動態，藉以蒐集客戶購油模式，規劃最適銷售方式。消費者或客戶對油品使用若有疑問，除可透過免費服務電話或電子信箱即時詢問並獲得解答外，針對較為專業或複雜的問題，事業部也派員親自前往了解，並進行說明及後續分析追蹤，以提高顧客滿意度及企業優良形象，建立社會大眾對中油公司的良好風評。溶劑化學品事業部 106 年客訪次數達 576 次，平均分數為 80.2 分；潤滑油事業部 106 年客訪次數達 1,843 次，平均分數為 94.8 分，且每年底皆實施客戶滿意度調查，對於客戶反應偏低之項目，逐一探討原因，檢討改善，並將結論向客戶解釋。

4. 本公司為提供公用天然氣用戶良好及標準化服務，訂有顧客滿意度調查作業程序、服務中心櫃檯服務作業程序，以確保客戶權益及提升服務品質。另因應開立無實體電子發票，公用天然氣用戶如中獎時遺失繳費通知單或已繳費憑證之載具資訊致無法兌獎，依主管機關提供公用事業補發繳費通知單或已繳費憑證載具即可規劃辦理。為增加服務之普及率，持續推廣天然氣使用，106 年度於營業區域內增加 2,550 戶公用天然氣用戶。
5. 為推動燃料油鍋爐轉用天然氣技術及推廣服務工作，針對國內燃料油鍋爐轉用天然氣經濟效益及技術可行性評估，藉由天然氣潔淨能源特性，協助國內產業降低二氧化碳排放量，並訂定工作目標，逐步完成燃料油鍋爐轉用天然氣推廣服務工作。

(七)配合「落實職業安全衛生制度」及「健全職業災害預防、保護及重建機制」政策，落實標準作業程序執行與查核，防範工安事故發生，持續強化工安環保教育訓練及宣導並進行相關演習，維護工作與環境安全。

1. 工安為企業穩定營運之重要基礎，本公司為減少重大事故發生率並避免職災發生，除建置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以實施風險控管，並澈底落實工安查核制度，由原預訂查核次數 60 次，實際查核增加至 78 次外，並增加非例行工安查核頻率，包括不預警或假日工程查核 5 次，以提升同仁及承攬人員作業安全之警覺性。另本公司亦積極透過各項教育訓練、證照班、研討會等相關活動，推廣工安文化與經驗分享，106 年辦理工安衛生訓練含證照班、學分班及在職教育訓練等共計 113 班次，並舉辦工安週、高階主管安全領導講習班，提升整體安全衛生水準。
2. 執行環保查核作業及建置查核自動追蹤系統，俾利於督導各現場單位加強環保改善工作並減少罰單之發生。
3. 加強人員宣導與舉辦教育訓練，執行如下：
 - (1) 基層訓練：
106 年各單位依需求自辦環保/小班教學及環境教育，計約 15,000 人次參訓。
 - (2) 專業訓練：
106 年依 105 年底需訓調查結果及臨時需求，由環保處規劃專業課程，於訓練所開班，計辦理 19 班約 970 人參訓。
 - (3) 環境教育：
各單位每年依環保署「環境教育法」規定，每人每年至少接受 4 小時環境教育訓練，課程以專題演講、環保電影觀賞、e-learning、觀摩環境教育設施場所等方式進行。並於次年 1 月底前上環保署網頁完成申報執行成果。
4. 本公司採採事業部 106 年達成整體工安目標，總合工安災害指數為零及工安罰單零，執行安環查

核 84 場次(含承攬商 21 場次)，訓練及案例宣導計 92 班次。

5. 本公司煉製事業部分別就制度面及執行面落實工安環保政策，106 年成果如下：

(1) 落實職業安全衛生制度

以「台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簡稱 TOSHMS)事項辦理、落實工安政策及管理方案。並已成立風險管理小組，定期召開小組會議，檢視風險變動的各項因素，提列年度風險項目及圖像，研擬風險改善對策、建立風險管理機制及應變標準作業程序、彙整年度重要風險項目，並追蹤其改善成效。

(2) 落實標準作業程序(SOP)執行與查核

- A. 隨時抽測同仁七大安全保命規定之認知情況。
- B. 加強員工對公司七大安全保命規定之認知，已製作隨身手冊，便利隨身攜帶；即時相互提醒。
- C. 同仁平日未遵守 SOP 作業即應處分，而非發生工安事故時再予處分。
- D. 對於未遵守 SOP 作業/發生工安事故同仁，落實執行煉製事業部工安衛生激勵獎懲要點。
- E. 於各項工安會議中再加強宣導並嚴格要求遵守工安 SOP。
- F. 每月檢視修改及訂定相關之 SOP 與工作指導書(WI)供同仁遵循，並要求各工場回覆辦理情形。
- G. 查核並追蹤 SOP、WI 執行狀況。經常性赴現場進行抽查、列為煉製事業部各部門工作考核重點項目等。

(3) 落實工安查核及現場巡查工作

- A. 現場主管在危險時刻(11:00-12:00，15:30-17:00)應加強現場巡查與督導。
- B. 抽查所開立的工作許可證、巡邏會簽單及回簽是否落實。
- C. 巡邏時間改為責任時間，隨時保持現場有人巡查，監控現場有無異常情況。
- D. A 級及高危險性作業為查核重點；發現違規立即停止作業。
- E. 假期施工須事先經廠長室核准，並安排人員作工安查核，查核結果陳核到廠長。
- F. 嚴格要求交接班工作需確實並落實工安叮嚀。

(4) 強化緊急應變能力，落實災害防救訓練

- A. 煉製事業部所屬三廠依消防管理實施辦法擬訂年度之緊急應變演練計畫報本公司備查，每年依照計畫排定的緊急應變演習外，將特別加強夜間及假日等人力較單薄時段的應變演習，以提升現場同仁應變能力。緊急應變演習演練各項解毒藥劑之使用方

法。消防專業人員及支援救災人員定期實施專業訓練，以加強廠區之救災能力。

- B. 重大職災、外界媒體關心及影響公司形象之事件，10 分鐘內電話通報主持人，1 小時通報主管機關。
- C. 除了目前既定之緊急應變演練頻率外，三廠再增加毒化物或有害物洩漏之演練次數；排入硫化氫、丙烯及液化石油氣等洩漏情境之應變演練。
- D. 高處傷患繩索救助演練，各廠每半年舉辦 1 次；並加強消防員之繩索救助技能及雲梯車操作訓練。

(5) 工安教育訓練

- A. 小班宣導近期内法令規定、上級部門指示、及其他單位發生的工安事故案例給每位基層同仁了解。
- B. 責成各部門無論大小事故均應立即通報，絕不可匿報，並加強安管人員通報訓練。
- C. 發生工安事故，立即停止相關作業，並對工作人員作工安再教育。
- D. 於事故當日或第二日立即召開事故檢討會議，徹底檢討事故原因，研擬改善對策，並作自我檢討。

(6) 降低員工總合傷害指數，以維護工作安全

- A. 落實工安查核及現場巡查工作。
- B. 加強個人防護具使用。
- C. 落實製程安全管理。
- D. 加強辦理教育訓練及緊急應變。
- E. 加強交通事故預防對策。

(7) 環保教育訓練及宣導

配合辦理本公司環保專業訓練或講習；配合「環境教育法」落實辦理各項環保教育訓練及宣導，不定期續辦環保相關演講，增進同仁對環保專業知能。未雨綢繆，降低災損，並精進有效管理方式，作為擬定改善策略時之參考，防範環保事件發生。106 年環保教育訓練及宣導執行如下：

- A. 專業訓練
辦理 2 場大型環保相關法規及業務宣導，計 190 人次參訓。
- B. 進行環境教育教室認證。
辦理 6 場教案試教，計 300 人次參加。
- C. 環境教育

各單位每年依環保署「環境教育法」規定，每人每年至少接受 4 小時環境教育訓練，課程以專題演講、環保電影觀賞、e-learning、至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觀摩等方式進行，並於次年 1 月底前上環保署網頁完成申報執行成果。106 年辦理 2 場共 850 人接受 4 小時環境教育訓練，已全數完成。

6. 本公司液化石油氣事業部分別就制度面及執行面落實工安環保政策，106 年成果如下：
 - (1) 加強氣槽車卸收作業管理及安全督導，定期執行相關設備安檢及人員教育訓練，並妥善保存安檢資料及受訓紀錄予以備查。
 - (2) 動火作業等重點施作項目，監造人員必在現場監督，以確保施工作業安全。
 - (3) 轄區單位相關人員之工安證照以專夾列管，並於法定期限內參加複訓。
 - (4) 推行 CNS15506、ISO-18001、ISO-9001 管理系統，並持續獲得主管機關認證登錄。
 - (5) 辦理工安週活動，鼓勵所屬同仁積極參與。
 - (6) 各單位落實 5S，確保環境整潔，提升工作品質。
7. 本公司潤滑油事業部分別就制度面及執行面落實工安環保政策，106 年成果如下：
 - (1) 潤滑油事業部於 106 年 1 月 11 日召開年度作業活動之風險辨識及風險評鑑會議，擬定管理目標及管理方案，每月追蹤績效。
 - (2) 潤滑油事業部自 95 年 5 月 1 日至 106 年 11 月 30 日止累計無災害工時超過 353 萬小時，並獲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委員會頒發「無災害工時記錄」之認證。
 - (3) 潤滑油事業部 106 年辦理緊急應變演練共計 8 次。
8. 本公司溶劑化學品事業部分別就制度面及執行面落實工安環保政策，106 年成果如下：
 - (1) 工安為企業穩定營運之重要基礎，事業部已建置台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TOSHMS)，並持續以 PDCA(plan, do, check, action)機制運作，每年檢討現有安全作業標準，持續推動員工安全教育宣導，106 年員工安全教育訓練共 573 人次，嚴格要求遵守工安環保規定，以確保人員作業安全。
 - (2) 成立工安查核小組，持續執行工安查核作業，以確保生產設施及人員作業安全，發現不符合規定事項持續追蹤改善完成。
 - (3) 每年訂定緊急應變演練計畫以落實災害防救工作，106 年各部門緊急應變演練共 11 次、參與演練人員共 249 人次。
9. 本公司天然氣事業部分別就制度面及執行面落實工安環保政策，106 年成果如下：
 - (1) 持續要求同仁嚴守工安紀律，遵守職安規定，落實標準作業程序作業，並要求所屬員工及承攬商執行各項作業確實使用適當安全防護具，以確保作業人員安全，防止職業災害發生。

- (2) 舉辦安環教育訓練 97 次，含工安週系列活動、職場健康促進講座、環境教育訓練、交通安全宣導、工安巡迴講座、消防安全訓練、承攬商安全衛生訓練及環境教育活動等，以及緊急應變演練 189 次，以提升工安及環保知能。
 - (3) 辦理轄屬各單位工安衛生環保查核 19 次，並水平展開檢討改善，持續朝「工安百分百，工安零災害、環保零污染」的目標努力。
10. 本公司石化事業部分別就制度面及執行面落實工安環保政策，106 年成果如下：
- (1) 每週派員至現場轄區，針對空污、水污、廢棄物、毒化物、噪音以及土壤與地下水相關環保規範進行巡查，並追蹤現場操作部門改善缺失。配合現場轄區自辦訓練，宣導各項環保法規，提升同仁環保觀念及素質。
 - (2) 執行廠區 VOC 查漏，執行工作為轄區每週 5 次紅外線氣體顯像儀掃描及每週 2 次廠長室專案查核、廠區周界每週 5 次異味巡查。
 - (3) 積極配合行政院環保署政策，於 103 年 12 月 11 日組設全國毒性化學物質聯防組織南區分支中的高雄市分支(E00002 組)，每年均參加該分支召開之會議，提升彼此之專業知識與防救災能力，並加強組織成員彼此之聯繫。106 年 11 月 9 日支援高雄市政府辦理「106 度高雄市毒性化學物質災害應變演練」。
 - (4) 106 年辦理 40 班法規規範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 (5) 106 年辦理工程安全暨共同作業協議組織會議暨工安宣導共 209 次。
 - (6) 106 年辦理「承攬商入場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59 班、承攬商座談 2 場次。
 - (7) 106 年度分別成立新三輕大修工安糾察隊/四輕大修工安糾察隊，實施工安聯合檢查計 47 次及主管查核計 87 次；對於每日入廠大修作業承攬商進行作業安全及環境 5S 查核總計實施 1,504 次，並對承攬商違規事項開立 402 張罰單。
 - (8) 工安聯合檢查及主管查核時，抽測該轄區基層同仁對公司七大保命內容的熟悉度與遵循程度，防範工安事故發生。
11. 本公司油品行銷事業部分別就制度面及執行面落實工安環保政策，106 年成果如下：
- (1) 參加本公司工安衛生環保教育訓練學分或證照班約 70 班；自行辦理工安管理業務研討會訓練班計 2 班；另外，每年依環保署「環境教育法」規定，每人每年至少接受 4 小時環境教育訓練，課程以：專題演講、環保電影觀賞、e-learning 以及至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觀摩等方式進行。
 - (2) 各處轄區危險性工程登入事業部危險性工程網站俾利查核；106 年計處罰承攬商 30 次，罰款 267,500 元。

- (3) 工安週活動主題訂為「輸儲安全、循環改善、樂活職場」，依此主題規劃辦理工安週系列活動，並於 106 年 7 月 24 日至 8 月 11 日圓滿完成。
- (4) 工安紀律糾察及工安查核小組依照計畫辦理，計查核 22 次，缺失 251 事項，建議 39 事項，均已改善完成。有關勞檢單位檢查之缺失，大都偏重於職安法第 6-2 條之執行，已分別於 11 月 16 日及 20 日桃園營業處及嘉義營業處等缺失單位加強輔導，另於各處工安輔導時加強宣導及查核共計 21 次。

三、關於經營管理者

(一)貫徹工安紀律，推動全員參與，定期製程安全評估，落實災害防救訓練，強化緊急應變能力，提升整體工安文化，達成「工安百分百、工安零災害」目標。

1. 本公司各單位已建置台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TOSHMS)，106 年合計 34 單位取得外部驗證，並列入年度績效考評及工安查核標準參考。另因應 815 供氣中斷事件，本公司依據行政院之行政調查專案報告及本公司事故檢討報告，進行管理機制面、加強監督面及人員訓練面之全面性強化措施，包括重新辦理風險圖像評估、檢討 SOP 與 WI 妥適性、關鍵線上維修作業之施工管制、CCTV 錄影監視及工作許可證落實核簽訓練等，並要求督促承攬商於施工前務必完成風險評估及提出高危險與危險作業之 SOP，提升安全意識。舉辦各類緊急模擬演練，強化意外應變與防災能力，106 年實施災害防救演習演練 309 場，配合地方政府與港區災害防救應變演練 6 次，不預警之緊急應變演練 7 次，並辦理大型緊急應變演練 4 次。
2. 以風險管理考量執行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並持續以 PDCA 機制運作，以降低營運風險；每年均檢討現有標準作業程序，重新增(修)訂製作安全作業標準，嚴格要求遵守安衛規定，依標準作業程序執行各項作業，以確保人員作業安全。另獲獎紀錄方面，106 年度天然氣事業部南區營業處及興建工程處連續 3 年獲得職業安全衛生優良單位，並獲頒「職業安全衛生優良單位五星獎」，探採事業部採油工程處獲頒優良單位獎項，此外，合計 3 位同仁獲頒職業安全衛生優良人員獎項。

(二)配合政府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持續推動溫室氣體盤查與減量及環境會計系統，貫徹污染預防及改善，致力成為環境友善企業。

1. 本公司持續管控生產製程單位能耗與各項耗能設備能效指標，針對各廠各主要生產工場節能目標、新建工場單位能效指標建立，以及加強燃料氣與尾氣之回收利用管理，定期召開管理追蹤會議，以有效掌控節能成效，並進行各廠之節能計畫經驗分享。
2. 自 94 年起每年進行全公司之溫室氣體盤查，並由環保署認可之第三方進行查證。溫室氣體排放

量由 94 年之 1,158 萬噸已遞減至近三年平均之 833 萬噸，減碳成效逾 25%，全國排放之占比亦由 4.0%降至 3.2%，顯示節能減碳努力之成效。巴黎協定已正式生效，各國提出之自主減量貢獻已成無法迴避之責任，為達我國減碳目標，本公司特訂定 2030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較 2005 年減量 30%之目標，持續推動溫室氣體減量。

3. 配合國家長期減碳技術發展規劃，本公司一直致力於二氧化碳捕捉及封存技術研發，藉由探採相關領域累積之經驗，已建立二氧化碳封存先導試驗之基礎設計與工程技術整合，並成功完成試注。惟因居民之抗爭而延宕，後續將配合科技部國家能源型計畫及環保署環境影響評估相關之法規建置後繼續推動。

(三)落實使用者付費原則，價格合理反映成本；爭取減少政策性負擔，回歸市場正常競爭，追求企業永續經營。

1. 本公司持續配合政府政策，執行汽柴油浮動油價調整機制之檢討與修訂，期以訂定合理公平之調價機制，使價格回歸市場機制運作，落實使用者付費的公平原則，俾利政府推動節能政策。
2. 本公司於全球資訊網與營業場所提供相關油品價格調整資訊及珍惜能源觀念之宣導，以利政府推動節能減碳政策。
3. 液化石油氣事業部每月依據檢討價格調整機制，並陳報價格調整方案，配合政府穩定國內物價政策，穩定供應國內市場所需。惟 106 年 1 月及 2 月份考量逢農曆春節且配合政府春節期間物價穩定政策，為減輕民眾負擔，公司 LPG 價格每公斤分別應調漲 2.6 元及 3 元，僅調漲 1 元及 0 元，未調足之單價除列政策性因素外，並於價格調降時回補。
4. 天然氣事業部每月依政府核定之國內天然氣價格調整機制，檢討國內天然氣價格以合理反映氣源成本。

(四)活化公司資產，統籌整治及輪儲資源，擴大經營利基；落實開源節流計畫，強化財務管理及避險操作，改善財務狀況。

1. 配合政府推動資產活化政策，本公司持續滾動檢討營業及非營業土地使用效率，如具市場潛力者，將依各宗土地區位條件進行規劃，評估最有效之利用方式分階段開發，以避免閒置、減少地價稅負擔及管理成本，創造最佳收益以挹注公司財政，並藉由有效之溝通協商，透過都市計畫變更等方式，提升土地運用效能，達到永續經營之目標。
2. 本公司為健全活化閒置或低度利用資產制度，已訂定「土地清理與活化運用原則」、「土地提供設定地上權要點」、「土地合建開發處理要點」等資產活化規範，依據各宗土地之區位、容許使用、交通動線、鄰近市場狀況與未來發展潛力等條件，綜合評估開發優先順序與方式，按計畫持

續推動本公司土地活化工作。

3. 現有土地資產約有 7,300 筆，幅員遼闊，遍布全省各縣市，總面積約達餘 2,911 公頃，截至 106 年度已完成 10 處，面積 10.62 公頃，權利金(含稅)總計 35.12 億元，預估年租金收入(含稅)約 0.69 億元，尚餘 5 處，面積 15.16 公頃，均依各案計畫積極處理中。閒置土地部分，101 年至 106 年共活化結案計 7 處，面積合計為 8.04 公頃，其中 0.28 公頃為出租，年租金收入約 0.02 億元；2.79 公頃為陸續徵收，101 年至 106 年間獲補償費 0.4 億元；4.97 公頃為綠美化。尚未結案 6 處，面積 12.54 公頃，本公司已依個案擬訂處理計畫積極辦理中。
4. 依據公司年度投資計畫及業務發展，進行財務規劃，參酌金融市場授信及利率變化情形，調整銀行授信額度，並靈活運用各項籌資工具，調整固定及浮動利率借款比例，在確保資金調度平穩下，降低資金成本。106 年 12 月底銀行短期授信額度為 3,850 億元，短期借款餘額為 1,028 億元，短期資金調度無虞。為籌措固定資產投資計畫等用途所需資金，並為鎖定低利率借款以降低資金成本，106 年度新增公司債 148 億元，至 106 年 12 月底，本公司長短期借款餘額為 2,656 億元，較 105 年底減少 377 億元，106 年利息費用 30.56 億元較 105 年節省 4.54 億元。
5. 為降低匯率波動影響盈餘之風險，以遠期外匯進行外匯避險操作，除每季召開「外匯避險策略小組會議」，評估金融市場現況，決定避險策略，另每月召開「外匯避險工作小組會議」，調整避險比例，並以公開比價方式進行市場操作以提升外匯避險效益。106 年美元曝險部位約 129 億美元，遠期外匯避險執行約 37 億美元，避險比例 28.68%。
6. 106 年度本公司持續辦理增加收益與降低成本計畫，增加收益部分以提高設備利用率、提升產品品質、回收廢氣燃燒塔燃料氣及出租閒置廠房等計畫為目標；降低成本部分則以回收低壓蒸汽再利用、節省燃料費用及節省人力外包費用等計畫為目標，並積極進行各項管理革新，研訂具體行動方案，以提升競爭力與經營績效。

(五)妥善規劃人力進用與配置，持續推動知識管理及各項培訓計畫，有效傳承專業技術與經驗，培育同仁職涯深度與廣度，減少人力斷層衝擊，優化公司人力資源。

1. 近年來本公司受人員大量離退及員額管控等因素，人力缺口未及補足，產生技術、經驗傳承及人力斷層之現象。為考量提前培育人力需求，各單位所需人力及職類在擷節用人費用原則下，於年度預算員額內對外招募，並依核心業務進用所需人力，包含化工、電機、機械、探採、行銷等 5 個現場操作與直線營業等類別，藉以傳承操作能力及知識，持續改善及精進生產技能，進而提高生產效益。106 年共計招募新進職員 326 名及工員 1,400 名。
2. 為加速新進人員熟悉業務與經驗傳承，除了辦理新進人員訓練認識公司業務概況、相關行政支援外，並依本公司專業核心技術，建置中油企業大學，內容包括探採、煉化、行銷、工程、工安、

環保及管理 7 個專業科系，每年檢視專業職能缺口，擬訂年度計畫執行開班，並聘請內部資深講師、退休同仁及高階主管於中油企業大學、儲備中階主管、儲備高階主管及高階在職主管等課程中擔任講師，分享並講授工安、環保、煉製、探採、行銷、工程等跨領域專業經驗及基礎概論課程。另因應網路學習日益普及，積極推動實體課程數位化，保存專業知識與經驗，並置放於中油 e 學院及知識庫，提供不受時間及地點限制之自我進修平台，俾加速同仁儲備工作能力。

3. 為增進同仁之職務歷練及儲備各級人才，本公司特訂定「各級工作人員輪調實施要點」，於每年度研訂輪調實施計畫，由各單位據以辦理職務輪調作業。
4. 106 年度舉辦：自辦訓練 2,761 班，共計 100,467 人次，其中主管訓練 38 班、計 1,770 人，專業訓練 1,815 班、計 55,380 人，第二專長訓練 160 班、計 6,402 人，技能檢定訓練 14 班、計 409 人；另獎助國外研究進修 2 人次、國外實習 23 人次。

(六)深耕石化高值化、綠能及新材料等相關技術領域，建立自有關鍵技術，適時擴大投資、引進關鍵技術或異業結盟，加速研發成果商轉，創造成長動力。

1. 本公司綠能科技研究所積極投入研發環境友善化的製程、生產原料改變及發展減量技術等，以「低碳、節能、淨能」為研發主軸，進行潔淨能源開發、二氧化碳減量及再利用，及生質能源技術等相關研究。透過核心技術從環境友善、新產品開發、潔淨能源、減碳、儲能及節能等六個面向並進，因應市場需求全力提升創新價值整合，開創研發、創新、永續之再生能源、高值低碳、環保節能之綠能產業，以開創綠能產業版圖、拓展營運範疇。目前投入之研究發展項目有：儲能材料之非晶型碳材及鋰鈦氧負極材料試量產、精製瀝青、雙環戊二烯提純試驗、高性能塗覆材料及生質材料。未來預計將高雄煉油廠規劃成為本公司在南部的研發中心，結合國內業界下游廠商，建立高值化生產基地，透過結合國際先進材料之研發能量，規劃綠色創新化學材料產品的開發與應用方向而藉此推動高值化學材料平台，深化國內石化材料技術開發層次及產品高值化，進而帶動國內新材料接軌 5+2 產業，並推動國內創新創業環境，以協助台灣產業朝高值化領域努力。
2. 本公司煉製研究所已建立高分子微粒合成技術平台，可依應用端需要開發符合規格的產品。近期透過廠商螢光劑技術與煉製研究所擴散粒子的結合，成功開發護眼照明產品並上市銷售。
3. 本公司煉製研究所以過往油品煉製的加氫處理經驗為基礎，成功開發出毒性大幅降低的環保可塑劑，研發成果獲外界肯定，除獲選為 105 年環保署毒性化學物質「研發改良組」運作績優單位，也榮獲第十四屆國家新創獎，期望能因此與下游產業合作，擴增產品的使用實績及應用範疇。
4. 為響應政府石化高值化政策，利用大林煉油廠重油煤裂(RFCC)工場所產之混合四碳氫(Mixed C4)做為進料，引進日商 KHNC 公司之技術，於 104 年 9 月 21 日合資設立擘揚公司生產異王醇，擘揚公司已於 106 年 4 月完成前端工程設計(FEED)工作，預計將於 107 年 6 月中旬完成統包工程

招標作業。

5. 本公司石化事業部利用副產的石化原料，與煉製研究所、綠能科技研究所等單位合作進行塔底油(重質油)改質計畫，將原屬經濟價值較低的塔底油(重質油)產品，改質反應得到高經濟價值的碳纖維材料，現正依規劃時程建造石化高值化產品試驗工場，以加速研發成果運轉，累積、擴展此領域的經驗與規模，增加公司成長動力。

(七)持續推動睦鄰工作並協助地方發展，關懷弱勢傳愛偏鄉，紮根能源教育與推廣生態保育，培植國家優秀運動員，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1. 本公司補(捐)助弱勢之慰問或活動之金額比例由 101 年 17.80%，106 年已成長至 25%；環境保護項目補(捐)助金額比例由 101 年 12.76%，106 年已成長至 18.75%。
2. 為善盡社會責任、落實動手做環保，自 102 年開始擴大舉辦「關懷大地·潔淨地球」聯合淨山、淨灘活動，以具體行動向社會展現本公司關懷大地的誠意，兼而形塑「優質中油」、「公益中油」的形象，並期透過企業拋磚引玉的力量，鼓勵全民共同關懷大地、潔淨地球、節能減碳、永續環境長存。106 年 10 月 21 日辦理全省北、中、南三區聯合淨山、淨灘活動，約 3,000 位公司同仁、員眷及民眾共同參與。
3. 為照護弱勢族群，長期以來本公司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不遺餘力，近年以關懷弱勢之人文精神為主軸，自 99 年 9 月起集合同仁愛心，透過台灣世界展望會，同仁自願性資助國內 203 位兒童，106 年持續辦理，總計捐出約 244 萬元，資助 203 位學童，幫助其就學、學習安心並有健康、快樂的童年，充分感受社會溫暖。此外，響應各地捐血中心「捐血一袋、救人一命」的服務宗旨，每年定期舉辦捐血活動，106 年百萬 CC 熱情公益捐血活動，總計捐血人數 4,868 人次、捐血數 1,675,750CC，成果相當豐碩；該項公益活動各單位仍持續辦理中。
4. 為落實節能減碳，本公司自 97 年開始響應政府推動的「綠色造林計畫」。106 年桃園煉油廠、台中營業處、嘉義營業處、台南營業處、高雄營業處及煉製事業部等地辦理植樹活動，六區植樹合計 9,150 棵樹。此外也配合世界地球日(4 月 22 日)舉辦贈苗 2 萬株活動，全省總計 100 座加油站發起以愛心發票回饋與廢電池回收換苗的公益環保活動。
5. 為促進社區和諧關係，並深耕睦鄰活動，本公司自 102 年開始自行規劃課程、招募培訓大專生，帶領睦鄰區國小同學參與中油綠巨龍創造夏令營，透過創造力引導課程，讓石化知識、能源教育向下扎根。104 年時，更加入弱勢偏鄉小朋友，邀請至本公司嘉義訓練所參加 4 天 3 夜的過夜營。106 年已邁入第 5 年的綠巨龍創造夏令營，計有全公司 16 個單位、逾 3,000 名睦鄰區及弱勢偏鄉小朋友參加，期發揮寓教於樂為本公司企業形象加分。
6. 本公司贊助「2017 臺北世界大學運動會」專車接駁用油及洗可麗環保洗衣精等產品，並製作為

世大運加油之宣導短片及平面廣告，分別於電視、網路、報章雜誌及戶外看板等媒體密集曝光，以台灣中油 logo 火炬傳達持續燃燒、永不熄滅的運動精神，為所有參賽選手熱情加油，期透過世大運品牌效應，展現本公司支持體育賽事及運動發展的用心。

7. 為宣導能源教育及政策，辦理「油趣方城市桌遊競賽」、「2017 微笑台灣創意教案徵選活動」、「石化生活體驗館特展」及「雙十花車嘉年華－潔淨能源遊行」等業務宣導活動，形塑本公司致力綠能、環保及善盡企業社會責任的企業形象。
8. 為促進體育運動發展，本公司 106 年共獎助運動菁英團體 1 校、個人 11 位，總計金額約 253 萬元，盼中油獎助的菁英選手，都能躍上國際舞台，讓臺灣這個名字因為他們而更加閃亮。
9. 秉持「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精神，永安天然氣廠免費供應冷排海水予養殖漁業，養殖面積達 750 公頃，年產值約 15~20 億元。並與得獎養殖戶洽談石斑魚銷售及中油形象推廣等合作事宜，希望中油鑽石水(天然氣廠冷排水)成為企業與在地鄉親資源共享之睦鄰成功最佳範例。
10. 考量液化石油氣(桶裝瓦斯)為民間通用的家庭燃料，為減低燃料價格大幅起落對低收入家庭造成負擔，本公司自 103 年起實施「低收入戶燃料補助辦法」，已成功補助 41,280 戶低收入戶家庭，期能降低民眾負擔並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11. 為培植國家優秀運動員，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本公司煉製事業部 106 年補助高雄市楠梓區後勁國小足球隊(全國國小足球比賽冠軍隊)訓練費用、服裝及器材設備總計金額 38 萬元。

(八)配合政府民營化政策，持續與員工及工會溝通，凝聚內部共識，俾利民營化順利完成，以提高企業經營自主性與彈性。

本公司為妥善執行民營化推動工作，成立民營化小組，評估並規劃民營化之可行方案，以提升效率並達永續經營目標。考量國內外經濟環境、市場趨勢及員工權益，規劃採整體轉型、分階段釋股方式推動民營化，並以員工優先認股、公開承銷及全民釋股方式，以爭取市場認同與員工支持，研擬配套措施納入民營化計畫書草案於 103 年底提報經濟部在案。嗣於 105 年 5 月 2 日經濟部審查中油民營化計畫書之函覆意見，以能源局建議「現階段中油公司天然氣事業部維持國營：中油公司民營化執行模式，應先將天然氣事業部分割後，其餘事業再由中油公司擬定民營化方式進行」一節，請本公司納入整體評估，並要求本公司依 92 年度立法院決議：「中油公司釋股時，針對中油公司民營化、釋股及員工權益等事宜，應與工會協商。俟與工會協商完成後，將協商結論併入『中油公司民營化計畫書』，送至立法院經濟及能源委員會、預算及決算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始得進行民營化釋股。」，先與工會完成溝通後，再行提報。考量天然氣事業部切割議題涉及資產、人員與公司價值等因素，將造成中油公司民營化時程拖延，不利於凝聚員工向心力與共識及推動民營化，且臺灣石油工會業經代表大會決議堅決反對民營化，本公司將於民營化政策明確指示後，推動溝通相關事項。

(九)對於基本策略、長期計畫、專案計畫及年度計畫與預算之擬訂與執行，確實評估各項風險，掌握風險影響程度及承受能力，並研擬風險處理程序及因應措施，以提升經營績效，達成經營目標。

為推動風險管理政策並建立危機管理機制，培養同仁重視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意識，以提升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效能，達成企業永續經營之目標，訂定「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作業原則」。為落實風險管理制度之推行，設立「風險管理委員會」，定期召開委員會議，就企業可能面臨之風險作整體性檢討、議定主要風險項目，研擬各種因應配套方案，預先作好可能需要之準備，以提升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效能，達成企業永續經營之目標。

四、關於供需配合者

(一)穩定國內產量，聚焦核心礦區，擴大海外探勘，積極併購具潛力之油氣田；藉購油與購氣長期合約洽議，爭取優良礦區探勘合作與上游權益讓入機會，增加自有能源的比例。

1. 本公司探採事業部為強化自有探勘技術與礦區評估能力，加強與國際油公司合作，提高自有油氣比例等，訂定具體行動方案包括：聚焦國外主要核心礦區，運用各種合作契機積極進行，取得探勘礦區或併購生產中油氣田；積極尋求與國際大油公司合作機會，併購開發生產中礦區油氣權益或於探勘礦區合作探油；檢討作業流程，積極評估非傳統能源(美國頁岩油氣)之探勘投資或併購機會；聚焦本公司現有經營中礦區所在國家之沉積盆地，廣泛蒐集探採資訊及開放礦區之投標機會藉由上述策略，爭取具經濟效益礦區之探勘或併購機會，提高自有油氣比例；定期開辦相關課程、舉辦研討會、遴選同仁派赴國外學習最新技術、參與經營礦區課程及聘請國外專家來台指導，提升探採技術及知識；並與國際大油公司進行油氣探採合作，如 Husky、台陽等合作案，藉由合作模式分攤探勘風險、加速探勘開發時程，亦借助與國際油公司合作深水探勘之經驗與技術，培養本公司深水探勘人才與提升海域探勘技術，進而與合作公司於其他區域進行油氣探採合作。

2. 本公司探採事業部 106 年相關執行措施如下：

- (1) 進行「屏東平原儲油氣潛能評估研究」，根據(鳳山 3 號井)鑽探結果證實泥貫入體與屏東平原油氣層分布有關聯。屏東平原北段依據 106 年新蒐集的震測資料，結果顯示其斷層與構造高區與重力資料相符，間接說明了屏東平原北段存在構造高區、且可能蘊藏油氣，值得更進一步探討解釋此區的震測資料。
- (2) 進行「查德礦區 BCO III 區塊油田開發研究」，透過礦區原油樣品進行 PVT 試驗暨蠟份委託檢驗分析，其分析結果將可提供後續油層模擬評估最適生產方案，及輸油管線規劃等工程開發事宜之用。試驗分析報告已提交予 OPIC 非洲公司，並進行後續分析評估。
- (3) 協助 OPIC 非洲公司辦理查德礦區 BCO III 區塊申請開發生產執照頒令準備工作相關業務。

3. 為確保國內天然氣供應穩定，LNG 採購以中長期契約為主、現貨為輔之策略。為確保供應穩定、分散氣源風險，本公司陸續與不同氣源之供應商洽簽中長期契約；另為分散價格風險，尋求具價格競爭力之氣源，本公司天然氣事業部亦積極尋求採取不同計價指標之中長期契約，另於洽議時亦適時將上游投資機會納入評估考量。
4. 本公司原油採購係以兼顧油源穩定及煉製效益為原則，因此除積極與生產商訂定長期供應合約外，並努力擴展新油源以提升煉製效益，106 年新增進口美國 EAGLEFORD 45、EAGLEFORE 54、LIGHT LOUISIANA SWEET、WTI HOUSTON、WTI MIDLAND、BAKKEN、安哥拉 CLOV、SAXI、OLOMBENDO、迦納 TEN BLEND、利比亞 EL SHARARA 及象牙海岸 ESPOIR 等 12 種新原油，期望透過原油進口的多元化及安全穩定供應，降低因地緣政治不穩定造成之供應中斷風險及價格波動風險，期以上述策略達到油源穩固及煉製效益最大化。

(二)掌握國際能源供需變化趨勢，藉由強化氣源供應組合，以利油氣進口來源多元化，確保國內油氣穩定供應。

1. 本公司積極蒐集並充分掌握油價及海運費、國外油氣礦源等國際能源市場之即時資訊，以求油源供應價格與國際市場同步，進而確保油源供應無虞。再者，亦積極尋求新油源，加強掌握油源，期望透過原油進口的多元化及安全穩定供應，避免油源集中造成價格壟斷等，以降低採購價格並反映於國內油價。
2. 為充分穩定供應國內天然氣用氣需求，擴大並分散天然氣進口來源，除執行來自印尼、馬來西亞、卡達及巴布亞紐幾內亞等國之長約貨源，亦分別與澳洲、俄羅斯、北美洲等地之供應商簽署中長約。本公司天然氣事業部液化天然氣進口，包含現貨、短約貨氣，採購來源分佈全球，力求達到分散氣源之目標。

(三)依據油品及石化品市場需求變化，規劃工廠最適結構並慎選原油種類，透過安全的管輸系統及良好的存貨控管，提高生產操作效益。

1. 每月依據本公司貿易處預估國際原油、油品行銷事業部預估國內油品及石化事業部預估石化品等市場價格變化，並考量銷售計劃、各煉廠工場大修、油品輸儲限制條件與油品安全存量需求，利用線性規劃(LP)模擬預估未來 3 個月最適的原油煉量與產品產量，並配合工場生產及市場銷售實際變動，每月召開產銷規劃與追蹤檢討會議及油料輸儲協調會議研商因應，提供最適化的煉製模式，並達到最佳的煉製操作效益。
2. 為確保安全的管輸系統，依據本公司「維護長途管線及設施圖資要點」規定，持續推動辦理圖資清查與更新，適時更新、建立與維護長途管線及設施圖資之完整性與正確性，加強管線使用管理，

以建立管線完整性管理計畫，落實管線風險管理及完整性評估，並提出風險降緩的改善對策，期能事前發現管線之異常或腐蝕，迅速進行維修改善工作，防止管線事故發生，另進行委外第三方認證，期望引入國際管線管理機構理念，提升本公司管線管理能力。

3. 本公司石化事業部嚴格管控工場檢修天數與品質，對於提升整體產值與煉化績效有相當助益。此外，為滿足客戶用料需求，透過林園至前鎮的管輸系統，進行乙烯、丙烯、苯、甲苯及二甲苯之進出口貿易，提升事業部營運績效，提高生產操作效益。

(四)利用煉製石化廠自產原料與副產品，以自力研發或技術合作方式，規劃下游高值衍生物投資，延伸產業附加價值，增加公司收益。

1. 本公司推動將自產原料轉化成高值石化產品，提報並獲同意推動異王醇(INA)合資生產計畫，於 106 年進行工程投標事宜，預計 110 年 4 月建廠完工投產；另評估與國內下游廠商，利用大林廠重油轉化工場的製程尾氣中之乙烯成分為原料，合資生產苯乙烯單體(SM)產品，延伸煉製石化產業附加價值，創造更多下游高值衍生物投資方案，增加公司收益。
2. 本公司煉製研究所致力於自有原料 C5 原料之衍生應用研究，與下游廠商建立研發、驗證平台，以提高相關產品之附加價值。目前已成功合成雙環戊二烯(DCPD)衍生之高頻基板材料，供下游廠商進行產品性能測試。
3. 本公司規劃以林園石化廠副產之不飽和九碳烴做為進料，合資生產 C9 石油樹脂，刻正與合資夥伴就計畫範疇及合資商業條件進行討論。

(五)善用通路優勢與品牌價值，結合在地文化，提供精緻服務，邁向複合式經營，提升資產與產品附加價值。

1. 本公司為落實加油站精緻服務，持續辦理服務品質提升相關活動，全面精進加油站服務品質，提供顧客滿意服務。本公司加油站 106 年度外部獲獎事蹟如下：
 - (1) 106 年度獲讀者文摘「信譽品牌白金獎」，已為連續 17 年蟬連該獎項，消費者於「了解顧客需要」、「信賴可靠」、「價值」及「創新」等各項目之評分明顯高於同業品牌總分兩倍以上，可見本公司加油站品牌深受支持信賴。
 - (2) 在管理雜誌 106 年「消費者心目中理想品牌」消費者調查活動中，中油加油站消費者心占率高達 75.8%，連續 13 年蟬連加油站行業第一名。
2. 為因應市場變化及國際市場趨勢，除銷售油品之主業經營外，亦開發多角化經營項目，以增進加油站服務價值，為駕駛人提供一站式之多元化增值型服務，包含車輛快速保養、洗車、商品銷售服務、異業結盟(包含多媒體廣告、代收服務、太陽能發電、電動機車電池交換等)等多元服務內容，累計至 106 年止，提供洗車服務(含洗車機、純人工洗車、自助洗車)之加油站共計 277 站、自營複合商店及簡易店累計 125 店、車輛快速保養服務共 70 站，並透過商品開發、提升洗車技

能、服務精緻化、推廣商品優惠券、提供各項多角化商品優惠折扣、提升快保服務及增加代收業務等，引導客戶消費，提高客戶回購意願與忠誠度。

(六)配合政府天然氣相關政策與國內需求成長趨勢，增建天然氣接收站及輸儲設施，確保供氣穩定；因應潔淨能源趨勢，推廣天然氣多元運用，擴大營運範疇，增加公司營收。

1. 有關增建天然氣接收站及輸儲等相關設施，說明如下：

- (1) 「第三座液化天然氣接收站」：為供應台電公司「大潭電廠增建燃氣複循環機組發電計畫」及北部地區新增民生及工業用戶用氣需求，行政院於 104 年 9 月 4 日核定本公司辦理「第三座液化天然氣接收站投資計畫」，第三座液化天然氣接收站位址於桃園市觀音區觀塘地區，接收站完成後，每年可提供 300 萬公噸液化天然氣，且可透過北、中、南分區供氣管網相互備援，降低供氣成本及風險，並建構全國穩定安全供氣系統。
- (2) 「台中廠二期投資計畫」：為配合台電公司通霄電廠更新擴建計畫及大潭電廠新增天然氣需求。本計畫完成後增加台中廠及永安廠儲槽容量週轉天數(15.4 日提升至 18.2 日)及提升供氣穩定與安全(300 萬噸/年提升至 500 萬噸/年)。第三座儲槽已於 105 年 6 月 30 日完成升頂作業，依整體進度，預計 107 年 3 月可達機械完工，後續進行試俾作業，可提早於 107 年 6 月營運商轉。另辦理「台中廠二期投資計畫修正計畫」，於臺中港西 11、12 碼頭興建一座 LNG 專用碼頭及 LNG 管線，預定於 111 年底完工營運，規劃營運量可增加 100 萬噸/年，加計原計畫增加 200 萬噸/年產能，屆時台中廠規劃營運量達 600 萬噸/年。
- (3) 「台中廠至通霄站新設 36 吋陸管投資計畫」：為台中-通霄海管之備援管線，並可降低台中廠單一輸出管線之營運風險，亦作為永安-通霄海管之備援管線，降低海管北輸風險，增加北部天然氣管網之供氣能力，滿足北部陸管沿線新增 IPP 機組及民生工業用戶用氣成長需求，以達成穩定國家能源供應安全及提升整體天然氣輸儲系統操作彈性，以 109 年 9 月完工為目標。
- (4) 「永安液化天然氣廠增建儲槽投資計畫」：為配合政府新能源政策規劃提升天然氣供應能力以及因應天然氣事業法，將提高儲槽容積天數及增訂安全存量天數之需求，提升永安廠 LNG 儲存能力，降低週轉率，以降低營運風險。本計畫預計於永安廠儲槽預定地增建 3 座各 20 萬公秉地下型薄膜式儲槽及相關附屬設施，並已於 106 年 12 月 25 日第 677 次董事會照案通過，工程興建期程預計自 108 年 1 月起至 115 年 12 月止，116 年元月起開始營運。

2. 有關推廣天然氣多元運用，說明如下：

- (1) 持續推動燃料油用戶改用天然氣：每年訂定目標，持續推廣並積極配合中央及地方主管機關推廣，如台中市政府節能減碳政策，鼓勵燃油用戶改用天然氣。

- (2) LNG 槽車於台灣東部等偏鄉地區之推廣：因應目前西部偏遠地區及東部地區之民生天然氣管線未能到達，無法使用天然氣，將規劃 LNG 灌裝場，利用 LNG 槽車或冷凍槽櫃供應 LNG 至偏遠地區或衛星接收站。本計畫將配合台中廠建置 LNG 灌裝場興建時程，分階段於相關區域市場適時推動，擴大天然氣營運範疇。

(七)持續整合與活化產銷輸儲，確保通路與調度效益，並透過投資、合資、異業結盟等方式，積極開拓國際市場管道及尋求貿易機會，提升公司整體效益。

1. 本公司貿易處隨貿易型態多元化之發展，積極尋求策略聯盟夥伴以開拓國內外可能之市場與貿易機會，106 年除持續 OMAN 原油長期合約與相關客戶策略聯盟，主要交易上下手公司共 6 家，另增加安哥拉原油長期貿易合約拓展貿易業務，主要交易上下手公司共 2 家；另汽油及石油腦亦分別進行汽油摻配及優化貿易之策略聯盟，不僅提高公司營收及收益，更增強公司整體競爭力。
2. 本公司國光牌潤滑油品質優良，在國內市場具有高品質之品牌形象，而近年越南 GDP 年成長率均維持在 5% 以上，經濟成長快速帶動越南潤滑油、溶劑及化學品需求成長，本公司遂與和勝倉儲及合興石化合資於越南成立宏越公司，進行潤滑油摻配廠暨倉儲接收站投資，建立越南生產據點，共同開發越南及東協市場。本公司已於 105 年 3 月 25 日投資入股，106 年 10 月宏越公司已與中鼎公司簽署建廠統包工程合約，預訂於 107 年 1 月動工，及於 108 年第 4 季商轉營運。
3. 本公司轉投資事業處配合公司參與油氣田併購計畫之政策，持續推動轉投資依序思(Ichthys)液化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建廠計畫，截至 106 年底，岸上天然氣液化廠完成約 97.68%、輸氣管線完成約 100%，預計 107 年中商轉營運。亦持續協助經營人 INPEX 公司管控建廠成本及進度，期能如期如預算完工投產，以強化公司競爭力及未來發展。

貳、業務計畫概述

一、產銷營運計畫

(一) 銷售計畫

1. 產品銷量

(1) 工業製品：

- A. 天然氣：本年度決算天然氣實際銷量為 21,967,834 千立方公尺，較預算銷量 18,039,196 千立方公尺，增加 21.78%；較上年度決算銷量 20,042,777 千立方公尺，增加 9.60%。
- B. 油品(含多邊貿易)：本年度決算油品實際銷量為 35,524,415 公秉(其中石油聯產品 28,931,876 公秉，石油化學品 4,016,126 公噸)，較預算銷量 30,349,032 公秉(其中石油聯產品 24,548,010 公秉，石油化學品 3,498,805 公噸)增加 17.05%；較上年度決算銷量 36,112,964 公秉(其中石油聯產品 29,094,197 公秉，石油化學品 4,253,360 公噸)減少 1.63%。
- C. 原油(多邊貿易)：本年度決算實際銷量 10,278,437 公秉，較預算銷量 2,650,000 公秉，增加 287.87%，較上年度決算銷量 7,051,660 公秉，增加 45.76%。

(2) 礦產品：

- A. 天然氣：本年度決算實際銷量 2,413 千立方公尺，較預算銷量 7,329 千立方公尺，減少 67.08%，較上年度決算銷量 3,809 千立方公尺，減少 36.65%。
- B. 原油：本年度決算實際銷量 188,067 公秉，較預算銷量 184,207 公秉，增加 2.10%，較上年度決算銷量 173,819 公秉，增加 8.20%。

2. 銷售收入

(1) 工業製品：

- A. 天然氣：本年度天然氣銷售收入決算數為 214,088,958 千元，較預算數 199,254,750 千元，增加 7.44%；較上年度決算數 174,418,308 千元，增加 22.74%。
- B. 油品(含多邊貿易)：本年度油品銷售收入決算數為 568,252,312 千元，較預算數 506,301,902 千元，增加 12.24%；較上年度決算數 517,390,720 千元，增加 9.83%。
- C. 原油(多邊貿易)：本年度決算實際銷售收入 103,172,627 千元，較預算數 28,289,201 千元，增加 264.71%，較上年度決算數 59,880,315 千元，增加 72.30%。

(2) 礦產品：

- A. 天然氣：本年度銷售收入決算數為 6,585 千元，較預算數 26,037 千元，減少 74.71%，較上年度決算銷量 9,552 千元，減少 31.06%。
- B. 原油：本年度銷售收入決算數為 1,468,998 千元，較預算數 1,907,895 千元，減少 23.00%；較上年度決算數 1,601,271 千元，減少 8.26%。
3. 油品(工業製品)內銷、外銷之銷售執行情形：
- (1) 內銷：
- 本年度決算內銷油品銷量為 24,882,348 公秉，較預算銷量 22,546,614 公秉，增加 10.36%；較上年度決算銷量 25,315,690 公秉，減少 1.71%。本年度內銷油品銷售收入實際數為 438,488,905 千元，較預算數 400,816,601 千元，增加 9.40%，較上年度決算數 401,967,621 千元，增加 9.09%。
- (2) 外銷：
- 本年度決算油品外銷、外幣銷售及多邊貿易實際量為 10,642,067 公秉，較預算銷量 7,802,418 公秉，增加 36.39%，較上年度決算銷量 10,797,274 公秉，減少 1.44%。本年度決算外銷、外幣銷售及多邊貿易收入實際折合新臺幣 129,763,407 千元，較預算數 105,485,301 千元，增加 23.02%；較上年度決算數 115,423,099 千元，增加 12.42%。
- (3) 增減原因說明：
- A. 天然氣：本年度實際銷量高於預算銷量，主要係因台電用量增加，故銷量高於目標。
- B. 內銷：本年度內銷油品銷量高於預算銷量，主要係因國內車用汽油產品及石化產品需求量增加，故銷量高於目標。
- C. 外銷：本年度油品實際銷量增加，主要係本公司實際產量高於預算產量，以致外銷量高於預期。
4. 建立市場資訊蒐集系統：
- (1) 每月彙整「客戶訪問報告」內容，有效掌握競爭者動態及商情反應；建立客戶資料，推行網路契約管理系統，掌握其購油動態，規劃最適銷售及促銷方式，以提升工作效率及客戶服務。
- (2) 透過「經濟部能源局網站」、「新加坡原油、成品油期貨網站」、「鄰近國家之當地油品情報網站」、「台塑石油公司網站」、及參考「WTI、Dubai 及 Brent 等國際原油價格」，以隨時掌握國際油價行情；運用 THOMSON REUTERS 提供之油市商情資訊系統，查詢分析每日亞洲各港口最新海運燃油報價及新加坡航空燃油 JET A-1 交易價格。

- (3) 對各地區蒐集之商情，均要求各營業處透過「商情速報表」即時電傳加盟室研處，以因應瞬息萬變之市場需求；要求各營業處針對轄區內加油站數之增減變化，每月陳報加盟室彙整，以即時瞭解各地市占率消長情形；自 104 年 11 月起啟用「加盟客訪報告」系統，以方便各中心蒐集與管理相關客訪資訊，以因應未來更有效率的管理加盟客戶之相關需求與問題。
5. 擴充營業設施：
- (1) 自助加油設備至 106 年累計已完成 246 站；電子票證刷卡設備至 106 年底累計完成裝設 566 站；太陽能光電設備 106 年完成 15 站，累計已完成 23 站；加油機 106 年裝設 958 台，總計已安裝 1514 台(含汰舊換新及新設)。
- (2) 累計至 106 年底提供洗車服務(含洗車機、純人工洗車、自助洗車)之加油站共 277 站、車輛快速保養服務共 70 站。
6. 加強服務：
- (1) 為提昇顧客滿意度與服務精緻化，本公司之 1912 及 0800036188 客服電話均為免付費電話，24 小時由專人接聽(且全程錄音)，全年無休。客服中心電話服務工作已委由專業客服廠商執行，本公司人員則處理後續業務及監督廠商之服務品質，並針對複雜客戶問題處理、市場訊息問題蒐集及統計分析客訴問題等提供有關部門參辦。
- (2) 106 年共接獲顧客詢問 200,187 案件、建議案 2,464 件，批評案 1,212 件，申訴案 212 件，其他(含肯定認同等)669 件，合計案件數為 204,744 件。大多數案件已由客服中心和客服室即時或 1 個工作日內完成服務，只有 6,352 件須後送主辦單位協助回電(信)給客戶。後送主辦單位案件處理時間平均為 3-6 個工作天，因案件查詢費時或多次連絡客戶未果，則辦理時間可能超過 6 個工作天，106 年一般逾期案件有 57 件，逾期率 0.03%。屬消費者爭議案件(顧客申訴案件) 212 件，皆無逾期且妥適完成處理。
- (3) 收集篩選會員卡會員資料，106 年辦理各室專案外撥關懷顧客共 139,487 通。
- (4) 106 年客服中心績效說明：電話接聽服務水準 94.3% (進線電話 20 秒內被專員接起之比率，目標值 85%)、掛斷率為 1.6%(目標值 5%)、線上解決率 95.6% (目標值 90%)、來電客戶對客服專員滿意度調查，滿意度為 98.7%(目標值 90%)，成效良好。
- (5) 聘請車輛專家學者組成技術服務團隊會診客訴車輛故障原因，以釐清客訴問題癥結，並協助客戶建立正確之車輛保養作業；每季均定期派員至各漁會取油樣化驗，並提供用油相關資訊予漁會參考，以協助各地區漁會有效管理油槽及油品品質。因應近年來各縣市政府廢

氣排放減量政策，本事業部持續輔導燃料油客戶符合相關法令規定。

- (6) 針對加油站服務品質提升，本事業部持續辦理服務品質精進相關活動，如 CEM 顧客經驗管理、加油站服務品質展現激勵活動等，透過外部顧客評價及內部考評作業，階段性提升加油站人員服務品質；另為提供更優質之消費環境，逐年規劃加油站改建或硬體設備改善，以維整潔明亮的站容，全面精進加油站整體服務品質。
- (7) 為提供消費者更多元的加油服務，並協助加盟業者改善人力短絀問題、降低自助加油設備採購成本，本公司自 103 年 10 月授權加盟站使用「中油自助加油系統」(含 3 年之軟硬體保固)，截至 106 年底完成自助加油設備安裝之站數共計 83 站。
- (8) 為發揮創造中油加油站點品牌通路優勢，深化經營中油 VIP 會員關係，本公司自 105 年 5 月 1 日起實施中油 VIP 會員卡總部系統管理，移由本公司統籌規劃各項業務促銷活動，中油加油站配合執行。未來更將推動多元行銷活動及多角化服務，希冀鞏固本公司與加盟站之經營合作關係，將品牌價值及通路優勢效益極大化。
- (9) 利用本公司航油車之加油管理系統，提供航空公司每月發貨紀錄，俾利客戶檢討個別機場航點用油量，以進行差異化管理；因應客戶緊急需求，提供航空燃油之抽/還油服務，以增加航空客戶航機調度之彈性；落實航空燃油品質管控，確實執行航油車加油前檢視水分作業規定，以維航空安全；為收集航油通路顧客之意見，以確保本公司所提供之各項產品與服務，均能符合顧客需求，定期進行客戶訪問及滿意度調查。

(二) 生產計畫

1. 油氣採收：

(1) 礦品天然氣：

- A. 國內：本年度決算數為 265,702 千立方公尺，較預算數 280,000 千立方公尺，減少 5.11%；較上年度決算數 321,891 千立方公尺，減少 17.46%。
- B. 國外：本年度決算數為 2,413 千立方公尺，較預算數 7,329 千立方公尺，減少 67.08%；較上年度決算數 3,809 千立方公尺，減少 36.65%。

(2) 原油：

- A. 國內：本年度決算數 5,407 公秉，較預算數 6,352 公秉，減少 14.87%；較上年度決算數 8,446 公秉，減少 35.98%。
- B. 國外：本年度決算數為 188,067 公秉，較預算數 184,207 公秉，增加 2.10%；較上年度決算數 173,819 公秉，增加 8.20%。

2. 原油煉製：

本公司本年度決算實際提煉原油(含凝結油)21,661,811 公秉，較預算數 20,184,379 公秉，增加 7.32%；較上年度決算數(含凝結油) 21,635,119 公秉，增加 0.12%，其中：

- (1) 大林煉油廠：本年度決算數實際提煉原油(含凝結油)13,715,475 公秉，較預算數 11,808,038 公秉，增加 16.15%。
- (2) 桃園煉油廠：本年度決算實際提煉原油(含凝結油) 7,946,336 公秉，較預算數 8,376,341 公秉，減少 5.13%。

3. 產製成品：

- (1) 成品天然氣：本年度實際生產 22,417,494 千立方公尺(含液化天然氣氣化量 22,133,800 千立方公尺)，較預算數 18,182,980 千立方公尺(含液化天然氣氣化量 17,903,080 千立方公尺)，增加 23.29%；較上年度實際數 20,239,683 千立方公尺(含液化天然氣氣化量 19,905,522 千立方公尺)增加 10.76%。
- (2) 石油聯產品：本年度實際生產 21,770,498 公秉，較預算數 20,179,986 公秉，增加 7.88%；較上年度實際數 23,024,427 公秉，減少 5.45%。
- (3) 石油化學品：本年度實際生產 3,457,152 公噸，較預算數 3,202,699 公噸，增加 7.94%；較上年度實際數 3,617,296 公噸，減少 4.43%。

4. 生產管理：

- (1) 在整體經營上，油料業務北部以桃園廠為中心，南部以大林廠為中心，並兼負本公司油品外銷業務，石化業務則以林園石化廠為中心，高雄廠為遵守政府承諾已於 104 年底關廠。高雄廠遷廠後舊設備規劃以個別工場設備輸出或標售，以提高設備效益。為配合高雄煉油廠關廠，於大林廠興建日煉 15 萬桶常壓原油蒸餾、5 萬桶輕質原油分餾、4 萬桶柴油加氫脫硫、3 萬桶煤油加氫脫硫工場各 1 座，已於 106 年 11 月完成，填補高雄廠關廠減產之油料供應及確保石化產業未來生存發展所需之原料能供應無虞。
- (2) 配合高雄港洲際貨櫃中心二期工程石化油品儲運中心合作開發計畫，該案開發完成後，本公司可取得碼頭及土地，將由煉製事業部、貿易處及石化事業部共同分配使用，主要作為煉製結構改善後原料、成品油輸轉及大林廠遠期發展所需；貿易處利用為未來國際油品貿易業務的儲槽區及基地；石化事業部則作為將來前鎮儲運所遷離舊港區用地及石化運籌中心營運基地。
- (3) 為提高重油轉化能力和提升油品產值，規劃於桃園廠新建日煉 7 萬桶重油加氫脫硫及其相關氫氣、硫磺等工場，因附近居民抗爭再度申請並於 105 年 10 月獲行政院同意緩辦 2 年，

惟若未能於 106 年底前復辦，應依預算法第 67 條規定辦理。再因國際海事組織(IMO)於 105 年 10 月 28 日決議於 109 年將海運燃油硫含量降至 0.5wt%，以及環保署研擬未來將降低燃料油含硫量標準等，本公司於 106 年初重啟計畫復辦，並積極辦理復辦相關事宜，惟經濟部營會 106 年 8 月 22 日函復本公司，本公司刻正依指示辦理中，期能獲得主管機關與地方政府之同意，核發開發許可，以啟動建廠相關工作；同時配合大林廠重油煤裂工場運轉後，低硫燃油進料需求增加，提出大林廠第三重油加氫脫硫工場擴產投資計畫，該計畫已於 106 年 3 月完工投產。

- (4) 持續依國際市場行情評量效益，利用線性規劃(LP)慎選原油種類、規劃最適工場煉量，提供二次加工工場如觸媒裂解(RFCC)工場/觸媒重組工場/重油脫硫工場等較佳品質且充足的進料量，以增進重點工場設備利用率。此外，掌握有利商機，爭取對外銷售網路及原油代煉，期能提高設備利用率及降低整體煉製成本，並提升本公司油品市場競爭力。

(三) 原油、原料油及成品油採購計畫

1. 油氣實際購入量與預算量之比較

油 品 類 別	實 際 購 入 量	預 算 量	增(減)比例
(1)原油	22,361,489 公秉	20,178,027 公秉	(+) 10.82%
(2)石油腦	5,392,628 公秉	4,815,845 公秉	(+) 11.98%
(3)甲醇	114,368 公秉	51,654 公秉	(+) 121.41%
(4)液化天然氣	22,144,110 千立方 公 尺	17,993,045 千立方 公 尺	(+) 23.07%
(5)柏油	49,152 公噸	0 公噸	—
(6)航空燃油摻配油	173,360 公秉	83,523 公秉	(+) 107.56%
(7)燃料油(高硫)	721,793 公秉	703,865 公秉	(+) 2.55%
(8)燃料油(低硫)	1,867,801 公秉	1,701,810 公秉	(+) 9.75%
(9)液化石油氣(含丙、丁 烷)	435,827 公噸	489,649 公噸	(-) 10.99%
(10)苯	342,775 公秉	226,000 公秉	(+) 51.67%
(11)甲基第三丁基醚(不 含管線輸入)	454,306 公秉	599,936 公秉	(-) 24.27%

油 品 類 別	實 際 購 入 量	預 算 量	增 (減) 比 例
(12)酒精	164 公秉	240 公秉	(-) 31.67%
(13)乙烯	125,104 公噸	30,000 公噸	(+) 317.01%
(14)丁二烯	7,353 公噸	0 公噸	—
(15)丙烯	30,423 公噸	0 公噸	—
(16)95 無鉛汽油-多邊貿易	19,752 公秉	0 公秉	—
(17)原油-多邊貿易	10,278,437 公秉	2,650,000 公秉	(+) 287.87%
(18)航空燃油-多邊貿易	48,386 公秉	0 公秉	—
(19)乙烯-多邊貿易	8,150 公噸	0 公噸	—
(20)燃料油(低硫) -多邊貿易	314,705 公秉	0 公秉	—
(21)柴油-多邊貿易	957,335 公秉	650,000 公秉	(+) 47.28%
(22)石油腦-多邊貿易	1,397,591 公秉	250,000 公秉	(+) 459.04%
(23)汽油(92 無鉛)-多邊貿易	970,638 公秉	450,000 公秉	(+) 115.70%
(24)燃料油(台電 HP0.5%)	0 公秉	200,000 公秉	—

2. 增減原因說明：

原料油及成品油部分：

- (1) 原油：主要係因煉廠煉製策略改變(低硫原油輕質化)，可有效提高煉量，故增加現貨原油之採購數量。
- (2) 石油腦：因煉廠實際需求量高於預估量。
- (3) 甲醇：主要係配合溶劑事業部拓展國內銷售業務並因應煉製事業部代煉需求量之增加。
- (4) 液化天然氣：主要係台電用量增加，故增加進口。
- (5) 柏油：為充分供應國內市場，以進口因應，確保國內供需無虞。
- (6) 航空燃油摻配油：係因桃廠冬季天氣不佳及浮蛇管維修延後故無法卸收原油，因而使北部航空燃油減產，需以進口因應。
- (7) 液化石油氣(含丙、丁烷)：自產量較預算高而國內銷量減少，故減少 LPG 進口量。

- (8) 苯: 為充分供應國內市場，以進口因應，確保國內供需無虞。
- (9) 甲基第三丁基醚: 主要係煉廠減少摻配量，代工廠台灣石化合成集團公司增加供給回售量。
- (10) 酒精: 配合市場需求，減少進口數量。
- (11) 乙烯、丁二烯、丙烯: 配合市場或煉廠需求，增加進口數量。
- (12) 95 無鉛汽油-多邊貿易: 配合公司拓展貿易政策，善用時機增加貿易量。
- (13) 原油-多邊貿易: 106 年度原油多邊貿易量增加原因，主要係同仁努力拓展原油貿易的成果，不僅西非低硫原油之貿易量增加，中東 Oman 原油貿易與現貨貿易量亦增長。
- (14) 航空燃油-多邊貿易: 相關市場多邊貿易發展經驗較豐富，機會較多，故提高其貿易量。
- (15) 乙烯、燃料油(低硫)、柴油、石油腦、汽油(92 無鉛)- 多邊貿易: 配合公司拓展貿易政策，善用時機增加貿易量。

(四) 探勘計畫

1. 陸上油氣探勘

(1) 陸上地質測勘

- A. 地質調查：調查面積 70 平方公里 (嘉義至台南平溪斷層以西重點地質核査)
- B. 震波測勘：測線長度 113.4 公里
- C. 勘定井位：3 口

(2) 陸上鑽探

井名	計畫井深 (公尺)	實際井深 (公尺)	起訖日期 (籌鑽至拆遷結束)	說明
鐵砧山 C2 號井	3,351	A 孔：3,188 B 孔：2,010 C 孔：3,175	105.8.2 ~ 106.6.14	本井於 105 年 8 月 22 日開鑽，共鑽三孔：A 孔鑽深 3,188 公尺，地層為打鹿頁岩；B 孔鑽深 2,010 公尺，地層為桂竹林層關刀山砂岩段；C 孔鑽深 3,175 公尺，地層為打鹿頁岩。本井順利完成，可作為儲氣窖之注產氣井。
新營 8 號探井	1,200	1,203	106.10.11 ~ 107.2.1	本井於 106 年 11 月 9 日開鑽，11 月 25 日鑽抵深度 1,203 公尺處停鑽，地層為崁下寮層。雖然有鑽獲油氣但未達經濟效益而廢井。

2. 海域及兩岸合作油氣探勘與開發

兩岸合作、海域國際合作油氣探勘與聯合研究計畫：

- A. 台潮石油合約區：106 年 10-11 月進行 ST18-6-1 深水鑽井作業，井深 3,326 公尺，經電測後判別無油氣而廢井，將依鑽後結果擬訂合約區未來經營策略。
- B. 本公司與哈斯基能源國際有限公司 (Husky Energy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於 101

年 12 月 18 日簽署「台南盆地部分深水礦區合作探採契約 (Joint Venture Contract, JVC)」，復於 102 年 6 月 17 日簽署聯合經營協議 (Joint Operating Agreement, JOA)，參與權益比為 Husky 公司 (經營人) 占 75%，本公司占 25%；目前處於探勘期之第二階段(104 年 12 月 18 日至 108 年 12 月 17 日)。106 年經營人已完成年度三維震測採集作業，將接續進行資料處理解釋及礦區整體地質、地物評估，以決定是否進入下一探勘階段。

- C. 本公司與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CNOOC)及法國「道達爾探勘與生產(中國)有限責任公司」(TOTAL E&P China，簡稱 TOTAL)於 106 年 5 月 3 日完成臺灣海峽中線兩側深水區域合作探採油氣之「南海台陽契約區石油契約」簽署，契約區總面積為 24,872 平方公里，由本公司和 CNOOC 各自提供大致相當之面積範圍組成，三方合作權益比分別為 TOTAL 49%(經營人)、CPC 25.5%及 CNOOC 25.5%，探勘期分為三階段，106 年 6 月 1 日契約正式執行，同年 6 月 30 日 TOTAL 匯付我方 200 萬美元簽約金，TOTAL 於 8 月底開始執行合約區西半部二維震測採集作業，現進行資料處理及解釋作業中。
- D. 本公司擬以選擇性招標最有利標方式辦理「高雄外海 F 區塊油氣田聯合探勘、開發及生產合作案」，邀請國外廠商於本公司擁有礦權之海域 F 構造礦區附近進行油氣合作探勘、開發及經營，預計於 107 年進行招標評選，挑選資格符合之廠商至本公司查閱資料，再以評選的方式選出最有利本案執行之廠商，並於 107 年底進行簽約前置作業。

3. 國外油氣探勘及開發

礦區名稱	參加權益	經營人	工作概況
厄瓜多 第 16 號礦區	31%	REPSOL	一、生產井 120 口，平均日產 21.1 千桶。 本公司分得原油 2.3 百萬桶。 二、本年累計修井 42 口。 三、106 年度本礦區之服務費為每桶 37.24 美元；蒂娃庫諾 (Tivacuno) 礦區之服務費為每桶 28.20 美元。
厄瓜多 第 17 號礦區	30%	PETROORIENTAL	一、生產井 30 口，平均日產 5.6 千桶。本公司分得原油 609 千桶。 二、本年累計修井 20 口。

礦區名稱	參加權益	經營人	工作概況
			三、106 年度本礦區之服務費為每桶 42.54 美元。
印尼 山加山加礦區	16.67%	VICO	一、生產井 912 口，平均日產油 7.2 千桶，天然氣 3.7 百萬立方公尺。 二、本公司分得原油及凝結油 177.2 千桶，天然氣 135.9 百萬立方公尺。 三、考量礦區契約將於 107 年 8 月屆期，106 年度僅進行修井作業，以維持礦區基本產能。
美國生產礦區	5-30%	Indigo Minerals (Hurricane Creek Project) TT Energy (Maresh) GeoPetra (Lazy M5、San Jac)	一、美國生產礦區：Hurricane Creek Project 共 6 個礦區包括：Big Horn 礦區、Danube 礦區、Yellowstone 礦區、NW BearHead Creek 礦區、East Skinner Lake 礦區；另有 Maresh 生產礦區。 二、美國探勘礦區：Lazy M5 礦區、San Jac 礦區。 三、生產井 17 口。本公司分得原油 5.2 千桶，天然氣 751.1 千立方公尺。
尼日 Agadem 礦區	探勘區 23.53% 開發生產區 20% 內陸管線資產 20%	CNPCNP	一、106 年度鑽探井數 4 口，其中 3 口發現油氣，本公司可分得新增條件資源量 2.4 百萬桶油當量。 二、生產井 46 口，平均日產 18 千桶。本公司分得原油 1.3 百萬桶。
澳大利亞 AC/P21 礦區	30%	ENI	一、經與經營人協商礦區權益轉讓條件，於 106 年 9 月 15 日完成撤退代償協議簽署，106 年 12 月 13 日進行礦權轉讓。 二、本案礦權轉讓待經營人提交澳大利亞海域石油礦權管理局(NOPTA)註冊核定

礦區名稱	參加權益	經營人	工作概況
			後生效，本公司將可免除一口探勘井義務並退出。
利比亞 Murzuq 162 礦區	100%	OPIC	因利比亞仍持續動亂，考量礦區政治、技術、安全等風險因素，已通知利比亞國營油公司(NOC)終止礦區契約，正式退出礦區，並主張免除所有權利義務。
剛果 Haute Mer A 礦區	20%	CNOOC Congo SA	一、經營人預計於 107 年 2 月研提象構造 N3 油層開發生產計劃(FDP)，目前進行諸項前提條件協商。 二、有關違約方 ORYX 公司權益比承接事宜，擬依經營人提供開發計畫、與政府及承包商協商進度、經濟效益分析等資料進行可行性評估後，決議是否承接違約方權益比與參與開發計畫。
澳大利亞 Prelude FLNG Project	5%	Shell	一、FLNG 設施 106 年 7 月 25 日已由南韓巨濟島拖航至普陸 (Prelude) 氣田位置，目前進行海域試俾工程中。 二、本計畫至 106 年 12 月底工程進度已達 98.90%(原預計 99.80%)。預估 107 年 9 月底啟始營運，107 年 11 月下旬可產出 LNG。
澳大利亞 Ichthys LNG 案	2.625%	INPEX	一、上游海域主要設施中央油氣處理設施 (CPF)及浮式生產卸儲油輪 (FPSO)已抵達 Ichthys 氣田，並開始進行連結及試俾工作，預計 107 年 2 月完成海域投產準備(RFSU)。 二、本計畫自最終投資決策日(FID) (101 年 1 月 13 日) 至 106 年 12 月底工程進度已達 97.31%(原預計 97.90%)，第 1 船 LNG 運出(1st LNG)時程預估為 107 年

礦區名稱	參加權益	經營人	工作概況
			第 4 季。
查德 BCO III、BCS II、BLT I 礦區	35%	OPIC	一、106 年 7 月 14 日獲查德總統核頒奧瑞 (Oryx) 油田開發生產執照頒令。 二、106 年 9 月 5 日獲查德總統核頒查德礦區探勘期延長 3 年頒令。 三、106 年 10 月 30 日完成奧瑞油田 Mouroumar 及 Benoy 構造原油樣品外輸可行性研究，該等原油將可順利出口。

(五) 工安環保及衛生計畫

1. 環境保護

(1) 工作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及提昇整體環境品質，除配合政府環保政策，致力減輕所屬各事業部、廠、場、處、站於生產及輸儲銷售過程中所造成之污染外，並積極提高油品品質及執行空污品質改善計畫，以協助達成整體環境保護之目標。

- A. 加強工廠之操作維護管理、落實執行稽核，以確實發揮各項污染防治設施之功能，提昇整體環境品質。
- B. 持續進行各廠處之環境保護工作及污染防治設備之設置及操作維護工作。
- C. 已通過 ISO 14001 驗證的探勘、煉製及銷售單位，落實執行 ISO 14001 要求事項，以提昇其環保績效。
- D. 推動各單位溫室氣體盤查及納管排放源之查證作業與溫室氣體減量計畫擬定、執行，加強能源及用電管理提升能源使用效率，以達溫室氣體排放之降低。
- E. 規劃及推動各單位土壤與地下水定期監測及污染整治工作。
- F. 新興投資計畫均進行詳實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主管機關審查通過後，方得興建並落實施工及營運期間之環評追蹤，以減輕對環境之衝擊。

(2) 106 年度環境保護計畫工作項目及預算執行情形：

工 作 項 目	預 算 數 (千元)	執 行 數 (千元)
A.企業營運成本	2,963,229	1,552,738
B.供應商及客戶之上下游關連成本	20,472	13,860
C.管理活動成本	220,365	201,837
D.研究開發成本	68,405	283,070
E.社會活動成本	128,926	111,027
F.損失及補償成本	3,820	30,225
G.規費稅捐等其他費用	2,404,287	3,103,474
合 計	5,809,504	5,296,231

註：94 年度起採環境會計方式表達。

2. 工業安全計畫

(1) 工作計畫執行情形

- A. 定期召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議，擬訂各項保障勞工安全與衛生之建議與措施，依決議落實執行，全面提升安全績效。
- B. 辦理本公司職業災害統計、分析及重大事故調查、分析、報告，並研定防範對策，舉辦預防事故再發生之教育訓練、安全專業課程及經驗交流分享等活動。
- C. 積極推行安全證照及學分訓練制度，並落實「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規範之複訓教育，以提升工作人員應有之知能。
- D. 辦理危險性機械設備之檢查工作，確保工作環境安全，以維護工廠生產順利。
- E. 以風險管理觀念及計劃、執行、查核、審查（PDCA）管理循環架構，落實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有效運作。
- F. 落實安全衛生查核工作，依類似工作性質分探研、煉製、行銷、工程等四小組，至現場實地查核，並追蹤缺失改善完成，及積極推動工安分級查核，全面實施安全維護自主管理活動。
- G. 督導各單位落實油槽、管線等之檢查，建立長途油氣管線監測與測漏系統，重視各項設備之材料品質與設備防蝕工作，加強即時油品管理系統功能，以利即時反應並處置異常及突發狀況。
- H. 推動風險管理機制，強化製程安全管理，以預防措施降低可能危害。

- I. 落實製程變更管理制度，組成製程變更專案小組，查核各單位製程變更管理執行缺失。
- J. 規劃機械預防保養系統，持續推動建置設備完整性管理制度。
- K. 強化承攬商管理，落實工作許可機制及查核工作。

(2) 推動承攬商安全管理事項：

- A. 訂定權責分明及周延之承攬契約，明定承攬商安全衛生管理責任，依照工安法規辦理，嚴格督導工程作業依契約執行。
- B. 嚴格要求承攬商依標準作業程序作業。
- C. 辦理承攬商入廠安衛訓練，以提昇承攬商預防危害知識。
- D. 督促承攬商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執行安全告知勤前講習、作業環境測定及重複監測等工作，有效達成災害預防之目標。
- E. 辦理承攬商入廠管制事項。
- F. 落實工安查核成效，採取勤查嚴罰制度，包括罰款、再訓練及停權。
- G. 辦理監工培訓及加強監工人力，以達危險性作業全程監工之目標。

(3) 106 年度工安計畫工作項目及預算執行情形：

工 作 項 目	預 算 數 (千元)	實 際 執 行 數(千元)
A.企業營運成本	1,152,194	1,027,672
B.供應商及客戶之上下游關連成本	212,831	229,347
C.管理活動成本	564,519	345,314
D.研究開發成本	31,270	26,399
E.社會活動成本	983	933
F.損失及補償成本	530	766
合 計	1,962,327	1,630,431

註：94 年度起採環境會計方式表達。

3. 衛生計畫

(1) 工作計畫執行情形

- A. 配合「勞工健康保護規則」法規辦理員工健康檢查、醫療保健、辦理臨廠健康服務業務，並實施健康管理及健康促進，以維護員工身心健康。
- B. 配合危害通識新法規公布，全面建立化學物質危害通識制度，加強危害物之宣導訓練，

維護作業勞工安全與健康。

- C. 辦理作業環境監測與測定等衛生管理工作，確保工作環境安全，維護生產順利。
- D. 加強防護器具、衛生器材設備及急救器材之使用及維護，並辦理衛生宣導或急救訓練，以期正確有效之使用衛生相關器材。
- E. 辦理一般性或法令規定之衛生教育或證照訓練，強化工作人員應有之衛生知識，以維護健康及工作品質。
- F. 積極參與政府衛生機關舉辦衛生活動及衛生社會活動，以提升公司之公益形象。

(2) 106 年度衛生計畫工作項目及預算執行情形：

工 作 項 目	預 算 數 (千元)	實 際 執 行 數(千元)
A.直接成本	107,854	77,442
B.間接成本	10,325	13,584
C.管理活動成本	16,038	12,498
D.研究開發成本	350	0
E.社會活動成本	9,194	3,195
F.損失及補償成本	0	148
合 計	143,761	106,867

註：94 年度起採環境會計方式表達。

(六) 研究發展計畫

1. 本年度研究發展計畫共 28 項（自行研究之計畫 18 項、含委託研究之計畫 10 項），因研發而使全公司產生之效益初估(財務績效)為 39.31 億元，共計取得 31 項專利，117 項引進或創新之新技術，並發表論文 303 篇（國外 38 篇、國內 265 篇），全年度獲得之重要成果如下：

(1) 引進新技術及技術創新

- A. 探勘新技術：提升製作鈣質超微化石薄片之岩樣前處理效率、高蠟份原油高溫氣相層析技術建立、地層水鹽度古沉積環境分析、二維震測資料聯合屬性分析、解釋與儲集岩分布預測技術、非傳統生物氣評估新技術建立。
- B. 鑽採工程新技術：頁岩油單井最終可採量評估與應用、使用多電測資料估算孔隙率之技術、應用井測與岩心試驗資料進行地下應力分析、生產井防砂設計技術(粒徑分析與礦物組成分析)、新鮮汽油鑑識技術、土壤氣體模擬試驗模型建立與分析技術、燃料油菌蝕風化評估技術、乳化溶液配製及量化技術。
- C. 新製程技術開發：聯產雙環戊二烯及甲基環戊烷之方法、柴油再生觸媒用於二級氫化反

應研究、第三丁醇脫水製程評析、稀釋劑環戊烷製造程序規劃。

- D. 新產品開發：國光牌特級循環機油 R100 開發、國光牌通用機油 15 開發、國光牌通用機油 5(II)開發、國光牌油膜軸承油 NTM100、國光牌二號複合磷酸鈣基滑脂開發、國光牌超重船用高速引擎專用機油 CF15W40、精密機械切削油新產品開發、國光牌海運機油 CO 250 產品開發、國光牌賽車級機車專用多效齒輪油 85W90。
- E. 綠能科技技術開發：地熱井井下溫度量測技術、交換酯化技術生產生質柴油與三醋酸甘油酯、生質可塑劑合成技術開發、水性高反射隔熱塗料關鍵技術、環保水性仿石塗料關鍵技術、鈣鈦礦太陽電池兩階段式真空製程技術、抗氧化能力快速篩選平台建立、研磨分級設備效能提升、海水中氮、磷檢測技術開發。

(2) 研究發展計畫成果

A. 國外礦區潛能評估研究：

- (A) 完成查德礦區蘊藏量模擬之更新及注水水質標準之訂定，並協助探採事業部於 106 年 7 月 14 日取得 Oryx 油田開發許可。
- (B) 蒐集哥倫比亞七個晚白堊紀生油岩盆地之地質與井位資料，可在 google earth 平台上進行展示及套圖，應用於本公司礦區評估。

B. 國內陸海域礦區評估研究：

- (A) 整合震測解釋、井測資料、震測屬性與逆推等研究成果，於二維震測區域共發現 3 種不同類型之探勘標的，完成油氣總展望資源量(P50)評估，強化 F 礦區未來公開招標相關資料庫亮點，以利招商成功。
- (B) 研究並規劃以液裂方式進行鳳山構造防砂工程，除可解決出砂問題亦可附帶達成增產效益。
- (C) 提出上新/更新世三個潛能帶分布，提出新好景區近 30 億立方公尺非傳統/傳統生物氣資源量。

C. 地熱開發：

- (A) 完成清水地熱 BOT 案評估報告並進行清水地熱區地下溫度及裂隙帶模型更新。
- (B) 國內封廢井地熱取熱試驗，已完成單井同軸加裝保溫塗料油管之溫度循環測試。

D. 污染整治新技術發展及應用：

- (A) 完成石化事業部前鎮儲運所場址區域地下水文調查與中部供油中心地下污染改善規劃設置，並於加油站驗證以土壤氣進行污染潛勢鑑定技術。

- (B) 建立以質譜聯用儀(GCxGC-TOF-MS)對汽油油品之鑑識分析及應用技術。
 - (C) 地球物理調查技術實際完成高廠 A 場址的地電阻施測，並依據高電阻率異常判讀地下污染分布。
- E. 低污染燃料開發及應用：
- (A) 完成第 136~139 次油品抽檢、油品行銷事業部和外界委託和違法油品之檢驗服務、車用排煙測試之標準油摻配服務、國光牌進氣閥清淨添加劑之研發工作、柴油密度規範提高可行性評估研究。
 - (B) 完成市售汽油品質性能評估研究、廠商委託進行酒精汽油實車排氣污染性能測試、學界委託車輛測試、柴油添加劑清淨性能測試、重型柴油引擎測試(研究測試)引擎排放性能測試。
 - (C) 完成燃氣電廠交易用超音波流量計校正、油品行銷事業部直銷中心客戶客訴處理及技術服務、天然氣摻配氮氣對爐具排放 NO_x 之影響測試、進口煤層氣替代 NG1 天然氣可行性測試、燃料油客戶鍋爐體檢服務計畫。
- F. 環境淨化及水資源回收研究再利用：
- (A) 完成港埠旅運中心污染土壤處理技術服務。
 - (B) 完成林園廠 AI-06 監測井多參數水質監測、高廠 837 地號場址現地整治處理、林園廠 OT-05 監測井多參數水質監測技術服務。
 - (C) 完成溶劑化學品事業部地下污染改善與檢測服務、大林煉油廠 F 區地下污染改善-污染檢測服務、橋頭和蘇澳供油服務中心地下污染檢測服務。
 - (D) 完成石化事業部購地案技術服務、林園廠舊三輕污染整治圍封系統改進建議報告。
 - (E) 完成林園廠活性碳適用性評估、溶濟事業部揮發性有機物排放處理規劃建議。
 - (F) 完成煉研所各研究大樓尾氣監測、油銷部和天然氣事業部設備元件查漏、大林煉油廠周界空氣監測服務、林園廠和前鎮儲運所空氣中 VOC 及硫化物監測之技術服務。
 - (G) 完成環評十硫廢觸媒資源化可行性評估、桃廠地下水中重金屬含量分析、桃廠硫平衡初估、桃廠 P030 空氣污染擴散模式模擬、大林廠廢水系統單元 VOCs 量測、大林煉油廠健康風險評估工作。
 - (H) 完成溶劑化學品事業部水質分析和廢水處理規劃、林園廠廢水處理回收、桃園煉油廠 RFCC SOT 廢水處理改善和沙崙儲運站廢水處理改善、廢水處理回收規劃。
- G. 管線安全及節能減碳研究(I)：
- (A) 協助大林煉油廠烯烴轉化工場 R-1101 反應器延長內部檢查期限申請、四磺子坪鑽井

斷管分析和改善、大林廠 RFCC 工場 C1201 膨脹機動葉片斷裂破損分析、林園廠四輕組 F1110 乙烷裂解爐底部爐管彎頭破損分析、前鎮儲運所台機路 LPG 地下管線凹陷破損分析。

- (B) 完成協助台北捷運系統雜散電流對天然氣管線影響監測評估、長途管線監測系統有效協助桃新及新中管線防盜油工作技術服務、協助原高廠至大林廠民族路共同管道管線檢測、中油南輸太保中繼加壓測試。

H. 汽柴油生產製程最適化研究：

- (A) 完成協助大林廠 RFCC 工場 SINOPEC 觸媒技術服務、桃廠第二媒組工場辛烷值與產率的利潤最佳化及操作分析、提昇桃廠 2CCR 工場煉量及夏天全煉量操作瓶頸探討、大林廠 ROC 工場 Benchmark 追蹤與操作建議。
- (B) 完成協助桃廠異構化工場觸媒和吸附劑性能評估與技術服務、桃園廠硫磺工場專利低溫還原觸媒性能評估。
- (C) 完成協助桃廠二蒸脫鹽效率改善及一蒸第 1 段脫鹽槽電極網討論技服報告、大林 11 蒸 LSHP 裝置(6 萬桶)脫鹽污水改善建議與 D-161 相關問題技服報告。
- (D) 完成協助桃廠#1 RDS 工場 Run-20 觸媒性能追蹤、大林廠 GHDS-3 Run1 觸媒使用性能追蹤及再生規劃、大林廠第一重油脫硫工場 Run-20/21 反應器清除與裝填觸媒報告、大林廠第三重油脫硫工場反應器去瓶頸及觸媒裝填報告。
- (E) 完成協助桃廠 No.1 HDS 反應器觸媒更新、大林廠 No.6 Hydrobon 反應器差壓追蹤、桃廠 No.1 Hydrobon 反應器觸媒更新、柴油加氫脫硫再活化觸媒性能評估。

I. 石化原料製程最適化與其應用研究：

- (A) 完成廠商和學校委託分析服務、溶劑部各溶劑產品組成分析與分析服務。
- (B) 完成協助大林廠#21 和#30 水塔供應工洩漏和查漏潤、潤滑油事業部潤滑油產品及添加劑分析服務公司內部實驗室間汽柴燃油分析比對。
- (C) 完成協助四輕過剩乙炔效益提升、石化事業部新三輕 106 年新購甲烷化觸媒性能試驗、溶劑化學品事業部加氫飽和觸媒請購規範評估。
- (D) 完成協助林園廠六芳工場 V-6103 塔與 V-6106 塔煉量提昇與節能研究。
- (E) 完成大林廠正烷烴工場操作改善。
- (F) 完成各廠消防泡沫檢驗、安定劑技術服務(溪州資源回收廠)、脫鹽劑現場應用服務。
- (G) 完成冷卻水添加劑現場應用及技術服務、製程添加劑現場應用及技術服務。

J. 潤滑劑新配方開發與應用研究：

- (A) 協助潤滑油事業部國光牌賽車級合成 SL 15W/50 車用機油等產品新配方技術移轉。
 - (B) 協助潤滑油事業部 MIRAGE APEX SJ 15W/50 合成 4T 機車專用油等產品新配方技術移轉。
 - (C) 協助潤滑油事業部國光牌透平機油 SR-32 等產品新配方技術移轉。
 - (D) 協助潤滑油事業部國光牌高級循環機油 MR200 等產品新配方技術移轉。
 - (E) 協助潤滑油事業部國光牌超重級船用機油 HB-40 等產品新配方技術移轉。
- K. 生技產品之研發與應用：
- (A) 完成機能性餅乾之開發報告。
 - (B) 完成頂級小分子膠原蛋白之安全性評估。
- L. 太陽光電整合系統研究：
- (A) 完成林園廠 499kWp 太陽能發電示範系統台電掛表售電；台北內湖站開始併聯售電；完成高雄營業處 44 座加油站光電系統，裝置量 1,411.7kWp。
 - (B) 分別使用真空及非真空製程製作鈣鈦礦吸收層薄膜，完成單片具有六個單元體串聯之鈣鈦礦太陽能電池模組。兩者模組電壓接近 4V、光電轉換效率約 2.4%，都能順利驅動 LED 發光。
 - (C) 使用非真空旋塗技術塗佈前驅物及自建之電子束真空蒸鍍兩種不同技術，製作鈣鈦礦太陽能電池中氧化鎳層，並以 X-射線繞射分析(XRD)証實生成鎳金屬氧化結晶。
- M. 高性能塗覆材料開發：
- (A) 開發探採事業部單井同軸取熱隔熱保溫用塗料，塗層與基材完全密合，可隔離空氣與水分，無保溫內層腐蝕之問題，於 7 月底完成 120 支 9m 的鐵管的複合保溫材料塗裝工作。
 - (B) 利用植物油開發出兒童環保遊戲場鋪面材料為生質材料，具高度人體可相容性且安全係數高，兒童跌倒不易受傷，應用於高雄市鼓山國小。
 - (C) 開發矽氧改質高分子材料，克服保溫下腐蝕。
 - (D) 綠色防水材料完成應用於嘉義聖馬爾丁醫院。
 - (E) 完成無毒害物配方開發：瓷漆#06 彩綠配方鉻黃替代品開發。
 - (F) 完成 2 批次試量產水性隔熱塗料經檢驗均符合 CNS4940 外牆塗料檢驗規範。
- N. 光電與儲能材料開發
- (A) 完成 LTO 材料試量產：於嘉義儲能試驗工場完成 LTO 材料燒結作業，共產出 370kg

LTO 成品，後續亦完成過篩/除水/產品包裝作業，共出貨 300kg 至電池廠進行樣品試驗。

- (B) 完成高雄處中正四路加油站 CIS 光擴散招牌燈應用現場安裝，以薄型塑鋁板搭配三塊寬 2.84 米 x 高 1.1 米的光擴散板 CIS 燈具驗證施工工法及夜間招牌效果。
- (C) 將穩定分散的氧化鎢溶液與導電高分子混合，製作成氧化鎢的噴塗漿料，用於電致色變以及隔熱噴塗的材料。
- (D) LED 防爆緊急逃生燈/緊急照明燈已完成通過工研院機電特性防爆電氣設備型式檢定。
- (E) LED 兩棚燈產品應用於油銷部竹苗處/台南處/嘉義處/高雄處等營業處。

O. 生質料源高價應用

- (A) 抗氧化平台建立與測試，建立五種抗氧化分析方法，包含清除 DPPH 自由基、螯合亞鐵離子能力測定、還原力測定、清除超氧陰離子能力、總多酚含量與一種功能性分析、美白能力測定。
- (B) 建立米糠高價成分分析技術。
- (C) 建立穀維素快速檢定方法建立，完成市售油脂分析。
- (D) 成功從糙米油的固渣中純化出穀維素。

P. 特用材料及生質能源製程開發之試量產研究

- (A) 106 年 1 月起試產非晶型碳材，生焦產出量每個月達 800 公斤。
- (B) 完成重質油改質(精製瀝青)製程設計(P&ID、管線明細、設備規範、儀器規範)。

Q. 節能減碳及環保製程研究

- (A) 完成協助林園石化廠汽油一級氫化觸媒毒化物追蹤、石化部裂解汽油苯乙烯回收供料規劃、林園石化廠汽油一級氫化觸媒毒化物追蹤、林園廠四輕組 R4101S 氫化觸媒性能測試服務、石油樹脂油來源成份分析報告。
- (B) 完成協助溶劑部 106 年柏油技服報告、具快充能力非晶型軟碳與人工石墨電池特性之性能比較、從 bottom-up 與 top-down 方式控制非晶型軟碳特性、評估中石化高富 70 和 90 號柏油。

2. 研究發展預算執行情形：

106 年度研究發展預算為新臺幣 1,924,517 千元（其中營業支出為 1,686,204 新臺幣千元及資本支出 238,313 千元），實際動支金額為新臺幣 1,755,972 千元（其中營業支出為 1,542,765 千元及資本支出 213,207 千元，動支率為 91.24%）。

最近五年研究發展支出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02	103	104	105	106
營業支出	1,264,429	1,396,296	1,739,763	1,764,828	1,542,765
資本支出	309,990	329,977	309,475	219,999	213,207
合計	1,574,419	1,726,273	2,049,238	1,984,827	1,755,972

註：102 年度至 106 年度為審定決算數。

(七) 管理革新計畫

1. 生產製造改善

- (1) 以市場導向生產模式，配合市場供需尋求料、產、儲、供最適化，依據國際原油、國內油品及石化品等市場價格變化，並考量銷售計劃、各煉廠工場大修、油品輸儲限制條件與油品安全存量需求，應用線性規劃（LP）每月擬訂煉製生產計畫及檢討模式，充分掌握市場資訊及生產工場特性，以適應市場競爭，求取最大利潤。利用既有觸媒與設備，調整工場至最佳操作條件，將二次加工工場之設備利用率盡量提高，盡量提高高價白油之產率，避免油品降級情形。
- (2) 從提高單位產值、提高高效益工場設備利用率、降低煉製成本(包括原料和生產成本)方向著手；加強工安環保和維修品質，創造利潤；二煉廠油料整體調度，半成品互相支援，提高各項油品產值，並擬訂各項因應措施及具體可行的行動方案，於每週排程會議檢討生產油品品質及生產策略，並逐月檢討進度、分析差異原因、研擬改善對策。
- (3) 煉製策略以績效為導向，改變以往以高煉量為目標之煉製模式，改以財務為主之煉製模式，獲利為主要操作考量。持續改善操作技術，尤其是操作最適化，使既有工場設備與觸媒發揮最大效能，嚴格控管油料調度，提高高價產品產率，防止高價油品降級為低價產品，落實效益最大化，持續推動開源節流、節能及減廢計畫，並定期追蹤控管。
- (4) 煉製結構新建工場及製程均採用最先進煉製技術及能源效率指標，並配合環評標準及污染控

制規範，以降低對環境之影響。並蒐集國內外技術新知，以獲悉最新製程、環保法規以及未來油品、石化產業發展趨勢，作為改善製程、提升績效之參考。

- (5) 未來煉製將朝增產高品質、低污染油料及高價值石化下游產品如特用化學品等方向規劃，生產符合社會需要及環保規範要求產品為努力重點。提升重油轉化率及操作彈性，嚴格控管半成品去化流程，提高產品產值，達到降低成本的目的。並持續進行去瓶頸工作，委託原製程廠商研究煉製工場產能提昇可行性，作為推動製程改善參考，以提升生產績效。

2. 強化資訊管理

就資訊管理業務而言，本公司現階段資訊業務係以革新資訊科技策略與促進流程再造、推動企業整體資源規劃與建構電子化企業為主軸，以掌握核心技術、建立數位智庫、降低資訊費用、創新資訊服務為目標，並據以擬訂相關推展計畫，本年度執行情況說明如次：

(1) 企業資源規劃推展計畫

為支援各單位業務推展與決策所需，資訊作業以建置整合性資訊應用系統為首要重點，陸續自行建置企業資源規劃系統之傳票/現金管理、原油購運、生產煉製、銷售儲運、財務會計、固定資產、物料管理等系統，均已正式上線穩定運作，每月一日皆能完成月結，順利產生各項財務報表，提昇公司決策效率。106 年除持續因應外部法規變動、內部規定修改及使用者需求調整，及時配合修改各系統外，新增功能包括商業本票電子化、公保年金系統、另改寫財務處收支付系統與固定資產線上系統，以強化系統自動化及親和力。

(2) 知識管理推展計畫

知識管理（KM）係以建置共通性知識管理平台、拓展知識內容及推動主動式知識管理服務為架構，98 年引進知識管理平台，99 公司成立知識管理委員會，訂定相關激勵辦法；近年來，以維持知識管理系統平台正常運作為工作重點，依據本公司知識管理推動計畫，於 106 年辦理 KM 線上的競賽活動，達成社群模組的升級作業。此外，新增各單位貢獻度功能模組及報表的修改作業等功能，以增加 KM 對於公司同仁的使用率與提昇利用率，持續深耕本公司的 KM 企業文化。

(3) 企業智慧推展計畫

企業智慧（BI）是決策支援工具，旨在結合知識管理讓企業快速掌握關鍵商機，即時互動的對企業的關鍵性衡量指標（KPI）進行評估，使用者能夠運用大量而完整的資訊進行交叉分析並了解其中趨勢，以支援企業決策；持續累積操作經驗及建立標準化作業模式；106 年持續整合企業級資料倉儲系統，並導入巨量資料視覺化工具及相關技術，推廣業務單位參與，開發便捷的使用者分析存取介面。

(4) 資訊服務管理計畫

為簡化資訊服務流程並推廣表單電子化，持續辦理單一窗口服務，透過「資訊服務管理系統」登錄資訊服務通報，即時提供服務解決問題，並依照每筆案件之服務水準協議(SLA)和其真正完成時間給予紅、黃、綠燈之績效評比；106 年工作重點為維持本系統正常運作，並依需求新增各項功能。

(5) 網路化應用系統推展計畫

- A. 歷年來已完成全公司使用的網路化應用系統，如電子公文系統、新考勤系統、電子履歷系統、人事訓練系統等、檢核系統、健檢系統等；配合各單位需求，開發工安證照管理及工安查核管理系統與風險管理現上填報系統，持續資料庫系統整合，及持續公文系統升級作業。
- B. 持續維運「經營資訊網」，提供決策層級有關煉製石化產、銷、儲、煉資訊，及商品商情、油價查詢、財務、會計、企研等整合資訊，支援各單位業務推展與決策。
- C. 進行潤滑油網路下單系統擴充，增加佈告欄與授信資料等功能。
- D. 進行管線管理系統開發，完成底圖介接、陰極防蝕、緊密電位檢測、壓力測試、智慧型通管器檢查、直接評估、風險評估等功能。

(6) 資訊作業平台推展計畫

- A. 配合整體資訊共享式資訊組織結構與人力配置之管理模式，建置完善的資訊作業平台，於總公司與煉製事業部各置一套大型主機與週邊相關設備，建立異地備援機制，除互為災害備援中心外，並定時進行備援演練，確保災害備援的可執行性。
- B. 完成公司 NOTES 郵件伺服器升版作業，提升郵件系統運作效能、穩定度及資安防護能力。
- C. 106 年起新編政府組態基準(GCB)已納為行政院政府機關(構)資通安全稽核項目，順利完成此國家資通安全科技中心新編政府組態基準之導入。
- D. 年度工作重點為維持主機系統正常運作，除持續進行相關硬軟體維護外，並完成年度營運持續演練。

(7) 網路作業平台推展計畫

- A. 持續進行虛擬化運算平台相關伺服器和儲存設備之汰換與升級，強化大樓整體網路作業平台效能與安全。
- B. 規劃進行伺服器資料庫異地備援中心建置，可確保關鍵業務不致於災難發生時營運中

斷，造成重大損失。

- C. 因應行政院國家資訊通信推動小組網際網路 IPv6 通信協定升級推動計畫，持續進行 IPv6 內部網路升級作業。

(8) 資通安全管控計畫

- A. 依據「國家資通訊安全發展方案（106 年至 109 年）」，應配合之行動方案執行要點與績效指標說明表內容，持續推動各項資安作業：強化並擴大資安監控中心(SOC)，整體防護監控範圍至本公司各關鍵基礎設施單位及廠區、強化入侵防禦系統，建立防毒機制、電子郵件內容安全管理系統、網站應用程式防火牆以及進階持續性滲透攻擊防禦系統等，106 年除持續辦理 2 場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與防護外，每季進行各單位弱點掃描修補作業，藉以防範潛在資安威脅，確保網路安全，提昇公司整體資通安全防護水準。
- B. 配合政府機關（構）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作業規定，辦理本公司資安等級 A、B、C 級單位應辦事項；辦理資訊安全稽查作業；另為提昇工作人員資訊安全意識，辦理資安宣導講習，及全公司資訊安全線上測驗活動；加強宣導「個人資料保護法」各項因應措施。
- C. 配合行政院資訊系統分級與資安防護基準作業規定進行資訊系統安全等級評估，彙整「資訊系統清冊」。
- D. 本公司 A 級、B 級單位，已通過 ISO 27001:2013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第三方驗證。
- E. 引進資料庫稽核系統，針對個資、財務相關及其他機敏資料之相關應用系統，留存使用者操作過程軌跡。

(9) 中油 IP 骨幹網路系統-路由器汰換更新規劃

- A. 配合公司業務發展提昇企業網路傳輸品質及服務的可靠性，106 年完成本公司企業骨幹網路設備汰舊換新，將光纖網路傳輸頻寬提升為 10Gbps；滿足使用單位介接與傳輸頻寬需求，以有效提升本公司內部通訊品質與可靠性，協助公司各單位資訊傳輸順暢、提昇業務效率。
- B. 為配合政府推動 IPv6 之政策，以確保網路服務與運作穩定性，進行 IPv6 之網路語音設備汰換，俾使公司網路語音系統(VoIP)提供周全功能與高穩定度，以減省公司通話費。
- C. 因應本公司視訊會議使用需求，完成多點視訊會議控制系統及高畫質端點視訊設備增購建置，以提供本公司各單位充裕的視訊服務平台環境，節省人員時間及差旅費用。

二、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執行情形

(一)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執行及其資金來源：

1. 本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可用預算數(包括以前年度奉准保留預算在 106 年度繼續執行者計 6,278,401,063.75 元)共計 27,557,282,063.75 元,本年度實際執行數計 20,963,932,685.15 元,佔可用預算數 76.07%(含實支數 18,297,485,504.20 元,應付未付數 2,666,447,180.95 元),其中專案計畫可用預算數 14,335,677,527.75 元,實際執行數 9,230,157,311.72 元,佔預算數 64.39%(含實支數 7,533,624,014.77 元,應付未付數 1,696,533,296.95 元在內)。106 年度專案計畫節餘數共計 3,183,668,869.57 元,若加計節餘數,執行率 86.59%,一般建築及設備可用預算 13,221,604,536 元,實際執行數 11,733,775,373.43 元,佔預算數 88.75%(含實支數 10,763,861,489.43 元,應付未付 969,913,884 元在內)。
2. 本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方面,除舉借長期借款 148 億元外,其餘由自有資金支應。

(二) 預算執行進度落後原因及改進措施

1. 106 年度本公司共執行 7 項計畫,除「M9504 煉製事業部桃園廠第三重油加氫脫硫工場投資計畫」於 105 年 10 月 5 日獲行政院同意緩辦 2 年,有 2 項計畫預算執行進度較預定落後,主要原因如下:
 - (1) L10101 天然氣事業部台中廠二期投資計畫:本公司為因應未來國家能源結構轉型,擬增建「台中港內第二席 LNG 專用碼頭及相關設施」並納入本計畫辦理,原擬提報之節餘數保留作為增建費用,致影響預算執行。
 - (2) L10502 天然氣事業部第三座液化天然氣接收站投資計畫:因藻礁及一級保育類動物柴山多杯孔珊瑚等環保議題,致相關證照許可審查延宕,影響計畫推動期程及預算執行。
2. 改進措施:
 - (1) L10101 天然氣事業部台中廠二期投資計畫:已辦理計畫修正展延工期至 111 年 12 月,業經本公司 106 年 9 月 15 日第 675 次董事會通過,並於 106 年 10 月 12 日獲經濟部同意備查,將依修正後計畫期程戮力執行。
 - (2) L10502 天然氣事業部第三座液化天然氣接收站投資計畫:已規劃原址迴避方案,將於調整站址配置等相關文件後提出許可申請,亦同步進行前端設計及關鍵工程請購採購程序,以降低許可審查延宕之影響。

(三) 資本支出計畫成本效益分析：

1. A10101 四萬噸級環島成品油輪汰換計畫

- (1) 完成日期：預計 105 年 12 月，實際 106 年 1 月。
- (2) 投資金額：預計 2,673,743 千元，實際 2,620,743 千元。
- (3) 投資報酬率：預計 8.87%，實際 17.24%。
- (4) 投資回收年限：預計 13.6 年，實際 5.87 年。

2. M10101 煉製事業部大林廠第三重油加氫脫硫工場產能提昇投資計畫

- (1) 完成日期：預計 106 年 3 月，實際 106 年 3 月。
- (2) 投資金額：預計 4,534,240 千元，實際 4,084,704 千元。
- (3) 投資報酬率：預計 5.75%，實際 7.35%。
- (4) 投資回收年限：預計 13.92 年，實際 10.63 年。

三、長期債務之舉借及償還計畫

- (一) 本公司為籌措固定資產投資計畫等用途所需資金，106 年度實際發行公司債 14,800,000 千元。
- (二) 本公司為償還前為支應各項固定資產投資及轉投資計畫、充實營運資金及改善財務結構等用途所舉借之長期借款，106 年共償還銀行借款 14,740,000 千元、公司債 15,250,000 千元，合計 29,990,000 千元。

四、資金之轉投資及其盈虧

- (一) 本公司 106 年度增加轉投資 1,838,013,754 元：
 1. 依序思液化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額 1,838,013,754 元
依序思液化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106 年現金增資美金 2,303,040,000 元，本公司本年度依股權比例 2.625%，投入美金 60,454,800 元(折合新臺幣 1,838,013,754 元)。
- (二) 本年度獲配現金股利 1,110,131,592 元，長期股權投資依一般公認會計原理原則以成本法或備供出售資產及權益法評價，共計認列淨投資收益 1,440,043,482 元，明細如下：
 1. 中美和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按權益法評價，本年度認列投資利益 77,186,802 元。
 2. 中殼潤滑油股份有限公司業於 103 年 11 月關廠，無營業收益，本年度進行土壤整治，按權益法評價，本年度認列投資損失 7,499,423 元。
 3. 國光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年度本公司獲配現金股利 45,247,271 元，按權益法評價，本年度認列投資利益 125,177,143 元。

4. 淳品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年度本公司獲配現金股利 38,442,950 元。按權益法評價，本年度認列投資利益 41,393,766 元。
5. 國光石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刻正進行清算作業，惟 106 年獲得利息收入，致產生淨利，按權益法評價，本年度認列投資利益 78,688 元。
6. 環能海運股份有限公司，本年度本公司獲配現金股利 553,104 元。按權益法評價，本年度認列投資利益 130,957,484 元。
7. 台耀石化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刻正進行清算作業，按權益法評價，本年度認列投資損失 289,009,850 元。
8. 擘揚股份有限公司尚未營運，按權益法評價，本年度認列投資損失 7,402,209 元。
9.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本年度本公司獲配現金股利 25,381,324 元（含零股 0.4 股折現 4 元），股票股利 5,076,260 元（507,626 股），按成本法評價，本年度認列投資利益 25,381,324 元。
10. 臺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本年度本公司未獲配現金股利，按備供出售資產評價，本年度認列投資利益 0 元。
11. 海外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本年度本公司未獲配現金股利，按成本法評價，本年度認列投資利益 0 元。
12. 臺海石油公司，本年度本公司獲配現金股利 878,943 元，按權益法評價，本年度認列投資利益 880,454 元。
13. 卡達燃油添加劑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本年度獲配現金股利 786,219,200 元，按成本法評價，本年度認列投資利益 786,219,200 元。
14. 華威天然氣航運公司，本公司本年度獲配現金股利 213,408,800 元。按權益法評價，本年度認列投資利益 336,103,616 元。
15. 尼米克船東控股公司，按權益法評價，本年度認列投資利益 220,049,722 元。
16. 尼米克船舶管理公司，按權益法評價，本年度認列投資利益 5,560,320 元。
17. 依序思液化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尚未營運，按成本法評價，本年度認列投資利益 0 元。
18. 宏越責任有限公司尚未營運，按權益法評價，本年度認列投資損失 5,033,555 元。

五、其他重要計畫

(一) 人力資源計畫

1. 為逐年降低用人費負擔，充分運用現有人力，離退人力除進用部分專業人員，以避免人力斷層外，以內部勻調為原則。截至 106 年 12 月底止實際員額為 14,806 人，較法定預算員額總數 16,311 人，減少 1,505 人。

項目	職 員			工 員			總 計
	正 式	臨時 (約聘)	合 計	正 式	臨時 (契約工)	合 計	
106年12月底實際員額	4,028	43	4,071	10,706	29	10,735	14,806
106年預算員額	4,309	45	4,354	11,927	30	11,957	16,311
比較增減(-)	(-281)	(-2)	(-283)	(-1,221)	(-1)	(-1,222)	(-1,505)

備註：106 年奉准對外招募職員 326 人及工員 1,400 人(含產學合作班 12 名)，總計 1,726 人將依甄試時程於 107 年完成進用事宜。

2. 員工訓練計畫：

本公司員工訓練配合國際化、自由化及企業化經營之整體發展，除持續辦理各階層人員訓練，以養成並提昇人力資源素質外，並特別加強事業部及海外經營人才培訓、員工第二專長訓練以及工安證照類相關訓練，106 年度舉辦：自辦訓練 2,956 班，共計 100,467 人次，其中主管訓練 38 班、計 1,770 人，專業訓練 1,815 班、計 55,380 人，第二專長訓練 160 班、計 6,402 人，技能檢定訓練 14 班、計 409 人；另獎助國外研究進修 2 人次、國外實習 23 人次。

3. 人事管理改進措施：

(1) 改善人事管理制度：

配合公司未來經營管理需要，強化人事管理制度，成立改進委員會及工作小組，研修相關人事管理法規。

(2) 廢績落實績效獎金制度：

持續與工會協商績效獎金分配方式，建議提高綜合績效考評比率，降低平均分配比率，以落實責任中心制度，反映團體及個人績效。惟工會於 99 年 6 月函復，建請尊重該會各分會

意見或維持原辦法，致未能達成協議。由於主持人保留數項下核發之特殊貢獻績效獎金，亦為獎金與績效掛勾之重要體現，爾後此類特殊貢獻獎勵將持續辦理。

(3) 經營績效獎金核發情形：

本公司依 102 年 4 月 23 日修正之「經濟部所屬事業經營績效獎金實施要點」等相關規定辦理，105 年度經營績效獎金核發考核獎金 2 個月、績效獎金 2.4 個月，並已辦理結算事宜。

(4) 實施工作人員考核：

本公司工作人員之考核係以「經濟部所屬事業機構人員考核辦法」為依歸，並據以訂定「本公司經理人員及工作人員考核實施要點」；副總經理及執行長辦理分季考核，其他人員辦理年中及年度考核，以確保績效目標達成。另一級主管每季填寫質化式考評，詳列個人工作績效及問題檢討，以供上級主管參考。106 年分季、年中及年度考核皆依既定時程辦理。

(5) 充分運用人力：

為改善公司經營體質，合理調整組織及人力結構、精簡用人，強化經營能力，規劃辦理專案精簡，本公司 106 年度自 7 月 1 日起實施為期 6 個月，總計 113 人參加專案精簡，將藉由精簡員額回補新進人力，改善人力結構。

(6) 公司各單位組織精簡情形：

因應國際化、自由化競爭環境，為提升經營績效，秉持流程改造精神，簡化作業程序，整合分工較細、業務重疊及性質相近組織，並隨時檢討各級部門組織架構及重整人員配置，藉以強化組織彈性，並提高運作功能。此外，為強化作業績效，統一劃分權責，貫徹實施責任中心、內部轉撥計價及擴大授權等制度，調整成立事業部組織，目前已有「潤滑油」、「溶劑化學品」、「液化石油氣」、「油品行銷」、「石化」、「煉製」、「天然氣」及「探採」等 8 個事業部。嗣後仍將配合未來業務發展需要，陸續規劃成立其他業務所需單位及部門。

(7) 加強與工會溝通：

積極與臺灣石油工會溝通員工權益事項，有效解決勞資爭議案件，達成共識，促進勞資和諧。

(二) 儲運計畫

1. 本公司參與能源局「政府購儲石油暨管理計畫」，代儲油品包括原油 60 萬公秉(2 標案)、液化石油氣 8 萬公秉、0.5%低硫燃料油 30 萬公秉(2 標案)、普通燃料油 22 萬公秉、航空燃油 10 萬公秉、汽油 3 萬公秉、柴油 23 萬公秉(高柴 10 萬公秉、普柴 13 萬公秉)，共計 156 萬公

乘，106 年度儲槽租金為 1,144,534 千元，各標案已屆 4 年期滿需再續約（未來政府修訂石油管理法取消政府應運用石油基金儲存 30 天安全存量，且石油業者應儲備安全存量天數由目前 60 天安全存量提高到 90 天，屆時將無本項儲槽租金收入）。

2. 為確保管線安全，依據中油公司「維護長途管線及設施圖資要點」規定，繼續推動辦理圖資清查、更新，適時更新、建立與維護長途管線及設施圖資之完整與正確，加強管線使用管理(包括巡管、每季陰極防蝕系統量測、5 年 1 次實施管線緊密電位檢測與管線風險評估，確保管線安全管理系統的運作，此外從今年起，本公司大力推動管線健康檢查-智慧型清管器(IP)檢測，維護管線在檢測週期內的安全性，以建立管線完整性管理計畫，落實管線風險管理及完整性評估，並提出風險降緩的改善對策等工作)，期能事前發現管線之異常或腐蝕，迅速進行維修改善工作，防止管線事故發生，另進行委外第三方認證，期望引入國際管線管理機構理念，提升本公司管線管理能力。並進行建置新版伺服器端的程式及前端 Android 手機軟、硬體巡管查報系統的研置及提升儲運管線設施圖資管理系統，重新開發新版本「Web 版輸油氣管線資訊查詢系統」。
3. 繼續執行「D0304134 油駁船汰換」計畫，由新加坡 Triyards Marine Service 公司承造 2 艘 1999 總噸雙殼油駁船及「D040412 499GT 油駁船汰換 3 艘」計畫由新加坡 ASL Shipyard 公司建造 3 艘 499 總噸雙殼油駁船。將於 107 年第一季完成交船。改善高雄、基隆兩港海運燃油供應的品質。

(三) 工程管理計畫

1. 定期上網填報投資計畫預算執行情形、標案資訊、工程內容及施工進度與預算執行情形等資料。
2. 針對實際需求定期召開各種工程進度追蹤會議，瞭解各項工程所遭遇之困難，並設法協調、解決，以確保各項工程計畫的順利進行。
3. 追蹤各單位、各計畫固定資產預算之執行，檢討執行進度，協助排除困難，以期固定資產預算之整體執行進度符合上級相關單位之要求，提昇公司之整體形象及年度考核成績。
4. 年度結束對於執行結果進行檢討，並辦理獎懲作業，以激勵、警惕員工士氣。
5. 更新 CNS 標準、國外 STANDARD CODE、本公司內部標準工程規範等作為各工程部門規劃、設計、施工之依據，並建置網頁提供上網查詢。

6. 充實台灣中油企業大學的課程內容及師資陣容，根據公司現有業務之需求及員工之工程專業需求，開辦各種與監工、工程品質、工地安全及各種機械設備操作、維護等相關訓練課程，課程結束、通過測驗後，即授予學員各種合格證書，為公司培養眾多之工程專業人員，並強化現有工程人員的專業能力，以提昇本公司工程人員之專業水準，106年度開辦各種工程專業課程 19 班次。
7. 督導並辦理工程品質相關工作，降低施工品質不良作業，督導程序及文件不合規定等常見缺失，以提升工程品質。

(四) 營運資金之籌措

為因應本年度營運資金需求，確保資金籌措無虞，事先洽請銀行提供各項短期融資額度：

1. 新臺幣額度：洽請主要往來銀行提供足額透支額度且由多家國內外銀行提供短期借款額度，配合資金需求時點進行調度，並自市場尋求資金成本最低之工具互為搭配運用。106 年底銀行提供之短期透支額度為新臺幣 286 億元、短期借款額度為新臺幣 2,463 億元。
2. 美元額度：106 年度進口油品短期美元融資額度(歐元及日圓共用額度)，由 9 家國內外銀行提供優惠利率承作，額度為 9.1 億美元。一般購料短期美元借款由 3 家銀行提供，額度為 1.8 億美元。

(五) 其他履行社會責任

1. 睦鄰工作執行情形

本公司為國營事業，在追求營利的同時，不忘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多年來致力環境保護及持續社會弱勢團體關懷，引領企業提升工業安全文化；參與社會公益，持續贊助年輕、有潛力之體壇菁英，贊助本土藝文活動；協助廠礦周邊建設，致力生態保育，推動大面積植樹綠化造林及暑期夏令營活動，關心地方人文，推廣環境教育，帶動地方進步不遺餘力。為使公司營運順暢，強化與社區居民之和諧關係，增益公司良好企業形象，編訂睦鄰工作計畫，以善盡社會責任，回饋地方。

- (1) 本公司煉製事業部桃園煉油廠公益基金新台幣 5 億元，本年度孳息 297 萬 7,312 元撥交「桃園煉油廠公益基金孳息管理委員會」辦理桃園煉油廠緊鄰村里公益事項。
- (2) 本公司煉製事業部大林煉油廠「小港區沿海六里公益基金」新台幣 5 億元，本年度孳息 539 萬 2,197 元撥交「小港區沿海六里公益基金孳息管理委員會」辦理小港區沿海 6 里公益事項。

- (3) 本公司石化事業部「林園鄉公益基金」新台幣 5 億元，本年度孳息 359 萬 7,238 元撥交「林園鄉公益基金孳息管理委員會」辦理林園地區公益事項。
- (4) 因立法院第 7 屆第 3 會期審議 9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決議「中油公司睦鄰基金孳息水準必須維持在 3%，如有不足時，由中油公司年度經費給予補齊，以保障居民生活權益。超支預算部分，個別項目超過 50 萬元且在 2,000 萬元以下，應專案報主管機關核定，個別項目超過 2,000 萬元者，應專案報主管機關核轉行政院核定後辦理。」故本公司另補助「桃園煉油廠公益基金孳息管理委員會」差額 1,127 萬 8,345 元；石化事業部回饋鄉民瓦斯及運費差額 2,118 萬 8,353 元。
- (5) 106 年度睦鄰工作預算為 506,648 千元(其中營業支出 457,432 千元及資本支出 49,216 千元)，實際動支金額為 394,734 千元(其中營業支出為 359,924 千元及資本支出 34,810 千元)。

2. 睦鄰工作項目及預算執行情形

項 目	預算金額	實際金額
A.教育文化(補助鄰近中小學校增設教學、圖書、照明、餐飲、衛生等器材設備等)	47,374,000.00	16,834,658.87
B.獎學金(獎助鄰近公立學校品學優良之學生)	6,247,000.00	46,500.00
C.急難救助(當鄰近居民遭受災害、車禍、疾病等意外時致贈救助慰問金)	41,104,000.00	4,327,000.00
D.低收入戶生活扶助(致贈政府登記有案之一、二、三級貧戶三節慰問金)	21,186,000.00	4,560,000.00
E.老人殘障福利設施(贊助老人、殘障醫療設施及慈善活動)	61,158,000.00	72,207,874.00
F.其他公益活動或建設(捐補助道路、橋樑、堤防、駁崁、排水、公園、活動中心等公益建設及其他公益活動等)	329,579,000.00	296,757,795.76
合 計	506,648,000.00	394,733,828.63

參、營業損益之經過

一、營業收支及盈虧情形

(一) 收入情形

1. 營業收入：

本年度決算數 896,642,121,239.42 元，較預算數 744,210,808,000.00 元，增加 152,431,313,239.42 元，計增加 20.48%，其主要原因係油品銷量增加及售價上漲，使銷貨收入增加所致；較上年度決算數 764,629,993,403.40 元，增加 132,012,127,836.02 元，計增加 17.26%，其主要原因係油品售價上漲，使銷貨收入增加所致。

2. 營業外收入：

本年度決算數 5,952,712,550.52 元，較預算數 2,829,288,000.00 元，增加 3,123,424,550.52 元，計增加 110.40%，其主要原因係外幣兌換利益、股利收入、利息收入及什項收入增加所致；較上年度決算數 4,145,598,654.58 元，增加 1,807,113,895.94 元，計增加 43.59%，其主要原因係外幣兌換利益及股利收入增加所致。

3. 以上本年度決算收入總數 902,594,833,789.94 元，較預算數 747,040,096,000.00 元，增加 155,554,737,789.94 元，計增加 20.82%；較上年度決算收入總數 768,775,592,057.98 元，增加 133,819,241,731.96 元，計增加 17.41%。

(二) 支出情形

1. 營業成本：

本年度決算數 826,422,169,365.92 元，較預算數 708,179,459,000.00 元，增加 118,242,710,365.92 元，計增加 16.70%；較上年度決算數 704,900,714,585.24 元，增加 121,521,454,780.68 元，計增加 17.24%。茲將營業成本各科目情形分述如下：

(1) 銷貨成本：

本年度決算數 794,402,696,699.49 元，較預算數 685,945,428,000.00 元，增加 108,457,268,699.49 元，計增加 15.81%，其主要原因係國際油價上漲，使銷貨成本增加所致；較上年度決算數 677,810,502,195.12 元，增加 116,592,194,504.37 元，計增加 17.20%，其主要原因係國際油價上漲，使銷貨成本增加所致。

(2) 輸儲成本：

本年度決算數 13,418,883,531.58 元，較預算數 12,405,590,000.00 元，增加 1,013,293,531.58 元，計增加 8.17%，其主要原因係賠償給付增加所致；較上年度決算

數 11,813,285,880.32 元，增加 1,605,597,651.26 元，計增加 13.59%，其主要原因係賠償給付及修理保養與保固費增加所致。

(3) 其他營業成本：

本年度決算數 18,600,589,134.85 元，較預算數 9,828,441,000.00 元，增加 8,772,148,134.85 元，計增加 89.25%，其主要原因係什項營業成本項下之資產損失較預算增加所致；較上年度決算數 15,276,926,509.80 元，增加 3,323,662,625.05 元，計增加 21.76%，其主要原因係什項營業成本項下之資產損失增加所致。

2. 營業費用：

本年度決算數 19,508,900,415.22 元，較預算數 19,869,169,000.00 元，減少 360,268,584.78 元，計減少 1.81%；較上年度決算數 20,302,019,575.23 元，減少 793,119,160.01 元，計減少 3.91%。茲將營業費用各科目情形分述如下：

(1) 行銷費用：

本年度決算數 16,234,003,504.34 元，較預算數 16,430,601,000.00 元，減少 196,597,495.66 元，計減少 1.20%，主要係使用材料費減少所致；較上年度決算數 16,638,516,492.65 元，減少 404,512,988.31 元，計減少 2.43%，主要係績效獎金減少所致。

(2) 管理費用：

本年度決算數 1,464,686,333.45 元，較預算數 1,421,116,000.00 元，增加 43,570,333.45 元，計增加 3.07%，其主要原因係績效獎金及考核獎金增加所致；較上年度決算數 1,619,672,589.80 元，減少 154,986,256.35 元，計減少 9.57%，其主要原因係績效獎金及考核獎金減少所致。

(3) 其他營業費用：

本年度決算數 1,810,210,577.43 元，較預算數 2,017,452,000.00 元，減少 207,241,422.57 元，計減少 10.27%，主要原因係研究發展費用項下之修理保養與保固費及專業服務費減少所致；較上年度決算數 2,043,830,492.78 元，減少 233,619,915.35 元，計減少 11.43%，主要原因係績效獎金減少所致。

3. 營業外費用：

本年度決算數 8,121,702,234.62 元，較預算數 10,744,797,000.00 元，減少 2,623,094,765.38 元，計減少 24.41%，主要原因係利息費用及什項費用較預算減少所致；較上年度決算數 8,142,150,665.33 元，減少 20,448,430.71 元，計減少 0.25%，主要原因係利

息費用減少所致。

4. 以上本年度決算支出總數 854,052,772,015.76 元，較預算數 738,793,425,000.00 元，增加 115,259,347,015.76 元，計增加 15.60%；較上年度決算數 733,344,884,825.80 元，增加 120,707,887,189.96 元，計增加 16.46%。

(三) 盈餘情形

106 年度決算稅前淨利 48,542,061,774.18 元，較預算數稅前淨利 8,246,671,000.00 元，增加 40,295,390,774.18 元，計增加 488.63%，其主要原因如下：

- | | |
|--|-----------------------------|
| 1. 進口油料成本等減少，相對增加盈餘 | (+)33,354,415,510.68 |
| (1) 進口原油及凝結油成本 (CIF) 因實際數低於預算數，使進口成本減少(實際進口原油及凝結油平均交煉成本每桶料價 54.58 美元，較預算每桶 55.22 美元，減少 0.64 美元)，相對增加盈餘 | |
| (2) 單位煉製費用減少，致增加盈餘 | (+6,794,646,429.18) |
| 2. 匯率變動，增加盈餘 | (+)31,563,636,172.23 |
| 因受新台幣對美元匯率變動之影響，使進口油料成本及外幣計價銷售收入折合新台幣數相對增減，收支互抵後淨增加盈餘 | |
| 3. 油氣產品與石化基本原料售價較預算增減互抵，相對減少盈餘 | (-)41,464,316,035.25 |
| 4. 銷售數量及組合差異變動，相對增加盈餘 | (+)16,534,922,628.14 |
| 5. 各項費用摺節及其他收支項目增減互抵後，淨減少盈餘 | (-)2,457,035,448.59 |
| 6. 迴轉存貨跌價損失，致銷貨成本減少，淨增加盈餘 | (+)689,661,712.32 |
| 7. 自產成品天然氣生產成本減少，相對增加利益 | (+)414,522,141.83 |
| 8. 進口液化天然氣氣化成本較預算減少，淨增加盈餘 | (+)1,659,584,092.82 |

(四) 所得稅之計算

依所得稅法及產業創新條例等之規定，106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費用8,230,497,899.41元，較預算數所得稅費用0.00元，增加8,230,497,899.41元。本年度稅前純益之所得稅費用計算過程如下：

1.課稅盈餘(虧損－)	59,514,715,173.52 元
＝本年度盈餘（虧損－）	48,542,061,774.18
＋罰鍰支出	6,702,566.00
＋逾二年之應付未付費用(106年度發生數)	128,839,154.00
－逾二年之應付未付費用(105年度迴轉數)	145,816,332.00
－未實現兌換利益（短期-106年度發生數）	153,036,600.00
＋未實現兌換損失(短期-106年度發生數)	60,734,192.00
＋未實現兌換利益(短期-105年度迴轉數)	64,584,724.13
－未實現兌換損失(短期-105年度迴轉數)	176,094,258.00
－資產評價前應提列之折舊費用(106年度)	24,063,226.52
＋權益法現金股利(國外)	214,287,743.00
＋長期股權權益調整之投資損失（淨額）	(628,442,958.00)
－應付未付之睦鄰費用(105年度迴轉數)	63,865,424.00
＋應付未付之睦鄰費用(106年度發生數)	78,338,779.00
＋應付(預估)賠款損失(106年度發生數)	1,000,000,000.00
－短期累積帶薪假	(27,288,381.00)
－商港建設補助款支出	3,476,174.00
－國光遞延收入迴轉	2,187,252.00
＋存貨跌價損失(106年度發生數)	160,375,541.80
－存貨跌價損失(105年度迴轉數)	850,037,254.12
－金融商品評價損益(106年發生數)	(20,588,847.00)
＋金融商品評價損益(105年迴轉數)	(5,785,600.00)
＋權益法現金股利(國內)	84,243,325.00
＋股票股利	5,076,260.00

+ 除役負債(財務成本)	(906,274,234.34)
+ 資產減損損失	11,532,490,132.39
+ 呆帳損失	548,183,067.00
2.課稅所得(損失)	0.00 元
= 課稅盈餘(虧損-)	59,514,715,173.52
- 轉投資收益免稅所得：	
a.成本法現金股利	25,381,324.00
b.備供出售法現金股利(國內)	0.00
c.權益法現金股利(國內)	84,243,325.00
d.獲配股票股利	5,076,260.00
- 免稅公債利息收入	0.00
- 短期票券分離課稅利息收入	0.00
- 出售土地盈餘	37,807,095.23
- 虧損扣抵	59,362,207,169.29
轉投資收益免稅所得額：	
(1)獲配現金股利：	
a.成本法現金股利 25,381,324 元：台灣證券交易所 25,381,324 元。	
b.備供出售法現金股利 0.00 元。	
c.權益法現金股利 84,243,325.00 元：淳品公司普通股股利 38,442,950.00 元，國光電力公司普通股股利 45,247,271.00 元，環能海運公司普通股股利 553,104.00 元。	
3.應付所得稅	0.00 元
= 課稅所得(損失-)額*稅率	0.00
- 累進差額	-
- 研究發展支出抵減稅額	0.00
- 投資於自動化或防治污染等設備或技術支出抵減稅額	0.00

(1) 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本公司本年度適用投資抵減之投資於自動化或防治污染等設備或技術支出抵減稅額為 0.00 元。

4. 營利事業所得稅費用（利益－）	8,230,497,899.41 元
＝應付所得稅	0.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8,257,880,657.09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42,098,419.16)
＋商港建設補助款預付所得稅	590,950.00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16,266,036,582.57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所得稅費用	93,234,068.08
＋其他綜合損益	170,615,375.01

二、最近 5 年度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收入					
營業收入	1,187,700,968	1,191,814,302	843,615,422	764,629,993	896,642,121
營業外收入	6,579,086	5,421,525	5,280,001	4,145,599	5,952,712
會計原則變動 累積影響數	—	—	—		
收入合計	1,194,280,054	1,197,235,827	848,895,423	768,775,592	902,594,833
支出					
營業成本	1,163,481,251	1,201,174,041	819,907,759	704,900,715	826,422,169
營業費用	17,695,595	17,765,018	18,994,351	20,302,019	19,508,900
營業外費用	9,291,444	12,051,354	11,395,636	8,142,151	8,121,702
所得稅費用 (利益-)	517,570	—	—	6,054,234	8,230,498
支出合計	1,190,985,860	1,230,990,413	850,297,746	739,399,119	862,283,269
淨利(淨損-)	3,294,194	-33,754,586	-1,402,323	29,376,473	40,311,564

註：102-106 年度為審定決算數，其中 102-103 係配合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科目調節後之數。

肆、盈虧撥補之擬議

一、盈虧撥補之情形

本年度決算稅後淨利 40,311,563,874.77 元，加計本年度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轉列數 75,759,590.16 元，扣除上年度累積虧損 72,011,280,575.96 元及其他綜合損益轉入數 833,004,477.99 元，待填補累積虧損 32,456,961,589.02 元，留待以後年度彌補。

二、最近 5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項 目					
盈餘分配					
股(官)息紅利	—	—	—	—	—
填補虧損	3,984,594	178,670	104,209	29,504,757	40,387,323
公積	—	—	—	—	—
未分配盈餘	—	—	—	—	—
合 計	3,984,594	178,670	104,209	29,504,757	40,387,323

註：102-106 年度為審定決算數。

伍、現金流量之情形

本年度營業活動有現金淨流入 60,347,863,996.09 元，投資活動有現金淨流出 24,012,236,716.71 元，籌資活動有現金淨流出 37,438,130,148.38 元，經互抵後，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 1,102,502,869.00 元。

陸、資產負債狀況

一、資產負債之結構

(一)資產之組成：

本年度決算日之資產總額計 745,046,121,499.07 元，較上年度決算數 741,353,122,263.45 元，增加 3,692,999,235.62 元，計增加 0.50%，其主要原因為原料、應收帳款及土地增加所致。上項資產總額，係由下列四項所組成：

1. 流動資產 178,108,917,633.64 元，佔資產總額之 23.91%。
2. 基金、投資及長期應收款 32,196,447,518.30 元，佔資產總額之 4.32%。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性不動產 450,041,880,117.46 元，佔資產總額 60.40%。
4. 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84,698,876,229.67 元，佔資產總額之 11.37%。

(二)負債之狀況：

本年度決算日之負債總額計 484,628,730,063.28 元，較上年度決算數 519,877,706,141.74 元，減少 35,248,976,078.46 元，計減少 6.78%，其主要原因為應付商業本票及長期借款減少所致。上項負債總額，係由下列三項所組成：

1. 流動負債 233,964,523,651.02 元，佔負債及業主權益總額之 31.40%。
2. 長期負債 126,590,000,000.00 元，佔負債及業主權益總額之 16.99%。
3. 其他負債 124,074,206,412.26 元，佔負債及業主權益總額之 16.65%。

(三)權益之內容：

本年度決算日之權益總額計 260,417,391,435.79 元，較上年度決算數 221,475,416,121.71 元，增加 38,941,975,314.08 元，計增加 17.58%，主要係累積虧損減少所致。上項權益總額，係由下列三項所組成：

1. 資本 130,100,000,000.00 元，佔負債及業主權益總額之 17.46%。
2. 保留盈餘 -32,456,961,589.02 元，佔負債及業主權益總額之 -4.35%。
3. 權益其他項目 162,774,353,024.81 元，佔負債及業主權益總額之 21.85%。

二、最近 5 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資產					
流動資產	301,394,308	252,197,399	159,547,475	159,973,590	178,108,918
基金、投資及長期應收款	18,110,156	20,866,425	23,987,547	29,692,824	32,196,447
固定資產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4,673,071	433,208,486	428,456,212	428,537,067	430,577,501
投資性不動產	17,156,065	18,690,909	19,453,828	19,478,992	19,464,379
遞耗、無形及其他資產	—	—	—	—	—
無形資產、生物及其他資產	97,599,067	107,703,345	110,520,828	103,670,649	84,698,876
資產總額	878,932,667	832,666,564	741,965,890	741,353,122	745,046,121
負債					
流動負債	333,824,008	318,925,775	246,335,323	247,227,900	233,964,524
長期負債	194,820,000	194,920,000	177,920,000	147,930,000	126,590,000
其他負債	123,183,861	125,223,363	125,553,492	124,719,806	124,074,206
負債總額	651,827,869	639,069,138	549,808,815	519,877,706	484,628,730
權益					
資本	130,100,000	130,100,000	130,100,000	130,100,000	130,100,000
公積及盈餘（虧損－）	-66,029,343	-99,605,259	-101,362,163	-72,011,280	-32,456,962
業主權益其他項目	—	—	—	—	—
累積其他綜合損益	-1,097,548	-936,155	-515,393	-419,650	-956,234

年度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 準則調整數	164,131,689	164,038,840	163,934,631	163,806,346	163,730,587
權益總額	227,104,798	193,597,426	192,157,075	221,475,416	260,417,391
負債及權益總額	878,932,667	832,666,564	741,965,890	741,353,122	745,046,121

註：102-106 年度為審定決算數，其中 102-103 係配合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科目調節後之數。

柒、財務地位、經營績效及成長分析

項目	計算公式	計算數據及比率(單位:新臺幣千元)		
		106年度決算數	106年度預算數	105年度決算數
一、財務比率				
(一)流動比率	$\frac{\text{流動資產}}{\text{流動負債}} \times 100\%$	$\frac{178,108,918}{233,964,524}$ $\times 100\%$ = 76.13%	$\frac{164,134,187}{281,215,668}$ $\times 100\%$ = 58.37%	$\frac{159,973,590}{247,227,900}$ $\times 100\%$ = 64.71%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對長期負債及權益總額之比率	$\frac{\text{不動產、廠房及設備}}{\text{長期負債+權益}} \times 100\%$	$\frac{430,577,501}{(126,590,000 + 260,417,391)}$ $\times 100\%$ = 111.26%	$\frac{440,994,522}{(246,631,243 + 206,519,954)}$ $\times 100\%$ = 97.32%	$\frac{428,537,067}{(147,930,000 + 221,475,416)}$ $\times 100\%$ = 116.01%
(三)負債比率	$\frac{\text{負債總額}}{\text{總資產}} \times 100\%$	$\frac{484,628,730}{745,046,121}$ $\times 100\%$ = 65.05%	$\frac{653,380,404}{859,900,358}$ $\times 100\%$ = 75.98%	$\frac{519,877,706}{741,353,122}$ $\times 100\%$ = 70.13%
二、經營比率				
(一)盈餘率	$\frac{\text{稅前純益(損)}}{\text{營業收入}} \times 100\%$	$\frac{48,542,062}{896,642,121}$ $\times 100\%$ = 5.41%	$\frac{8,246,671}{744,210,808}$ $\times 100\%$ = 1.11%	$\frac{35,430,707}{764,629,993}$ $\times 100\%$ = 4.63%
(二)總資產報酬率	$\frac{\text{營業收入}}{\text{平均總資產}} \times \text{盈餘率}$	$\frac{896,642,121}{1/2(745,046,121 + 741,353,122)}$ $\times 5.41\% = 1.21 \text{次} \times 5.41\%$ = 6.55%	$\frac{744,210,808}{1/2(859,900,358 + 795,022,444)}$ $\times 1.06\% = 0.64 \text{次} \times 1.06\%$ = 1.00%	$\frac{764,629,993}{1/2(741,353,122 + 741,965,890)}$ $\times 4.63\% = 1.03 \text{次} \times 4.63\%$ = 4.77%
(三)權益報酬率	$\frac{\text{稅前純益(損)}}{\text{平均權益}} \times 100\%$	$\frac{48,542,062}{1/2(260,417,391 + 221,475,416)}$ $\times 100\%$ = 20.15%	$\frac{8,246,671}{1/2(206,519,954 + 198,273,283)}$ $\times 100\%$ = 4.07%	$\frac{35,430,707}{1/2(221,475,416 + 192,157,075)}$ $\times 100\%$ = 17.13%
(四)每員工裝備值	$\frac{\text{平均設備性固定資產總額}}{\text{平均員工人數}}$	$\frac{1/2(119,644,556 + 110,921,475)}{1/2(14,806 + 14,700)}$ = 7,814	$\frac{1/2(130,538,722 + 129,065,570)}{1/2(16,311 + 15,836)}$ = 8,075	$\frac{1/2(110,921,475 + 122,301,571)}{1/2(14,700 + 14,685)}$ = 7,937
(五)每員工生產值	$\frac{\text{製成品總成本}}{\text{平均員工人數}}$	$\frac{532,273,904}{1/2(14,806 + 14,700)}$ = 36,079	$\frac{529,229,258}{1/2(16,311 + 15,836)}$ = 32,925	$\frac{475,291,109}{1/2(14,700 + 14,685)}$ = 32,348

項目	計算公式	計算數據及比率(單位:新臺幣千元)		
		106年度決算數	106年度預算數	105年度決算數
(六)材料存貨週轉次數	耗用材料總額	442,599,964	504,621,554	371,150,834
	平均材料存貨	$\frac{1}{2}(45,833,978 + 32,686,157)$ = 11.27 次	$\frac{1}{2}(32,581,256 + 32,381,256)$ = 15.54 次	$\frac{1}{2}(32,686,157 + 32,381,256)$ = 11.41 次
(七)附加價值率	附加價值	$\frac{171,420,837}{896,642,121}$	$\frac{127,575,946}{744,210,808}$	$\frac{163,323,863}{764,629,993}$
	營業收入 ×100%	× 100% = 19.12%	× 100% = 17.14%	× 100% = 21.36%
(八)產品存貨週轉次數	銷貨成本(工業製品)	793,035,410	684,395,022	676,281,502
	平均產品存貨	$\frac{1}{2}(59,459,374 + 59,062,728)$ = 13.38 次	$\frac{1}{2}(69,609,716 + 68,435,629)$ = 9.92 次	$\frac{1}{2}(59,062,728 + 68,435,629)$ = 10.61 次
(九)原料成本佔營業支出之比率	原料成本	$\frac{420,186,107}{845,931,070}$	$\frac{481,671,116}{728,048,628}$	$\frac{348,104,953}{725,202,734}$
	營業支出 ×100%	× 100% = 49.67%	× 100% = 66.16%	× 100% = 48.00%
(十)能源耗用率	生產總值	532,273,904	529,229,258	475,291,109
	耗用燃料(公乘)	$\frac{1,949,842}{1,949,842}$ = 273	$\frac{1,938,233}{1,938,233}$ = 273	$\frac{2,065,659}{2,065,659}$ = 230
(十一)研究發展支出對營業收入之比率	研究發展支出	$\frac{1,755,972}{896,642,121}$	$\frac{1,924,517}{744,210,808}$	$\frac{1,984,827}{764,629,993}$
	營業收入 ×100%	× 100% = 1.96‰	× 100% = 2.59‰	× 100% = 2.60‰
三、成長比率 (一)營業成長率	本年度營業收入 - 上年度營業收入	$\frac{896,642,121 - 764,629,993}{764,629,993}$	$\frac{744,210,808 - 578,352,809}{578,352,809}$	$\frac{764,629,993 - 843,615,422}{843,615,422}$
	上年度營業收入 ×100%	× 100% = 17.26%	× 100% = 28.68%	× 100% = -9.36%
(二)權益成長率	本年度權益 - 上年度權益	$\frac{260,417,391 - 221,475,416}{221,475,416}$	$\frac{206,519,954 - 198,273,283}{198,273,283}$	$\frac{221,475,416 - 192,157,075}{192,157,075}$
	上年度權益 ×100%	× 100% = 17.58%	× 100% = 4.16%	× 100% = 15.26%

一、財務比率：

- (一) 本年度決算流動資產 178,108,918 千元，除以流動負債 233,964,524 千元，流動比率為 76.13%，較本年度預算 58.37% 為高，亦較上年度決算 64.71% 為高。
- (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對長期負債及權益總額之比率：本年度決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0,577,501 千元，除以長期負債及權益總額 387,007,391 千元，其比率為 111.26%，較本年度預算 97.32% 為高，但較上年度決算 116.01% 為低。
- (三) 負債比率：本年度決算負債總額 484,628,730 千元，除以總資產 745,046,121 千元，其比率為 65.05%，較本年度預算 75.98% 為低，亦較上年度決算 70.13% 為低。

二、經營比率：

- (一) 盈餘率：本年度決算稅前淨利 48,542,062 千元，佔營業收入 896,642,121 千元之 5.41%，換言之，即每百元之營業收入產生盈餘 5.41 元，較本年度預算每百元之營業收入可產生盈餘 1.11 元為高，亦較上年度決算每百元之營業收入可產生盈餘 4.63 元為高。
- (二) 總資產報酬率：本年度決算營業收入 896,642,121 千元，除以平均總資產 743,199,622 千元，總資產週轉計 1.21 次，上項盈餘率 5.41% 乘以 1.21 次，總資產報酬率計為 6.55%，較本年度預算 1.00% 為高，亦較上年度決算 4.77% 為高。上項計算如以本年度決算稅前淨利 48,542,062 千元加利息費用 3,056,608 千元，合計稅前淨利 51,598,670 千元，除以平均總資產 743,199,622 千元，則總資產報酬率為 6.94%。
- (三) 權益報酬率：本年度決算稅前淨利 48,542,062 千元，除以平均權益 240,946,404 千元，權益報酬率 20.15%，較本年度預算 4.07% 為高，亦較上年度決算 17.13% 為高。
- (四) 每員工裝備值：本年度決算平均設備性固定資產總額(不包括土地、非營業固定資產與未完工程及訂購機件)115,283,015 千元，除以平均員工人數 14,753 人，每員工裝備值為 7,814 千元，較本年度預算 8,075 千元為低，亦較上年度決算 7,937 千元為低。
- (五) 每員工生產值：本年度決算製成品總成本 532,273,904 千元，除以平均員工人數 14,753 人，每員工生產值 36,079 千元，較本年度預算 32,925 千元為高，亦較上年度決算 32,348 千元為高。
- (六) 材料存貨週轉次數：本年度決算耗用材料總額 442,599,964 千元，除以平均材料存貨 39,260,068 千元，材料週轉次數計為 11.27 次，較本年度預算 15.54 次為低，亦較上年度決算 11.41 次為低。
- (七) 附加價值率：附加價值率：本年度決算產生之附加價值(用人費用+利息支出+租金+折舊

及耗竭+稅捐+純益)171,420,837 千元,除以營業收入 896,642,121 千元,附加價值率 19.12%,較本年度預算 17.14%為高,但較上年度決算 21.36%為低。

- (八) 產品存貨週轉次數:本年度決算銷貨成本(工業製品) 793,035,410 千元,除以平均產品存貨 59,261,051 千元,產品存貨週轉次數為 13.38 次,較本年度預算 9.92 次為高,亦較上年度決算 10.61 次為高。
- (九) 原料成本佔營業支出之比率:本年度決算原料成本 420,186,107 千元,佔營業支出 845,931,070 千元之 49.67%,較本年度預算 66.16%為低,但較上年度決算 48.00%為高。
- (十) 能源耗用效率:本年度決算生產總值 532,273,904 千元,耗用燃料 1,949,842 公秉,平均每公秉之燃料生產值為 273 千元,等於本年度預算 273 千元,但較上年度決算 230 千元為高。
- (十一) 研究發展支出對營業收入之比率:本年度決算研究發展支出 1,755,972 千元(包括營業支出及資本支出兩部分),除以營業收入 896,642,121 千元,其比率為千分之 1.96,較本年度預算千分之 2.59 為低,亦較上年度決算千分之 2.60 為低。

三、成長比率:

- (一) 營業成長率:本年度決算營業收入 896,642,121 千元,較上年度決算數 764,629,993 千元,正成長 17.26%,較本年度預算正成長 28.68%為低,但較上年度決算負成長 9.36%為高。
- (二) 權益成長率:本年度決算權益 260,417,391 千元,較上年度決算數 221,475,416 千元,正成長 17.58%,較本年度預算正成長 4.16%為高,亦較上年度決算正成長 15.26%為高。

四、最近 5 年度投資報酬率分析表：

年 度 項 目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營業利益率(%)	0.55%	-2.28%	0.56%	5.16%	5.66%
營業利益(損失)(千元)	<u>6,524,122</u>	<u>-27,124,757</u>	<u>4,713,312</u>	<u>39,427,259</u>	<u>50,711,051</u>
營業收入(千元)	1,187,700,968	1,191,814,302	843,615,422	764,629,993	896,642,121
淨利率(%)	0.28%	-2.83%	-0.17%	3.84%	4.50%
本期淨利(損)(千元)	<u>3,294,194</u>	<u>-33,754,586</u>	<u>-1,402,323</u>	<u>29,376,473</u>	<u>40,311,564</u>
營業收入(千元)	1,187,700,968	1,191,814,302	843,615,422	764,629,993	896,642,121
每股盈餘(元)	0.25	-2.59	-0.11	2.26	3.10
本期淨利(損)－特別股股利(千元)	<u>3,294,194</u>	<u>-33,754,586</u>	<u>-1,402,323</u>	<u>29,376,473</u>	<u>40,311,564</u>
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權(千股)	13,010,000	13,010,000	13,010,000	13,010,000	13,010,000
總資產報酬率(%)	0.82%	-3.43%	0.36%	4.35%	5.77%
本期淨利(損)+利息費用(1-稅率)	<u>7,108,493</u>	<u>-29,366,119</u>	<u>2,812,751</u>	<u>32,289,885</u>	<u>42,848,549</u>
平均資產總額(千元)	870,509,358	855,799,615	787,316,227	741,659,506	743,199,622
權益報酬率(%)	1.47%	-16.05%	-0.73%	14.20%	16.73%
本期淨利(損)(千元)	<u>3,294,194</u>	<u>-33,754,586</u>	<u>-1,402,323</u>	<u>29,376,473</u>	<u>40,311,564</u>
平均權益總額(千元)	224,589,172	210,351,112	192,877,250	206,816,245	240,946,404

註：1. 102-106 年度為審定決算數，其中 102-103 年度係配合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科目調節後之數。

2. 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權按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計算。

捌、其 他

一、本年度經營績效獎金決算提列情形：

(一) 106 年度經營績效獎金決算提列 4,409,028,783 元，其中包含績效獎金 2,340,078,616 元(2.4 個月)及考核獎金 2,068,950,167 元(2.0 個月)。

(二)考核獎金：

行政院核定本公司 106 年度工作考成等第為甲等。

(三)績效獎金：

1. 106 年度決算稅前純益 48,542,062 千元。政策因素預決算金額比較說明如次：

- (1)出借土地、房屋予公務機關之租金損失 25,011 千元(預算數 92,684 千元)。說明：106 年度向公務機關收取租金總額 33,202 千元，扣除因出借公務機關可減免之房、地稅總額 8,191 千元，租金收益損失 25,011 千元。
- (2)代儲行政院 3311、45121 專案儲油 142,929 公秉因而減少之租金收益 104,285 千元(預算數 104,178 千元)。說明：依據行政院 89 年 7 月 14 日台 89 經字第 21228 號函，及本公司執行能源局儲油合約金額(扣除液化石油氣)106 年之平均租金，計算後代儲行政院專案儲油減少租金收益 104,285 千元。
- (3)100 年度久任獎金結算補償分年扣回 64,170 千元(預算數-64,170 千元)。說明：經濟部所屬事業經營績效獎金審議委員會決議，久任獎金屬費用支出，其一次結算，將使公司未來年度減少久任獎金支出，致後續年度因減少支出而使盈餘增加部分，於往後年度計算影響盈餘政策因素時應予扣除。
- (4)依審計部 91 年度永安海管修正帳值，致減少折舊，增加盈餘部分，於 92 年至 106 年逐年調整之，106 年需扣回 22,441 千元(預算數-22,441 千元)。說明：91 年度售予台電通霄電廠天然氣利潤無法認列盈餘部分，經認列為 91 年度績效獎金政策性因素，惟須於 92 年至 106 年逐年將帳值修正至減少折舊之金額，使每年盈餘增加之金額自當年稅前盈餘扣除。
- (5)配合政策推動北高都會區酒精汽油推動計畫，衍生之額外操作及化驗成本 20,034 千元(預算數 33,268 千元)。說明：配合政府推動酒精汽油示範與推廣計畫，產銷作業所增加之額外成本，合計 20,034 千元。
- (6)低收入燃料補助 0 元(預算數 70,000 千元)。說明：配合政府桶裝瓦斯弱勢補助方案，除維持現行緩漲緩跌之彈性平準措施，再針對低收入戶實施燃料補助，106 年度並未補助低收入戶，補助金額及相關費用 0 元。

(7)配合政策設置漁船站，營收難與成本達成平衡，部分漁船站呈現持續虧損情形，虧損金額 69,572 千元(預算數 66,441 千元)。說明：本公司自營漁船站共 26 站，未列入石油基金補助漁船站之虧損金額計 69,572 千元。

(8)配合政策設置加氣站，折舊攤提費用及用人成本高，致加氣站持續呈現虧損情形，虧損金額 13,516 千元(預算數 49,481 千元)。說明：本公司油氣兩用站共 10 站，雖油氣雙燃料車輛數已呈現負成長致發氣量提升不易，惟為提供已改裝之油氣雙燃料車輛用氣需求，即使目前每站每日發氣量無法提升，仍須安排基本操作人力、辦理各項設備檢修維護工作等，無法以歇業方式因應，106 年虧損金額計 13,516 千元。

備註：以上政策因素影響金額增減互抵後，影響金額為 145,807 千元，與預算數影響金額 329,441 千元相比，減少金額 183,634 千元，係因決算時經營環境之價格及數量，與預算預估之價格及數量不同所致。

2. 另 106 年配合政府政策，致春節期間汽柴油價格應調未調、液化石油氣產品價格應調未調及內銷油品售價受限浮動油價機制無法反應實際購油成本等項目，計-6,723,572 千元。

二、立法院第 8 屆第 1 會期財政、經濟委員會第 1 次聯席會議委員質詢

及決議事項:揭露本公司採購原油、天然氣之實際平均價格

(一)105 及 106 年度液化天然氣(LNG)氣源成本

單位:元/立方公尺

月 \ 年	105	106
1	9.16	9.35
2	7.31	10.05
3	7.36	9.42
4	7.56	9.25
5	7.13	9.29
6	7.62	8.93
7	7.53	8.59
8	8.00	8.86
9	8.63	8.14
10	7.85	8.95
11	8.97	9.16
12	8.42	9.07
平均	7.97	9.09

註：本表氣源成本不包含供應台電大潭電廠合約部分。

(二)中油公司106年及105年各月原油進口成本

月份	原油分類	A油		B油		C油		D油		E油		總量 / FOB平均單價 (美元/桶)	
		105	106	105	106	105	106	105	106	105	106	105	106
1月	數量 (千桶)	6,729	5,317	-	-	3,772	7,170	-	455.00	-	-	10,501	12,941
	FOB單價 (美元/桶)	34.04	52.19	-	-	37.59	52.35	-	52.66	-	-	35.32	52.30
2月	數量 (千桶)	6,996	5,354	-	-	2,055	4,035	446	470	-	-	9,497	9,859
	FOB單價 (美元/桶)	26.18	53.14	-	-	30.44	53.58	29.74	54.43	-	-	27.27	53.38
3月	數量 (千桶)	4,946	9,774	-	-	6,396	2,793	433.00	441.00	-	-	11,774	13,008
	FOB單價 (美元/桶)	30.39	53.74	-	-	31.52	54.35	34	49.91	-	-	31.12	53.74
4月	數量 (千桶)	7,861	5,881	-	-	3,410	6,083	619	500	-	-	11,889	12,464
	FOB單價 (美元/桶)	35.12	51.53	-	-	36.97	53.66	33	50.75	-	-	35.57	52.53
5月	數量 (千桶)	5,414	3,888	-	-	6,017	3,498	590	448	-	678	12,021	8,513
	FOB單價 (美元/桶)	39.72	51.85	-	-	41.05	51.88	41	50.59	-	51.55	40.46	51.77
6月	數量 (千桶)	6,484	4,534	-	-	4,857	4,449	478.00	460	-	-	11,819	9,443
	FOB單價 (美元/桶)	44.33	49.69	-	-	46.86	52.08	43	48.41	-	-	45.34	50.75
7月	數量 (千桶)	5,184	9,072	-	-	6,929	6,806	574.00	101	-	-	12,688	15,979
	FOB單價 (美元/桶)	45.06	46.53	-	-	48.82	47.57	43.48	46.23	-	-	47.04	46.97
8月	數量 (千桶)	6,028	7,939	-	-	4,986	4,983	632	847	-	-	11,646	13,769
	FOB單價 (美元/桶)	42.97	47.41	-	-	45.55	48.96	40	48.47	-	-	43.93	48.04
9月	數量 (千桶)	5,351	7,075	-	-	5,996	2,905	474	-	-	962	11,822	10,941
	FOB單價 (美元/桶)	43.51	50.52	-	-	45.99	50.78	43.67	-	-	52.64	44.77	50.77
10月	數量 (千桶)	4,606	5,242	-	-	5,953	2,973	475	-	-	154	11,034	8,370
	FOB單價 (美元/桶)	43.24	53.45	-	-	48.67	55.11	45.90	-	-	55.19	46.29	54.07
11月	數量 (千桶)	3,361	4,907	-	-	4,994	4,818	-	-	-	475	8,355	10,200
	FOB單價 (美元/桶)	48.19	56.13	-	-	49.82	57.98	-	-	-	62.06	49.17	57.28
12月	數量 (千桶)	3,988	8,204	-	-	5,003	6,332	617	626	-	-	9,608	15,162
	FOB單價 (美元/桶)	47.47	61.17	-	-	45.06	61.92	42.12	62.25	-	-	45.87	61.53
全年 平均	數量 (千桶)	66,946	77,186	-	-	60,370	56,846	5,338	4,349	-	2,269	132,654	140,650
	FOB單價 (美元/桶)	39.09	52.22	-	-	43.26	53.36	39.81	52.11	-	54.46	41.02	52.80

附註：

- (1)A油：高硫原油
- (2)B油：高硫原油(主要作為供應潤滑油進料油)
- (3)C油：低硫原油
- (4)D油：重質低硫原油
- (5)E油：凝結油
- (6)104/1起無B油

丙、決算主要表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上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名 稱	編號			金 額	%
764,629,993,403.40	營業收入	41	896,642,121,239.42	744,210,808,000.00	152,431,313,239.42	20.48
753,300,165,660.62	銷售收入	4101	886,989,479,922.26	735,779,785,000.00	151,209,694,922.26	20.55
753,349,710,056.62	銷貨收入	410101	896,024,291,497.26	735,779,785,000.00	160,244,506,497.26	21.78
49,544,396.00	減：銷貨折讓	410103	9,034,811,575.00	-	(-) 9,034,811,575.00	-
11,329,827,742.78	其他營業收入	4198	9,652,641,317.16	8,431,023,000.00	1,221,618,317.16	14.49
11,329,827,742.78	什項營業收入	419898	9,652,641,317.16	8,431,023,000.00	1,221,618,317.16	14.49
704,900,714,585.24	營業成本	51	826,422,169,365.92	708,179,459,000.00	118,242,710,365.92	16.70
677,810,502,195.12	銷售成本	5101	794,402,696,699.49	685,945,428,000.00	108,457,268,699.49	15.81
677,810,502,195.12	銷貨成本	510101	794,402,696,699.49	685,945,428,000.00	108,457,268,699.49	15.81
11,813,285,880.32	勞務成本	5102	13,418,883,531.58	12,405,590,000.00	1,013,293,531.58	8.17
11,813,285,880.32	油氣輸儲費用	510204	13,418,883,531.58	12,405,590,000.00	1,013,293,531.58	8.17
15,276,926,509.80	其他營業成本	5198	18,600,589,134.85	9,828,441,000.00	8,772,148,134.85	89.25
2,267,889,157.89	探勘費用	519804	2,195,701,203.96	2,826,042,000.00	(-) 630,340,796.04	22.30
13,009,037,351.91	什項營業成本	519898	16,404,887,930.89	7,002,399,000.00	9,402,488,930.89	134.28
59,729,278,818.16	營業毛利(毛損)	61	70,219,951,873.50	36,031,349,000.00	34,188,602,873.50	94.89
20,302,019,575.23	營業費用	52	19,508,900,415.22	19,869,169,000.00	(-) 360,268,584.78	1.81
16,638,516,492.65	行銷費用	5201	16,234,003,504.34	16,430,601,000.00	(-) 196,597,495.66	1.20
16,638,516,492.65	行銷費用	520101	16,234,003,504.34	16,430,601,000.00	(-) 196,597,495.66	1.20
1,619,672,589.80	管理費用	5203	1,464,686,333.45	1,421,116,000.00	43,570,333.45	3.07
1,619,672,589.80	管理費用	520301	1,464,686,333.45	1,421,116,000.00	43,570,333.45	3.07
2,043,830,492.78	其他營業費用	5298	1,810,210,577.43	2,017,452,000.00	(-) 207,241,422.57	10.27
1,764,827,879.79	研究發展費用	529801	1,542,765,508.46	1,686,204,000.00	(-) 143,438,491.54	8.51
279,002,612.99	員工訓練費用	529802	267,445,068.97	331,248,000.00	(-) 63,802,931.03	19.26
39,427,259,242.93	營業利益(損失一)	62	50,711,051,458.28	16,162,180,000.00	34,548,871,458.28	213.76
4,145,598,654.58	營業外收入	49	5,952,712,550.52	2,829,288,000.00	3,123,424,550.52	110.40
697,067,977.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4904	628,442,958.00	570,464,000.00	57,978,958.00	10.16
697,067,977.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490401	628,442,958.00	570,464,000.00	57,978,958.00	10.16
3,448,530,677.58	其他營業外收入	4998	5,324,269,592.52	2,258,824,000.00	3,065,445,592.52	135.71
398,368,389.00	投資性不動產收入	499801	394,409,834.00	352,599,000.00	41,810,834.00	11.86
76,418,617.00	賠償收入	499802	134,119,869.21	48,599,000.00	85,520,869.21	175.97
324,476,279.00	利息收入	499804	372,560,933.00	47,378,000.00	325,182,933.00	686.36
451,705,605.00	股利收入	499805	811,600,524.00	426,940,000.00	384,660,524.00	90.10
1,296,936,352.00	租賃收入	499806	1,332,036,528.00	1,255,339,000.00	76,697,528.00	6.11
116,703,391.00	外幣兌換利益	499822	1,505,706,295.30	-	1,505,706,295.30	-
414,943,13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499823	166,852,457.00	-	166,852,457.00	-
18,089,077.9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99826	175,852,533.61	3,249,000.00	172,603,533.61	5,312.51
350,889,836.66	什項收入	499898	431,130,618.40	124,720,000.00	306,410,618.40	245.68
8,142,150,665.33	營業外費用	59	8,121,702,234.62	10,744,797,000.00	(-) 2,623,094,765.38	24.41
3,510,135,375.00	財務成本	5901	3,056,608,413.00	5,026,681,000.00	(-) 1,970,072,587.00	39.19
3,510,135,375.00	利息費用	590101	3,056,608,413.00	5,026,681,000.00	(-) 1,970,072,587.00	39.19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上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名 稱	編號			金 額	%
4,632,015,290.33	其他營業外費用	5998	5,065,093,821.62	5,718,116,000.00	(-) 653,022,178.38	11.42
128,636,103.20	投資性不動產費用	599801	133,996,362.08	137,788,000.00	(-) 3,791,637.92	2.75
338,235,305.00	匯費、手續費及證券發行費	599802	319,676,401.00	381,653,000.00	(-) 61,976,599.00	16.24
508,960,737.67	租賃費用	599806	466,406,361.26	581,914,000.00	(-) 115,507,638.74	19.85
541,196,869.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損失	599824	434,542,233.00	-	434,542,233.00	-
17,108,166.7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599826	597,925.52	16,182,000.00	(-) 15,584,074.48	96.30
81,481,797.99	資產報廢損失	599835	59,709,496.29	111,028,000.00	(-) 51,318,503.71	46.22
216,745,490.81	災害損失	599836	7,591,070.31	80,000,000.00	(-) 72,408,929.69	90.51
744,631,276.02	停工損失	599837	830,990,133.39	700,563,000.00	130,427,133.39	18.62
2,055,019,543.87	什項費用	599898	2,811,583,838.77	3,708,988,000.00	(-) 897,404,161.23	24.20
(-) 3,996,552,010.75	營業外利益(損失)	63	(-) 2,168,989,684.10	(-) 7,915,509,000.00	5,746,519,315.90	72.60
35,430,707,232.18	稅前淨利(淨損)	64	48,542,061,774.18	8,246,671,000.00	40,295,390,774.18	488.63
6,054,234,100.72	所得稅費用(利益)	65	8,230,497,899.41	-	8,230,497,899.41	-
29,376,473,131.4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66	40,311,563,874.77	8,246,671,000.00	32,064,892,874.77	388.82
29,376,473,131.46	本期淨利(淨損)	68	40,311,563,874.77	8,246,671,000.00	32,064,892,874.77	388.82

註：本期其他綜合損益(-)536,584,082元70分，包括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730,332,647元70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193,748,565元。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盈 虧 撥 補 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決 算 數	預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名 稱	編號			金 額	%	
盈餘之部	81	40,387,323,464.93	8,249,310,000.00	32,138,013,464.93	389.58	變動數係為報廢及變賣資產。
本期淨利	8101	40,311,563,874.77	8,246,671,000.00	32,064,892,874.77	388.82	
累積盈餘	8102	-	-	-	-	
其他綜合損益轉入數	8106	-	-	-	-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	8107	75,759,590.16	2,639,000.00	73,120,590.16	2,770.77	
分配之部	82	40,387,323,464.93	8,249,310,000.00	32,138,013,464.93	389.58	
中央政府所得者	8201	-	-	-	-	
股(官)息紅利	820101	-	-	-	-	
民股股東所得者	8205	-	-	-	-	
股息紅利	820501	-	-	-	-	
留存事業機關者	8207	40,387,323,464.93	8,249,310,000.00	32,138,013,464.93	389.58	
填補虧損	820701	40,387,323,464.93	8,249,310,000.00	32,138,013,464.93	389.58	
法定公積	820703	-	-	-	-	
未分配盈餘	820705	-	-	-	-	
虧損之部	83	72,844,285,053.95	95,245,955,000.00	(-)22,401,669,946.05	23.52	
本期淨損	8301	-	-	-	-	
累積虧損	8302	72,011,280,575.96	95,245,955,000.00	(-)23,234,674,424.04	24.39	
其他綜合損益轉入數	8304	833,004,477.99	-	833,004,477.99	-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	8305	-	-	-	-	
填補之部	84	72,844,285,053.95	95,245,955,000.00	(-)22,401,669,946.05	23.52	
事業機關負擔者	8406	72,844,285,053.95	95,245,955,000.00	(-)22,401,669,946.05	23.52	
撥用盈餘	840601	40,387,323,464.93	8,249,310,000.00	32,138,013,464.93	389.58	
撥用法定公積	840602	-	-	-	-	
待填補之虧損	840605	32,456,961,589.02	86,996,645,000.00	(-)54,539,683,410.98	62.69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決算數	預算數	比較增減		備註
名稱	編號			金額	%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9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9001	48,542,061,774.18	8,246,671,000.00	40,295,390,774.18	488.63	
稅前淨利(淨損)	9003	48,542,061,774.18	8,246,671,000.00	40,295,390,774.18	488.63	
利息股利之調整	9004	1,872,446,956.00	4,552,363,000.00 (-)	2,679,916,044.00 (-)	58.87	
	900401					利息收入 (-) 372,560,933.00
	900403					利息費用 3,056,608,413.00
	900402					股利收入 (-) 811,600,524.00
未計利息股利之稅前淨利(淨損)	9005	50,414,508,730.18	12,799,034,000.00	37,615,474,730.18	293.89	
調整項目	9006	12,348,000,819.91	26,722,646,000.00 (-)	14,374,645,180.09 (-)	53.79	提存備抵呆帳及損失 45,911,607.90
						折舊及減損 28,987,044,203.88
						攤銷 1,665,416,532.53
						沖轉遞延收入 (-) 461,062,454.00
						處理資產損失(利益-) (-) 115,545,111.80
						其他淨增數 (-) 2,363,812,219.31
						流動資產淨減 (-) 17,832,108,637.38
						流動負債淨增 2,422,156,898.09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9007	62,762,509,550.09	39,521,680,000.00	23,240,829,550.09	58.81	
收取利息	9008	372,560,933.00	47,378,000.00	325,182,933.00	686.36	
收取股利	9009	-	426,940,000.00 (-)	426,940,000.00 (-)	100.00	
支付利息	9010	(-) 2,787,206,487.00 (-)	5,026,681,000.00	2,239,474,513.00 (-)	44.5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1	60,347,863,996.09	34,969,317,000.00	25,378,546,996.09	72.5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92				
減少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205	435,096,525.16	9,764,000.00	425,332,525.16	-	
減少投資性不動產	9206	-	-	-	-	
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淨減(淨增-)	9208	(-) 2,292,107,689.73 (-)	62,210,591,000.00	59,918,483,310.27 (-)	96.32	遞延資產增加 (-) 107,292,320.61
						油氣權益增加 (-) 1,594,466,722.93
						其他資產增加 (-) 590,348,646.19
收取股利	9210	1,110,131,592.00	-	1,110,131,592.00	-	
增加投資	9212	(-) 1,838,013,754.00	- (-)	1,838,013,754.00	-	
增加基金及長期應收款	9214	(-) 635,531,994.30	- (-)	635,531,994.30	-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215	(-) 20,791,811,395.84 (-)	21,278,881,000.00	487,069,604.16 (-)	2.29	購建固定資產 (-) 20,963,932,685.15
						應付工程款增加 172,121,289.31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決算數	預算數	比較增減		備註
名稱	編號			金額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93	(-) 24,012,236,716.71	(-) 83,479,708,000.00	59,467,471,283.29	(-) 71.2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94					
短期債務淨增（淨減 -）	9401	282,979,097.00	22,000,000,000.00	(-) 21,717,020,903.00	(-) 98.71	短期債務增加 282,979,097.00
增加長期債務	9405	14,800,000,000.00	56,589,600,000.00	(-) 41,789,600,000.00	(-) 73.85	舉借長期借款 -
其他負債淨增（淨減 -）	9407	(-) 22,531,109,245.38	-	(-) 22,531,109,245.38	-	應付公司債增加 14,800,000,000.00 存入保證金 325,904,317.00 應付票券 (-) 21,350,350,383.00 其他負債增加 (-) 1,506,663,179.38
減少長期債務	9410	(-) 29,990,000,000.00	(-) 29,990,000,000.00	-	-	長借一年內到期償還數 (-) 29,990,000,00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95	(-) 37,438,130,148.38	48,599,600,000.00	(-) 86,037,730,148.38	(-) 177.03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	97	(-) 1,102,502,869.00	89,209,000.00	(-) 1,191,711,869.00	(-) 1,335.8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98	2,664,345,074.97	2,268,359,000.00	395,986,074.97	17.4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99	1,561,842,205.97	2,357,568,000.00	(-) 795,725,794.03	(-) 33.75	

現金流量表附註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 一、本表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及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
- 二、不影響現金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轉列應付到期長期負債 36,140,000,000.00 元。
 2. 長期投資累積換算調整數 419,440,325.00 元。
 3. 油氣權益累積換算調整數 416,177,761.48 元。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中華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備 註
				金 額	%	
名 稱	編號					
資產	1	745,046,121,499.07	741,353,122,263.45	3,692,999,235.62	0.50	
流動資產	11	178,108,917,633.64	159,973,590,481.24	18,135,327,152.40	11.34	
現金	1101	1,561,842,205.97	2,664,345,074.97	(-) 1,102,502,869.00	41.38	
銀行存款	110102	1,460,759,125.97	2,561,208,994.97	(-) 1,100,449,869.00	42.97	
零用金及週轉金	110104	101,083,080.00	103,136,080.00	(-) 2,053,000.00	1.99	
流動金融資產	1104	4,098,071.00	7,722,423.00	(-) 3,624,352.00	46.93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401	-	81,403.00	(-) 81,403.00	100.00	
避險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流動	110419	4,098,071.00	7,641,020.00	(-) 3,542,949.00	46.37	
應收款項	1105	54,139,740,748.34	48,159,953,974.51	5,979,786,773.83	12.42	
應收帳款	110504	46,095,886,821.84	40,475,053,177.60	5,620,833,644.24	13.89	
減：備抵呆帳-應收帳款	110505	257,152,260.92	255,958,863.02	1,193,397.90	0.47	
應收其他退稅款	110510	4,638,122.00	20,159,647.00	(-) 15,521,525.00	76.99	
轉投資事業往來	110530	287,233,903.00	315,223,532.00	(-) 27,989,629.00	8.88	
其他應收款	110598	9,426,180,628.42	8,474,339,879.93	951,840,748.49	11.23	
減：備抵呆帳－其他應收款	110599	1,417,046,466.00	868,863,399.00	548,183,067.00	63.09	
存貨	1108	105,356,602,931.15	91,025,262,143.55	14,331,340,787.60	15.74	
商品存貨	110801	26,821,110.39	26,822,017.51	(-) 907.12	0.00	
在途貨品	110803	461,889,337.00	1,036,918,259.00	(-) 575,028,922.00	55.46	
在製品	110805	7,974,886.21	9,674,319.75	(-) 1,699,433.54	17.57	
製成品	110806	42,252,891,126.30	44,536,506,584.24	(-) 2,283,615,457.94	5.13	
在建工程	110808	196,805,023.79	99,591,997.38	97,213,026.41	97.61	
半製品	110812	16,736,618,596.59	13,479,628,967.56	3,256,989,629.03	24.16	
原料	110816	21,853,730,035.89	11,662,108,744.57	10,191,621,291.32	87.39	
物料	110817	1,659,795,084.24	1,763,715,235.74	(-) 103,920,151.50	5.89	
在途材料	110819	22,320,453,272.54	19,260,333,271.92	3,060,120,000.62	15.89	
減：備抵存貨跌價	110821	160,375,541.80	850,037,254.12	(-) 689,661,712.32	81.13	
預付款項	1111	16,834,029,387.18	17,909,806,324.21	(-) 1,075,776,937.03	6.01	
預付貨款	111101	4,816,421,117.65	6,174,287,298.43	(-) 1,357,866,180.78	21.99	
用品盤存	111102	11,442,176.87	15,635,363.93	(-) 4,193,187.06	26.82	
預付費用	111103	11,868,752,565.12	11,622,792,059.46	245,960,505.66	2.12	
留抵稅額	111107	212.00	2,315,188.00	(-) 2,314,976.00	99.99	
其他預付款	111198	137,413,315.54	94,776,414.39	42,636,901.15	44.99	
短期墊款	1112	212,604,290.00	206,500,541.00	6,103,749.00	2.96	
短期墊款	111201	212,604,290.00	206,500,541.00	6,103,749.00	2.96	
基金、投資及長期應收款	13	32,196,447,518.30	29,692,824,180.00	2,503,623,338.30	8.43	
基金	1301	1,595,920,000.00	1,595,920,000.00	-	-	
其他基金	130198	1,595,920,000.00	1,595,920,000.00	-	-	
非流動金融資產	1302	7,728,862,412.00	6,008,425,375.00	1,720,437,037.00	28.6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30209	704,544,442.00	704,544,442.00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非流動	130210	(-) 173,097,679.00	(-) 55,520,962.00	(-) 117,576,717.00	211.7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0218	7,177,773,094.00	5,339,759,340.00	1,838,013,754.00	34.42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中華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備 註
				金 額	%	
名 稱	編號					
減：累計減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0219	19,642,555.00	19,642,555.00	-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303	13,770,825,096.00	13,623,170,789.00	147,654,307.00	1.0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成本	130301	13,569,359,171.00	13,569,359,171.00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權益調整	130302	201,465,925.00	53,811,618.00	147,654,307.00	274.39	
其他長期投資	1304	2,570,516.00	2,570,516.00	-	-	
什項長期投資	130402	2,570,516.00	2,570,516.00	-	-	
長期應收款項	1305	9,098,269,494.30	8,462,737,500.00	635,531,994.30	7.51	
長期應收款	130504	9,098,269,494.30	8,462,737,500.00	635,531,994.30	7.5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	430,577,500,965.99	428,537,067,290.52	2,040,433,675.47	0.48	
土地	1401	288,691,639,239.35	283,441,472,876.95	5,250,166,362.40	1.85	
土地	140101	41,131,837,974.89	35,876,750,997.76	5,255,086,977.13	14.65	
重估增值－土地	140102	247,640,278,784.54	247,645,199,399.27	(-) 4,920,614.73	0.00	
減：累計減損－土地	140105	80,477,520.08	80,477,520.08	-	-	
土地改良物	1402	4,531,981,219.71	3,774,439,404.46	757,541,815.25	20.07	
土地改良物	140201	20,902,253,437.08	19,077,774,342.08	1,824,479,095.00	9.56	
重估增值－土地改良物	140202	50,720,476.74	7,563,501.00	43,156,975.74	570.60	
減：累計折舊－土地改良物	140204	16,420,992,694.11	15,310,898,438.62	(-) 1,110,094,255.49	7.25	
房屋及建築	1403	16,082,077,219.26	16,472,438,661.94	(-) 390,361,442.68	2.37	
房屋及建築	140301	43,908,014,156.70	44,187,064,911.01	(-) 279,050,754.31	0.63	
重估增值－房屋及建築	140302	917,508,233.45	968,755,675.87	(-) 51,247,442.42	5.29	
減：累計折舊－房屋及建築	140304	28,743,050,964.31	28,682,987,718.36	(-) 60,063,245.95	0.21	
減：累計減損－房屋及建築	140305	394,206.58	394,206.58	-	-	
機械及設備	1404	91,712,599,593.86	85,997,193,948.73	5,715,405,645.13	6.65	
機械及設備	140401	501,697,430,979.43	497,648,014,448.17	4,049,416,531.26	0.81	
重估增值－機械及設備	140402	4,316,613,065.25	4,399,751,442.14	(-) 83,138,376.89	1.89	
減：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140404	414,240,548,247.63	415,965,297,603.72	1,724,749,356.09	0.41	
減：累計減損－機械及設備	140405	60,896,203.19	85,274,337.86	24,378,134.67	28.59	
交通及運輸設備	1405	6,488,960,881.36	3,989,575,199.53	2,499,385,681.83	62.65	
交通及運輸設備	140501	25,426,044,390.17	22,051,637,338.79	3,374,407,051.38	15.30	
重估增值－交通及運輸設備	140502	192,292,613.43	193,004,809.76	(-) 712,196.33	0.37	
減：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140504	18,420,235,731.75	17,532,733,460.46	(-) 887,502,271.29	5.06	
減：累計減損－交通及運輸設備	140505	709,140,390.49	722,333,488.56	13,193,098.07	1.83	
什項設備	1406	828,936,974.32	687,827,789.50	141,109,184.82	20.52	
什項設備	140601	5,285,670,650.94	5,128,967,960.94	156,702,690.00	3.06	
重估增值－什項設備	140602	67,976.81	67,976.81	-	0.00	
減：累計折舊－什項設備	140604	4,447,117,838.67	4,431,492,554.65	(-) 15,625,284.02	0.35	
減：累計減損－什項設備	140605	9,683,814.76	9,715,593.60	31,778.84	0.33	
購建中固定資產	1408	22,241,305,838.13	34,174,119,409.41	(-) 11,932,813,571.28	34.92	
未完工程	140801	22,241,305,838.13	34,174,119,409.41	(-) 11,932,813,571.28	34.92	
投資性不動產	15	19,464,379,151.47	19,478,991,621.54	(-) 14,612,470.07	0.08	
投資性不動產－土地	1501	19,186,074,354.71	19,189,590,099.70	(-) 3,515,744.99	0.02	
投資性不動產－土地	150101	4,404,957,683.84	4,405,017,609.90	(-) 59,926.06	0.00	
重估增值－投資性不動產（土地）	150102	14,836,166,374.47	14,839,622,193.40	(-) 3,455,818.93	0.02	
減：累計減損－投資性不動產（土地）	150104	55,049,703.60	55,049,703.60	-	-	
投資性不動產－房屋及建築	1503	278,304,796.76	289,401,521.84	(-) 11,096,725.08	3.83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中華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決算數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名 稱	編號			金 額	%	
投資性不動產－房屋及建築	150301	716,474,073.58	718,593,748.35	(-) 2,119,674.77	0.29	
重估增值－投資性不動產（房屋及建築）	150302	17,756,986.32	17,756,986.32	-	-	
減：累計折舊－投資性不動產（房屋及建築）	150304	451,123,633.22	441,924,064.44	9,199,568.78	2.08	
減：累計減損－投資性不動產（房屋及建築）	150305	4,802,629.92	5,025,148.39	(-) 222,518.47	4.43	
無形資產	16	153,956,296.58	155,789,901.92	(-) 1,833,605.34	1.18	
無形資產	1601	153,956,296.58	155,789,901.92	(-) 1,833,605.34	1.18	
商標權	160101	6,913,915.00	6,543,076.00	370,839.00	5.67	
電腦軟體	160105	147,042,381.58	149,246,825.92	(-) 2,204,444.34	1.48	
其他資產	18	84,544,919,933.09	103,514,858,788.23	(-) 18,969,938,855.14	18.33	
遞延資產	1802	65,068,157,369.66	75,134,364,105.79	(-) 10,066,206,736.13	13.40	
油氣權益	180205	61,999,567,593.47	72,024,075,957.10	(-) 10,024,508,363.63	13.92	
其他遞延資產	180298	3,068,589,776.19	3,110,288,148.69	(-) 41,698,372.50	1.34	
遞延所得稅資產	1803	18,743,629,113.16	26,682,514,840.57	(-) 7,938,885,727.41	29.75	
遞延所得稅資產	180301	18,743,629,113.16	26,682,514,840.57	(-) 7,938,885,727.41	29.75	
什項資產	1897	733,133,450.27	1,697,979,841.87	(-) 964,846,391.60	56.82	
催收款項	189702	591,444,989.36	550,210,782.36	41,234,207.00	7.49	
減：備抵呆帳－催收款項	189705	469,426,829.36	424,708,619.36	44,718,210.00	10.53	
暫付及待結轉帳項	189708	328,969,591.21	1,372,331,766.81	(-) 1,043,362,175.60	76.03	
存出保證金	189721	282,145,699.06	200,145,912.06	81,999,787.00	40.97	
合計	TOTAL	745,046,121,499.07	741,353,122,263.45	3,692,999,235.62	0.50	

註：186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及其對應科目286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本年度70,397,622,604.72元，上年度68,058,358,156.24元未包括於本表中。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中華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決算數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名 稱	編號			金 額	%	
負債	2	484,628,730,063.28	519,877,706,141.74	(-) 35,248,976,078.46	6.78	
流動負債	21	233,964,523,651.02	247,227,899,986.16	(-) 13,263,376,335.14	5.36	
短期債務	2101	138,965,317,589.20	155,367,933,797.00	(-) 16,402,616,207.80	10.56	
銀行透支	210101	3,190,373,180.20	4,675,618,102.00	(-) 1,485,244,921.80	31.77	
短期借款	210102	22,275,754,822.00	21,992,775,725.00	282,979,097.00	1.29	
應付商業本票	210103	77,450,000,000.00	98,800,000,000.00	(-) 21,350,000,000.00	21.61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210104	90,810,413.00	90,460,030.00	350,383.00	0.39	
應付到期長期負債	210107	36,140,000,000.00	29,990,000,000.00	6,150,000,000.00	20.51	
應付款項	2105	77,332,424,313.77	75,492,140,112.09	1,840,284,201.68	2.44	
應付帳款	210502	24,098,942,956.01	21,222,699,126.05	2,876,243,829.96	13.55	
應付代收款	210503	156,399,608.15	161,176,132.15	(-) 4,776,524.00	2.96	
應付費用	210505	25,424,204,528.87	23,529,696,254.41	1,894,508,274.46	8.05	
應付工程款	210507	4,573,550,980.21	4,401,429,690.90	172,121,289.31	3.91	
暫估應付機料款	210508	16,040,772,135.55	19,219,785,298.17	(-) 3,179,013,162.62	16.54	
其他應付款	210598	7,038,554,104.98	6,957,353,610.41	81,200,494.57	1.17	
預收款項	2108	17,641,998,295.05	16,365,970,657.07	1,276,027,637.98	7.80	
預收貨款	210801	2,842,186,064.05	2,799,670,195.07	42,515,868.98	1.52	
預收收入	210803	599,185,138.00	780,054,001.00	(-) 180,868,863.00	23.19	
預收定金	210805	14,200,627,093.00	12,786,246,461.00	1,414,380,632.00	11.06	
流動金融負債	2109	24,783,453.00	1,855,420.00	22,928,033.00	1,235.73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流動	210903	96,535.00	-	96,535.00	-	
避險之金融負債評價調整－流動	210907	24,686,918.00	1,855,420.00	22,831,498.00	1,230.53	
長期負債	24	126,590,000,000.00	147,930,000,000.00	(-) 21,340,000,000.00	14.43	
長期債務	2401	126,590,000,000.00	147,930,000,000.00	(-) 21,340,000,000.00	14.43	
應付公司債券	240101	114,950,000,000.00	122,350,000,000.00	(-) 7,400,000,000.00	6.05	
長期借款	240104	11,640,000,000.00	25,580,000,000.00	(-) 13,940,000,000.00	54.50	
其他負債	28	124,074,206,412.26	124,719,806,155.58	(-) 645,599,743.32	0.52	
負債準備	2801	30,356,170,131.44	30,765,970,156.78	(-) 409,800,025.34	1.33	
除役、復原及修復成本之負債準備	280118	25,818,464,290.44	26,724,738,524.78	(-) 906,274,234.34	3.39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280120	4,537,705,841.00	4,041,231,632.00	496,474,209.00	12.29	
遞延負債	2802	3,508,800,907.19	3,656,373,699.29	(-) 147,572,792.10	4.04	
遞延收入	280201	2,925,109,157.19	3,111,100,287.29	(-) 185,991,130.10	5.98	
待攤線路補助收入	280202	583,691,750.00	545,273,412.00	38,418,338.00	7.05	
遞延所得稅負債	2803	84,942,769,437.26	84,974,406,390.32	(-) 31,636,953.06	0.04	
遞延所得稅負債	280301	1,361,293,406.47	1,389,882,814.26	(-) 28,589,407.79	2.06	
估計應付土地增值稅	280302	83,581,476,030.79	83,584,523,576.06	(-) 3,047,545.27	0.00	
什項負債	2897	5,266,465,936.37	5,323,055,909.19	(-) 56,589,972.82	1.06	
存入保證金	289701	2,362,218,710.00	2,036,314,393.00	325,904,317.00	16.00	
應付保管款	289702	1,638,331,684.71	1,659,749,942.19	(-) 21,418,257.48	1.29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289703	1,265,915,541.66	1,626,991,574.00	(-) 361,076,032.34	22.19	
權益	3	260,417,391,435.79	221,475,416,121.71	38,941,975,314.08	17.58	
資本	31	130,100,000,000.00	130,100,000,000.00	-	-	
資本	3101	130,100,000,000.00	130,100,000,000.00	-	-	
資本	310101	130,100,000,000.00	130,100,000,000.00	-	-	
保留盈餘	33	(-) 32,456,961,589.02	(-) 72,011,280,575.96	39,554,318,986.94	54.93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中華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備 註
				金 額	%	
名 稱	編號					
累積虧損	3303	(-) 32,456,961,589.02	(-) 72,011,280,575.96	39,554,318,986.94	54.93	
累積虧損	330301	(-) 31,623,957,111.03	(-) 71,857,405,305.92	40,233,448,194.89	55.99	
其他綜合損益轉入數	330303	(-) 833,004,477.99	(-) 153,875,270.04	(-) 679,129,207.95	441.35	
累積其他綜合損益	34	(-) 956,233,704.18	(-) 419,649,621.48	(-) 536,584,082.70	127.8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401	(-) 245,285,417.18	485,047,230.52	(-) 730,332,647.70	150.5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40101	(-) 245,285,417.18	485,047,230.52	(-) 730,332,647.70	150.5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403	(-) 710,948,287.00	(-) 904,696,852.00	193,748,565.00	21.4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40301	(-) 710,948,287.00	(-) 904,696,852.00	193,748,565.00	21.42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	36	163,730,586,728.99	163,806,346,319.15	(-) 75,759,590.16	0.05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	3601	163,730,586,728.99	163,806,346,319.15	(-) 75,759,590.16	0.05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	360101	163,730,586,728.99	163,806,346,319.15	(-) 75,759,590.16	0.05	
合計	TOTAL	745,046,121,499.07	741,353,122,263.45	3,692,999,235.62	0.50	

附註1：186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及其對應科目286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本年度70,397,622,604.72元，上年度68,058,358,156.24元未包括於本表中。

附註2：「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之變動主要係報廢及變賣資產75,759,590.16元。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成立於民國 35 年 6 月 1 日，主要從事石油及天然氣之探採、煉製、採購、儲運及其行銷等有關業務。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2.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收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3.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4.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債券係資產負債表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二)備抵呆帳、其他應收款

備抵呆帳依所得稅法第 49 條規定，就應收帳款餘額之收回可能性及百分之一限度內估列。

(三)存貨

存貨係按加權平均法計價，評價發生存貨跌價損失時，認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作為存貨之減項。

(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成本認列。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五)在建工程、預收工程款、其他營業收入、其他營業成本

本公司承建長期工程所投入之各項成本，皆採用完工比例法，預估工程成本高於工程包價時，則差額於辨認時認列為工程損失。完工後將在建工程轉列其他營業成本，預收工程款轉列其他營業收入。

(六)採權益法之投資成本

1.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除不具重大影響力者外），採用權益法評價。
2.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原按十年平均攤銷。惟自 95 年 1 月 1 日起，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改為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亦進行減損測試。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自 95 年 1 月 1 日起，其以前取得之採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尚未攤銷之餘額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股權淨值者，比照商譽處理，不再攤銷；原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屬遞延貸項部分，依剩餘攤銷年限繼續攤銷。

3.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4. 94 年度之前，本公司係於每年 6 月底，對持股未達百分之五十按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認列其上一年度之投資損益；自 94 年度起，本公司投資損益之認列係以被投資公司相同期間之財務報表計算。
5. 於資產負債表日對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業已減損，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
6. 106 年度對長期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而認列之投資損益金額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權 益 法 投 資 利 益（ 損 失 ）
中 美 和 公 司	77,186,802 元
臺 海 公 司	880,454 元
中 殼 公 司	(7,499,423)元
華 威 公 司	336,103,616 元
國光電力 公 司	125,177,143 元
淳 品 公 司	41,393,766 元
國光石化 公 司	78,688 元
尼米克船東公司	220,049,722 元
尼米克船舶公司	5,560,320 元
環 能 公 司	130,957,484 元
台耀石化 公 司	(289,009,850)元
擘 揚 公 司	(7,402,209)元
宏 越 公 司	(5,033,555)元
合 計	628,442,958 元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油氣生產礦區之相關設備，採生產數量法計提折舊，電信設備採直線法提列折舊，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定率遞減法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折舊

主要係按行政院頒「財物標準分類」所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最低使用年限以定率遞減法計算，其耐用年限如下：

項 目	耐 用 年 限
機器及設備	
蒸餾設備主體	15
媒組進料提煉設備主體	15
媒組設備主體	15
媒裂設備主體	10-15
烷化設備主體	8-25
減黏設備主體	15
真空蒸餾及柏油吹煉設備主體	7-15
脫脂設備主體	3-15
化學精製設備主體	4-10
加氫脫硫設備主體	5-15
潤滑油摻配設備主體	8-20
輕質油精餾設備主體	12
裂解設備主體	7-10
鍋爐類加熱及其他加熱設備主體	10-25
油料輸儲機械及設備主體	15-20
油品儲槽	8-15
天然氣海管	15
天然氣主陸管	15
液化天然氣儲槽	20
交通及運輸設備	
汽 車	5-15
油 輪	14
房屋及建築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生產工廠房屋	30-45
辦公房屋	35-60

(九)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括因該等目的而處於建造過程中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公司採定率遞減法基礎提列折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油氣權益及探勘費用

地質測勘、地球物理測勘及探勘區域鑽井所發生之一切費用，均以當期費用列支；當鑽井結果發現具有商業開發價值之油氣且列為生產井者，其所發生之鑽井費用於完成井口（或生產平台）及管線設備時予以資本化，鑽井費用屬當期發生者，自探勘費用轉列，屬以前年度發生者貸記營業外收入。

屬具有商業開發價值區域內鑽井所發生之一切費用屬資本支出，但鑽井結果證實屬乾井者，其所發生之費用轉列探勘費用。

購置油氣田所撥付之資金或與國外廠商合作開發及生產油氣而按比例分攤之鑽井及裝建生產儲運設備等支出，列為油氣權益。購併之哈弗可探油案期末依油氣權益之淨值計算盈虧並認列損益，調整油氣權益，取得所分配之收益時，列為油氣權益之減項。

屬國內礦區或生產分擘合約之礦區，在生產期間「油氣權益」按當期實際生產數量與估計合作期間生產量之比率，採生產數量法攤銷，攤銷金額加計本公司支付之操作費用，作為本公司分得礦品之生產成本，並按產值比率法攤列為原油及天然氣存貨。並於銷售前述礦品時，其收入及成本分別列為「銷貨收入」及「銷貨成本」。

屬服務合約之礦區，則同上述攤銷原則認列攤銷金額，該金額加計本公司支付之操作費用列為「其他營業成本」，另按與當地政府約定之單位服務收入乘以產量列為「其他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海外石油及投資休士頓公司之損益及匯率換算差額係以同期間之財務報表計算。

除列油氣權益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中華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依所規避之風險列為當期損益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十三)長期債務

到期日在一年以內者，於每月底清查轉列為流動負債。

(十四)員工退休辦法

1.「勞工退休金條例」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勞工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依員工薪資每月 6%提撥至個人退休金專戶。

2.本公司現行退休辦法係根據經濟部編訂之「經濟部所屬事業人員退休、撫卹及資遣辦法」之規定辦理。依該辦法規定：員工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工作年資，在勞動基準法施行前者，每滿一年給予半個基數，最高給予三十五個基數，在勞動基準法施行後者，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其剩餘年資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者以一年計，總計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強制退休之員工，其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係因公或職業災害傷病所致者加給百分之二十，其工作未滿五年者，以五年計。員工退休時，以該名員工所得基數乘以其退休當日前六個月期計算之月平均工資，即為該名員工之退休金。

3.本公司退休金之提撥標準及退休金之支付方式為：

派用人員：自 101 年 7 月起，未提撥退休基金存入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管理帳戶。派用人員退休時，仍由帳上退休準備支付。

僱用人員：自 102 年 7 月起，每月按僱用人員應稅薪資之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中信局專戶。自 102 年 8 月起，僱用人員退休時，由中信局專戶支付。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4. 本公司本年度期末報表為符合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九號「員工福利」之規定，聘請精算師為本公司退休辦法作評估報告，據其提出的報告摘要如下：

退 休 金 提 撥 狀 況 調 節 表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職工退休辦法（派用人員）	勞工退休辦法（僱用人員）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1,647,793,815)	(25,346,957,695)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1,029,891,714	25,930,394,847
確定福利負債	(617,902,101)	583,437,152

精算假設

折現率	0.90%	0.9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1.50%	1.5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0.90%	0.90%

5. 106 年度與 105 年度職工退休基金與勞工退休準備金之提撥，支付與餘額如下：

職工退休基金：

項 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年度初餘額	10,953,198,819	11,581,284,000
提撥及孳息	76,692,895	71,914,819
支 付 數	_____	(700,000,000)
年度底餘額	11,029,891,714	10,953,198,819

勞工退休準備金：

項 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年度初餘額	28,120,166,028	30,525,565,335
提撥及孳息	275,758,145	205,365,359
支 付 數	(2,465,529,326)	(2,610,764,666)
年度底餘額	25,930,394,847	28,120,166,028

6. 本公司適用「公教人員保險法」之保險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公教人員保險計畫，依員工每月保險俸(薪)額提撥超額年金準備，並聘請精算師作評估報告，據其提出的報告摘要如下：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單位：新臺幣元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4,486,460,781)	(3,972,211,507)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	-
確定福利負債	(4,486,460,781)	(3,972,211,507)

精算假設

折現率	0.90%	1.2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1.50%	1.5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0.90%	1.20%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表

項 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年度初餘額	(3,972,211,507)	(3,932,305,276)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77,883,539)	(150,958,897)
精算(損)益	(387,574,459)	75,038,867
支 付 數	51,208,724	36,013,799
年度底餘額	(4,486,460,781)	(3,972,211,507)

(十五)商港建設補助款

- 1.政府就本公司自行出資興建並管理與維護之桃園沙崙輸油站、永安港、深澳港及高雄大林外海浮筒四港埠，其進出口油料所繳納之商港建設費，依照「商港法」及「商港建設費收取分配基金保管及運用辦法」之規定，自 83 會計年度起將一定比例(本公司所繳納商港建設費，扣除海關代收經費 1.5%後之 50%)分配予本公司，作為商港建設維護之用；由於商港建設費自 91 年起停徵，該補助款亦隨之終止，帳列之補助款係以前年度獲配而尚未動支完畢者。
- 2.獲配之商港建設補助款，其會計處理係參照「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公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九號「政府輔助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辦理，原則如下：
 - (1)於收到補助款時，先以「遞延收入」科目列帳，然後於相關費用發生時或折舊性資產提列折舊費用時，認列為收入。
 - (2)商港建設補助款，於資產負債表中以「遞延收入」表達，其已實現者，於損益表中列為「什項收入」。
- 3.商港建設補助款，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為 10,824,740 元，扣除 106 年度動支數 3,476,174 元後，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為 7,348,566 元。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十六)礦場保安費

1. 93 年度以前依礦業法第 82 條規定，按月依本公司採採事業部自產礦品油、氣（凝結油及礦品天然氣）產值之 2%提撥資金，供礦場保安業務支用。92 年 12 月 31 日礦業法修正已刪除第 82 條，自 93 年度起未再提撥資金。
2. 上述提撥之礦場保安費結存餘額支用時，其支用範圍係依本公司「礦場保安費結存餘額支用實施要點」第四點之規定，列帳時依採採事業部「礦場保安費支用項目之名稱、編號及其對應之成本編號對照表」之規定辦理。
3. 礦場保安費，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為 467,205,874.96 元，扣除 106 年度動支數 19,945,333.31 元，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為 447,260,541.65 元，106 年度動支數明細如下：

項 目	金 額
一、購置及維護器材	13,109,079.22
1. 安全衛生監(檢)測儀器	1,240,728.00
2. 探測有害氣體、水等所需設備及其附屬器材	1,802,134.00
3. 防爆型器材	3,770,605.00
4. 礦場安全照明燈具	0.00
5. 安全帽、安全鞋、安全眼鏡及安全帶	1,126,763.00
6. 救護器具	1,035,567.00
7. 礦場衛生儀具及急救藥品	303,284.00
8. 臨時通風器材	2,900.00
9. 安全用通訊器材	0.00
10. 礦場之防火器材	3,827,089.22
11. 防噴洩漏及控制處理設備	0.00
二、礦場救護之管理及礦場作業人員安全教育訓練及演習費用	2,690,197.09
三、特殊災變預防措施	3,123,064.00
四、安全設備之保養及修理費	30,172.00
五、防止礦害防治等措施所需費用	348,886.00
六、收支之稽核及保安宣傳、競賽費用	527,535.00
七、礦場保安設施、器材及管理費	116,400.00
合 計	19,945,333.31

(十七)收入認列方法

銷貨收入以交貨為權責發生認定時點，雖發交提單而尚未提貨者，仍以預收款項處理。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十八)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購建在行政院頒「財物標準分類」中列為固定資產者屬資本支出，但每件金額在一萬元（不含）以下者列作收益支出，列為物品者屬收益支出。

(十九)關係人交易事項

1.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中美和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卡達公司	本公司持股 20%但非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中穀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華威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國光電力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臺海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淳品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國光石科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台船公司	本公司為台船公司之董事
尼米克船東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尼米克船舶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環能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台耀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擘陽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宏越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2.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

本公司 106 年度、105 年度售與關係人之銷貨收入情形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6 年度		105 年度	
	金 額 (元)	佔本公司銷貨淨額百分比	金 額 (元)	佔本公司銷貨淨額百分比
中美和公司	336,938,951	0.04%	288,726,322	0.04%
國光電力	3,712,211,946	0.41%	3,177,043,193	0.42%
台船公司	137,876,931	0.02%	100,626,857	0.01%

上開銷貨均按一般銷售條件辦理。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2) 應收帳款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債權情形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6 年度		105 年度	
	餘 額 (元)	百 分 比	餘 額 (元)	百 分 比
中美和公司	35,069,234	0.08%	28,169,932	0.07%
國光電力	255,515,158	0.55%	287,053,600	0.71%

(3) 預收款項(預收收入、預收定金)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預收租金收入情形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6 年度		105 年度	
	餘 額 (元)	百 分 比	餘 額 (元)	百 分 比
國光電力	18,573,563	0.13%	23,875,095	0.18%
台船公司	3,350,489	0.02%	—	—

(4) 其他營業收入 (租金收入、操作收入及技術服務收入)

關係人名稱	106 年度	105 年度
國光電力	37,822,489	34,120,470
台耀公司	27,455,442	43,277,625
宏越公司	—	8,826,453
擘揚公司	14,146,476	14,886,311

(5) 油氣輸儲費用 (油槽租賃、碼頭設備租金及操作支出)

關係人名稱	106 年度	105 年度
淳品公司	186,900,838	171,154,840

(6) 製造費用 (LNG 船運費及租金支出)

關係人名稱	106 年度	105 年度
尼米克公司	2,838,733,760	3,088,431,346

(7) 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名稱	106 年度	105 年度
淳品公司	16,798,668	8,506,018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二十)所得稅

本公司自 85 會計年度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作跨期間所得稅分攤。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以前年度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三、盈餘分配

- (一)依公司法第 63 條規定，公司非彌補虧損後，不得分配盈餘。另依第 112 條規定，公司於彌補虧損完納一切稅捐後，分配盈餘時，應先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二)本年度決算稅後淨利 40,311,563,874.77 元，加計本年度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轉列數 75,759,590.16 元，扣除上年度累積虧損 72,011,280,575.96 元及其他綜合損益轉入數 833,004,477.99 元，待填補累積虧損 32,456,961,589.02 元，留待以後年度彌補。

四、重大之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計有下列契約及或有負債：

- (一)應付保管品，存入保證品及應付保證票據等之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及其相對應之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106 年度底計 70,397,622,604.72 元，105 年度底計 68,058,358,156.24 元。
- (二)本公司與 8 家供應商簽訂原油長期採購合約，部分合約中規定本公司不得將所購買之原油轉售。本公司與七家供應商簽訂 10 年以上液化天然氣 (LNG) 長期採購合約，氣源來自中東、東南亞、澳洲及美國等地；按合約規定，若本公司未提貨亦須依合約價支付貨款 (Take or Pay)，相關貨款則於未來提氣時逐船扣抵。
- (三)為保障本公司權益，不受國外合作連帶責任之牽連，及外國法令之限制，乃於巴拿馬登記組織紙上公司—海外石油及投資公司(Overseas Petroleum and Investment Corporation；OPIC)及在世界各地適當地點設立其分支機構，代本公司在海外進行油氣探勘、開發、生產、材料購置、油輪租賃、油品貿易與油氣、石化業之轉投資等業務，資金由本公司提供，所有收益概由本公司取得，雙方之權利與義務另由雙方簽訂協議書約束之。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以 OPIC 名義合計共參與 7 國 17 個合作探油案，包括：厄瓜多 16 號及 17 號礦區、印尼山加山加礦區、澳大利亞 AC/P21 礦區、普陸及依序思液化天然氣計畫、美國 Maresh 礦區、Lazy M5 礦區、San Jac 礦區及 Hurricane Creek 合作案(Big Horn、Danube、Yellowstone、NW BearHead Creek、East Skinner Lake 礦區)、查德 BLTI/BCS II/BCO III 礦區，剛果 Haute Mer A 礦區，尼日 Agadem 礦區。
- (四)本公司與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以「不談主權、平等互惠、共同開發」之原則在台灣海峽中線合作進行台潮石油合約探勘活動，於民國 92 年 1 月 1 日開始執行迄今。惟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至 98 年 8 月受不可抗力因素影響，合約區迄今實質作業近約 9 年。台潮公司就合約區東南工區三維震測區整體資料解釋及綜合評估，提出 ST18-6-1 深水鑽探計畫，106 年 10 至 11 月進行 ST18-6-1 深水鑽井作業，經電測後判別無油氣，並為乾井，將依鑽後結果擬訂未來經營策略。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本公司與哈斯基能源國際有限公司(Husky Energy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18 日簽署「台南盆地部分深水礦區合作探採契約(Joint Venture Contract, JVC)」，復於民國 102 年 6 月 17 日簽署聯合經營協議(Joint Operating Agreement, JOA)，參與權益比為 Husky 公司(經營人)占 75%，本公司占 25%；經營人於探勘期間支付全部費用(含代墊我方權益 25%)，進入開發生產期時再由油氣收入中回收。目前處於探勘期之第二階段(民國 104 年 12 月 18 日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17 日)，經營人已完成今(106)年度三維震測採集作業，將接續進行資料處理解釋及礦區整體地質、地物評估，以決定是否進入下一探勘階段。

本公司與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CNOOC)及法國「道達爾探勘與生產(中國)有限責任公司」(TOTAL E&P Chine，簡稱 TOTAL)於民國 106 年 5 月 3 日完成臺灣海峽中線兩側深水區域合作探採油氣之「南海台陽契約區石油契約」簽署，契約區總面積為 24,872 平方公里，由本公司和 CNOOC 各自提供大致相當之面積範圍組成，三方合作權益比分別為 TOTAL 49%(經營人)、本公司 25.5%及 CNOOC 25.5%，探勘期分為三階段，TOTAL 支付探勘期間全部費用，獨自承擔探勘風險。6 月 1 日契約正式執行，6 月 30 日 TOTAL 匯付我方 200 萬美元簽約金，TOTAL 8 月底開始執行合約區西半部二維震測採集(因天候不佳於 10 月下旬停止)作業，現進行資料處理及解釋作業中。

本公司擬以選擇性招標最有利標方式辦理「高雄外海 F 區塊油氣田聯合探勘、開發及生產合作案」，邀請國外廠商於本公司擁有礦權之海域 F 構造礦區附近進行油氣合作探勘、開發及經營，預計於 107 年通過董事會後進行招標評選，挑選資格符合之廠商至本公司查閱資料，再以評選的方式選出最有利本案執行之廠商，擬於 107 年底進行簽約前置作業，並於 108 年年初完成簽約。

(五)本公司工作人員暨駐警互助金捐贈辦法迄今已實施五十餘年，由同仁自到職之日起按月捐贈互助金，目前每月 112 元，如於退休前死亡一律給付 140 千元；退休時按捐贈年資核計互助金(前後年資准予併計)，以截至退休當年月所扣繳之總捐贈金額，作為撥給退休互助金之上限，且至多為 4 萬 9 千元。現因收入不敷支出，呈虧損狀態，依經濟部民國 89 年 7 月 21 日函覆本公司指示，互助金制度與公司分別為獨立運作之財務個體，其本質屬同仁間之互相契約制度，與公司財務運作、民營化並無關聯，故應無公營事業移轉民營條例第八條第四項規定：「公司於移轉民營時，其他原有權益如受減損，應予補償之適用。」惟若需不計息退還同仁個人歷年已捐贈之互助金，以民國 106 年 12 月底參加捐贈人數及其年資計算，約需 428,538 千元。

(六)本公司與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電公司)於民國 92 年 10 月 6 日簽署大潭電廠發電用天然氣買賣合約，合約期間 25 年，自民國 97 年至 121 年。目前年採購量為 168 萬公噸，台電公司有權依大潭電廠發電用天然氣買賣合約調整各年之預定年採購量。台電公司承諾每年提足約定之用氣量並支付氣款(不提貨亦須付款)；除非發生不可抗力事故，本公司須依合約規定之時間，供應台電公司符合品質規定之天然氣量，若違反規定須依規定支付違約金及懲罰性違約金。

合約規定買賣雙方任一方當事人違反本合約時，他方得請求損害賠償；不履行或違約一方依本合約應支付他方之違約金，視為不履行或違約所生損害賠償總額，但他方能證明其實際所生損害總額超過違約金金額者，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以所能證明之損害總額為該一方應負擔之損害賠償總額。本合約自簽約日起，任一方當事人因任一年內所發生之全部違約事由，應對他方負損害賠償或支付違約金責任時，違約一方所需賠償他方所受損害及所失利益之總金額以 230 億元為上限。惟上述賠償總額之上限，如係因故意、重大過失行為或對第三人侵權行為所生之損害賠償責任者，不在此限。

依投標須知規定，本公司提供由銀行開立之履約保證書，保證金額為 15 億元。因本公司供應大潭電廠之天然氣未能依合約規定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由北部接收站經海管供應，台電公司以本公司供應大潭電廠之天然氣未符合約之供氣條件，引用合約條款，於民國 97 年 1 月至 98 年 4 月間累計扣收 6.43 億元價款；本公司已通知台電公司，因本公司工程遭遇不可抗力事由，無法依約供氣非可歸責於本公司，據以爭取免罰責。另一方面大潭電廠原應自台中接收站以高壓海管供氣發電，因海管工程延宕，本公司改以陸管低壓供氣，台電公司認為該期間其下列項目應向本公司求償：

1. 使用替代燃料所增加之成本。
2. 為改用低壓天然氣，其機組修改以低壓運轉所增加之成本。
3. 台電大潭電廠安裝工程綜合險延長投保之保險費。
4. 台電公司大潭電廠主發電設備與三菱公司合約所受影響衍生商務賠償金額。

上述未符合約供氣條件之扣款及工程延宕之求償，台電公司依約可取其大者訴求，而目前工程延宕之求償尚無確定之金額。

依本公司與台電公司所訂之大潭電廠發電用天然氣買賣合約，民國 105 年 5 月起 JCCn(購氣當月之前 3 月、前 4 月及前 5 月之日本進口原油平均價格)已連續 12 個月低於下限規定，依合約規定正與台電公司進行氣價協商。

(七)高雄煉油廠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說明：

1. P-37 油槽因底板漏油造成污染之防溢堤內污染區

- (1)事件(民國 91 年 4 月 3 日)發生一週內，刮除圍堤內地表土壤，利用高雄煉油廠焚化爐處理，及完成圍堤內回填新土工作。
- (2)經不斷進行復育及整治工作。環保署及高雄市政府於民國 101 年公告解除控制場址及污染管制區。已函送『P 37 油槽區場址解除列管二年後每半年執行一次的地下水採樣(民國 106 年 8 月 7 日)及檢測報告(全部合格)』予高雄市環保局備查。

2. 苓雅寮儲運站

自民國 78 年漏油後，持續進行浮油回收及污染清除，並以生物復育法持續整治。部分道路用地優先整治於民國 98 年獲高雄市政府解除列管，其他土壤污染場址污染改善工作持續進行中。整體污染改善工作案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累積進度為 85.3%。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3.高雄煉油廠廠內地下水監測及整治

- (1)依工廠區地下水污染控制計畫書之規劃，監測井已改為 93 口新井網來監測。(民國 106 年第 3 季水質不合格井數 1 口，民國 106 年第四季水質不合格井數 0 口。)
- (2)整治情況：標準井整理及管理。委託探採事業部完成地下水檢測井 GIS 系統。完成地下管線地上化工作。加強查漏工作，阻絕污染洩漏源。強化攔截措施，確保污染不會擴散到廠外。高雄煉油廠「土壤與地下水污染控制計畫書」於民國 95 年 12 月送環保局審查，並於民國 96 年 10 月 17 日核定，惟因高雄煉油廠屬操作中工廠，且廠區面積幅員廣大，歷經六年污染改善作業的執行，部分區域仍未能降至管制標準以下，高雄工廠區所有的控制場址已併成一份土壤及地下污染控制計畫，並已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16 日獲環保局核定，待工廠設備拆除、進行補充調查後，再進行汙染改善工作。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高廠的整體地下污染改善工作累積進度為 5.9%。

4.高廠東門外非本公司土地之污染情形

- (1)405/405-1 地號及 410/411 地號：該地區於民國八十二年間，軍方及高雄煉油廠輸油管線均有漏油事件發生，民國九十四年、民國九十五年間，高雄市環保局陸續公告東門外五筆土地為「土壤污染控制場址」及兩筆土地為「地下水污染控制場址」，並認定高雄煉油廠為污染行為人，雖經本公司依法提出訴願，仍均遭駁回、定讞。
- (2)整治情況：依環保局命令豎立控制場址「告示牌」，確定調查範圍「辦理土地鑑界工作」，持續進行地下水及土壤污染調查工作、污染改善工作，目前污染改善進度分別為 83%、88%。有關 410 及 405 地號土地土壤污染控制場址之污染改善案費用，本公司同意聯勤司令部按 8.41%分攤比例負擔污染改善費用(換算聯勤司令部所分攤的費用計 2,644 千元)。
- (3)322 地號、328 地號及 735 地號：每月進行土壤或地下水採樣檢測；322 及 328 地號先採現地整治(灌注氧化劑、ORC)，完成發包後進行開挖離場作業；735 地號採現地整治(Biosparging 注氣、灌注氧化劑、ORC)；目前污染改善進度分別為 66.5%、56%及 56%。
- (4)279 地號：於 106 年 06 月向高雄市環保局提出高楠段 279 地號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控制場址控制計畫第一次變更，預計於 107 年 01 月起開始進行污染整治前置工作及周界地下水阻水設施之發包作業，目前污染改善進度為 17.4%。
- (5)27 等 10 筆地號：委由技術服務廠商執行「高雄市楠梓區地下環境污染改善技術服務工作(XEB064C004)」於 106 年 12 月 22 日開工，先進行設計後，再由本公司發整治施工包，整治期間由該技術服務廠商進行監造、施工界面，並需與地主或土地使用人協調，以避免施工中合約執行困難而造成履約爭議，避免地主、土地使用人提出侵權損害賠償，目前污染改善進度為 3%。
- 整治費用於 93 年至 95 年共估列 1,517,750 千元入帳。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前述整治費用已全數用完。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八) 本公司北區成品倉庫污染案

1. 民國 51 年台碱公司於新北市樹林廠(即北區成品倉庫場址)設立鹼氣工廠，民國 71 年樹林廠關閉廠房停工；因製程中未有效處理廢水及廢棄物等，造成日後北區成品倉庫土壤環境遭受污染。民國 72 年 4 月台碱公司(含本場址)併入中石化公司，台碱公司在經營期間造成之污染，直到民國 71 年 4 月間關廠時，仍未能妥善處理。併入中石化公司後，亦未有具體進展。本公司於民國 74 年向中石化公司租用土地興建丙烷混合氣工廠，並於民國 80 年由本公司向中石化公司進行土地交易與轉移。民國 86 年本公司規劃興建自動化倉庫，且於民國 90 年啟用北區成品倉庫。

2. 污染案處理情形：

- (1) 環保署於民國 95 年 12 月施行全國廢棄工廠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潛勢調查計劃(第 2 年)查驗中，得知北區成品倉庫內土壤重金屬汞與鉻等濃度超過管制標準。依照本公司接手該廠區所從事之製造與販售行為，不論是丙烷混合氣工廠或是潤滑油成品倉庫所使用之原物料、產物、產品、設備與廢棄物皆與重金屬無顯著相關性，顯示場址重金屬污染並非本公司所造成，推估成因為台碱公司樹林廠廠房關閉之時，未妥善管理處理廠區內設備和廢棄物，致使受污染之物質混雜於建築物廢棄物當中，再直接回填於場址內，進而造成土壤污染之情況。
- (2) 北區成品倉庫土地於民國 99 年 8 月 16 日經地方主管機關新北市環保局公告為控制場址，場址名稱為「原台灣製碱股份有限公司樹林廠(部分廠址)」。
- (3) 民國 100 年 1 月 24 日本公司函新北市環保局建請優先要求土污案污染行為人提出污染控制計畫以符合法定程序。
- (4) 新北市環保局於民國 100 年 3 月 3 日函知中石化公司，依公司法第 319 條準用第 75 條規定，中石化公司應概括繼受台碱公司於法律上之權利義務，故中石化公司為本案之污染行為人應無疑義，依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之規定仍無法免除提出土壤污染控制計畫之責。
- (5) 中石化公司於民國 101 年 4 月向行政法院提出對新北市環保局發函認定該公司為北區倉庫土壤污染行為人之行政處分不服之訴訟，經最高行政法院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25 日裁判，中石化公司敗訴。中石化公司復針對此判決，基於兩項理由提起再審之訴，理由[1]行政訴訟法第 273 條第 1 項第 1 款適用法規顯有錯誤；理由[2]行政訴訟法第 273 條第 1 項第 14 款足以影響判決之重要證物漏未斟酌。其中理由[1]部分，最高行政法院於民國 104 年 6 月 4 日判決再審之訴駁回；而理由[2]部分，經最高行政法院以 104 年度裁字第 962 號裁定移原審台北高等行政法院進行審理，復經判決駁回。中石化再針對此判決提出上訴，最高行政法院於 106 年 7 月 20 日以 106 裁 1479 號裁定上訴不合法駁回。除非再有其他新事證，本案至此確定。
- (6) 中石化公司於民國 103 年 4 月提送污染控制計畫予新北市環保局審議，經新北市環保局同意核備，中石化公司應依所核定之污染控制計畫書內容進行場址污染改善作業。污染控制計畫核定中石化公司必須優先處理場址內已開挖裝桶之高污染土壤離場整治，故中石化公司於民國 103 年 8 月提送「桶裝高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污染土清運離場計畫書」至新北市環保局審核，經新北市環保局同意核備，清運期程核定自民國 103 年 10 月 20 日開始至民國 104 年 2 月 20 日止完成清運，中石化公司業已於民國 104 年 1 月 23 日完成清運工作。污染控制計畫預計北區倉庫於民國 106 年完成搬遷，然因用地及相關執照取得之行政程序較原預期為長，經由中石化公司提報土壤污染控制計畫(變更計畫)，展期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完成搬遷，業已於民國 106 年 5 月 18 日經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同意備查，中石化公司將於三年內完成整治、解除場址列管。

(7)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估列整治費用 119,635 千元入帳，已支付 2,101 千元，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整治費用尚餘 117,534 千元。

(九) 低價出租及無償出借予政府機關之資產

1.低價出租資產：高雄市政府為景觀改善工程及市政活動需要，向本公司租用前鎮區獅甲段 506、506 之 1、507、507 之 1、508 及 508 之 1 地號等土地，總計 3,783 平方公尺，土地之帳面金額為 121,056 千元。租用期間自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起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租金 1,108 千元。

2.無償出借資產：

(1)高雄市政府為高雄展覽館辦理 2016 台灣國際遊艇展需要，向本公司簽訂土地借用契約，借用前鎮區獅甲段 518、518 之 2、518 之 13、518 之 14、518 之 24、518 之 25、518 之 26、518 之 27、518 之 28、518 之 29 及 518 之 30 地號等 11 筆土地，面積 58,663 平方公尺，土地之帳面金額為 1,875,936 千元。土地借用期間自民國 104 年 6 月 1 日起至民國 107 年 5 月 31 日，屆時若本公司有業務需求，借約立即終止。

(2)經濟部為興建高雄世界貿易展覽中心暨國際會議中心向本公司無償借用前鎮區獅甲段 518 之 6 及 518 之 19 地號土地，面積 44,974 平方公尺，土地之帳面金額為 1,002,004 千元。借用期間自民國 96 年 2 月 1 日起至民國 116 年 1 月 31 日止，共計 20 年，期滿前 3 個月經雙方書面同意後得予續借並另訂新約，屆時若未續約，本借約到期終止。

(十) 「高雄煉油廠第二媒裂汽油加氫脫硫工場統包工程」履約爭議

1.此案承攬商為康全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發包金額為 698,000 千元，工程補充契約金額 84,580 千元(其中第三次補充契約因廠商認為有爭議而未完成議價程序，暫以預算 80%計算。)，合計 782,580 千元。因逾期 427 天，共計逾期違約金 156,516 千元。

2.本案原約定工期為 700 日曆天，惟開工後因民眾抗爭變更建廠位置先停工 624 天，嗣施工地點由高雄廠移至大林廠，而後變更工期為 750 日曆天；承攬商康全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認為履約過程中因地下障礙物、天候、業主應辦未辦、其他施工障礙等事由，認為本案尚有爭議，因而遞狀向台灣高雄地方法院提出履約爭議訟事，訴訟標的金額 268,060 千元。民國 103 年 12 月 9 日一審終結，雙方不服判決提請訴訟，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繫屬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訴訟中。

(十一) 苓雅寮漏油事件進場整治補償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為配合高雄市環保局核定之整治計畫內容，本案「土地租金」及「污染補償費用」之支付係依國營會民國 102 年 12 月 9 日經國三字第 10200184840 號函協商內容辦理，支付金額分為「土地租金」30,400 千元，「污染補償費用」113,480 千元，總計 143,880 千元，分三期給付：第一期：取得住戶同意書後，支付三分之二即 95,920 千元；第二期：整治第四年支付六分之一即 23,980 千元；第三期：新光社區控制場址解除列管支付六分之一即 23,980 千元。

(十二) 高雄港汙染整治

1. 高港分公司旅運中心，原工程預定地為特貿一（原苓雅寮儲運所，現今劃分為特貿一 1），而以 18、19、20 號碼頭為「監控場址」，而後高港分公司卻將港務旅運中心基地變更至第 19、20 號碼頭，並完成工程發包後於民國 102 年 9 月 25 日開工，嗣經民國 102 年 10 月 14 日通知本公司第 19、20 號碼頭有污染土壤須處理；為配合旅運中心興建工程本公司須以工程委託代辦方式，由高港分公司於旅運中心興建工程中兼/代辦 19、20 號碼頭污土開挖、移運及暫置工程。

2. 19、20 號碼頭場址應變必要措施計畫係由港務公司所提並經民國 103 年 6 月 27 日環保局核定，港務公司依該計畫並配合港埠旅運中心大樓興建計畫執行，因至民國 104 年 6 月 27 日止，污染改善部分工作項目未達預定進度（因配合相鄰輕軌捷運、場內安全補強措施及環保署實施污染土壤離場新制），港務公司遂於民國 104 年 6 月 26 日經環保局核定該應變必要措施計畫的變更，至民國 104 年 12 月污染改善工作仍未如預期，環保局遂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23 日公告該場址為土壤污染控制場址，並公告污染行為人為本公司，後於民國 105 年 11 月 1 日環保局核定本公司所提之污染控制計畫，現依控制計畫執行中，計畫期程 36 個月。

3. 整治情況：高港分公司已依土水法申報環保主管機關，該場址之離場污土共 12 萬 4,134 公噸，其中 2 萬 5 公噸已處理完畢、剩餘 2 萬 4,475 公噸於中油高廠生物復育、7 萬 9,653 公噸污土暫堆於前鎮堆置場，截至民國 106 年 6 月 22 日已完成污土處理量 4 萬 6,160 公噸(佔總污土比例約為 37.19%)，持續依控制計畫執行污土改善作業。

4. 污染土壤處理及改善費用：本公司已提供高港分公司由銀行開立之履約保證書，保證金額為 880,000 千元，本公司就此案之預估總費用約為 575,000 千元。

(十三) 本公司澳洲 AC/P21 礦區於民國 106 年 9 月 15 日與經營人簽署撤退代償協議，將礦權轉讓與經營人。依礦區聯合經營協議規定，撤退方於退出礦區五年內仍需承擔過去探勘活動封廢相關責任，及根據撤退代償協議，礦權轉讓時轉讓方須提供銀行擔保或母公司保證。本礦區預估可能之封廢費用約 400 萬美元，本公司依工作權益比(30%)提供 120 萬美元之背書保證。

(十四) 本公司利比亞 Murzuq162 礦區因受利比亞動亂影響，至民國 105 年底尚無法履行第三口井義務，本公司利比亞分公司雖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14 日發函利比亞國營油公司表達退出礦區並免除所有權利義務要求，惟至本年年底仍未獲利比亞國營油公司回應，未來雙方仍須談判，本公司仍可能須支付第三口井義務額美元 6,000 千元。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十五) 本公司承租重要之營業資產，租金按月或季支付。未來各年度需支付之租金彙總如下：

期間	金額(仟元)
107 年度	\$5,148,921
108 年度	\$5,175,734
109 年度	\$5,151,553
110 年度	\$5,187,924
111 年度	\$5,234,828
112 年至租期屆滿	\$6,336,511

(十六) 衍生性金融商品資訊

1. 本公司為規避原油價格和煉製利潤波動造成損失之風險，從事油品期貨及 OTC 合約買賣，避險工具以交易所(NYMEX 和 ICE)內之油品期貨合約、選擇權及 OTC 市場之衍生性石油商品合約為限。
2. 本公司從事原油期貨及 OTC 市場交易之目的係為規避市場波動之風險（即非以交易為目的，以規避將來進貨價格上漲和利潤降低之風險）。

茲將有關資訊揭露如下：

本公司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到期 OTC 平倉合約獲利為 188,625 美元，而目前未平倉 OTC 部位推估避險支出為 3,250 美元。

上述已實現損益已作為原料成本之調整。

交易風險－OTC 市場交易對象皆為享譽全球著名之投資銀行或本公司審查合格且信譽良好之公司，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評等均在 A 級或以上，預期不會產生重大之信用風險。

市場風險－該市場風險已與現貨市場之價格波動風險相抵銷。

現金流量需求－本公司從事油品衍生性商品交易主要係在規避現貨市場之風險，其現金需求可與現貨交易相抵銷，預期應無重大之額外現金需求。

(十七) 遠期外匯交易事項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主要目的係為規避已持有及預期交易之外匯資產或負債風險部位因匯率波動之風險，係屬非以交易為目的之交易活動。茲將有關資訊揭露如下：

1. 合約金額及公平價值：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計有 3,731 百萬美元，合約金額折合新臺幣 114,000 百萬元；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計有 171 百萬美元，折合新臺幣 5,110 百萬元。上述已實現損益作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或金融負債評價損失；而未實現損益會於資產負債表日認列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流動，或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評價調整－流動，及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或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2. 信用風險：

係交易對手到期無法按約定條件履約之風險。本公司交易對象皆係信用良好之國內外大型銀行，預期不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3.市場價格風險：係市場匯率變動之風險。本公司從事避險性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即在規避匯率波動之風險，因此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會被避險項目之損益抵銷。

4.流動性風險、現金流動風險及未來現金需求之金額，期間不確定性：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目的在規避匯率變動風險，因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故預期無重大之額外現金需求。

五、重大災害損失

106 年度本公司已入帳之災害損失為 7,591,070.31 元，主要係中林路塌陷事件所致。

股 東 權 益 變 動 表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資 本	資本公積		已指撥保留盈餘		未指撥保留盈餘 (虧損)	權益其他項目			合 計
		受贈公積	法定公積	特別公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調整數		
105年12月31日餘額	130,100,000,000.00	-	-	-	(-) 72,011,280,575.96	(-) 904,696,852.00	485,047,230.52	163,806,346,319.15	221,475,416,121.71	
加：										
一、增加資本：										
1.由資本公積之收入公積 轉帳增資										
2.由已指撥保留盈餘之特 別公積轉帳增資										
3.現金增資										
二、106年度盈餘分配：										
1.以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2.以法定公積彌補虧損										
3.以特別公積彌補虧損										
4.保留未分配盈餘										
5.106年度淨利					40,311,563,874.77				40,311,563,874.77	
三、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變動							(-) 730,332,647.70		(-) 730,332,647.70	
四、配合處分資產將未實現 重估增值轉列累積虧損					75,759,590.16			(-) 75,759,590.16	-	
五、認列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失變動數						193,748,565.00			193,748,565.00	
六、認列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之 未實現重估增值										
七、配合導入IFRS，辦理土地重估，調增 未實現重估增值										
九、捐助政府機構資產將未實現重估增值 轉列至什項費用										
十、其他綜合損益轉入數					(-) 833,004,477.99				(-) 833,004,477.99	
十一、IFRS轉換數										
尾差調整										
106年12月31日餘額	130,100,000,000.00	-	-	-	(-) 32,456,961,589.02	(-) 710,948,287.00	(-) 245,285,417.18	163,730,586,728.99	260,417,391,435.79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預 算 數															提 繳 工 資 墊 償 費 用	合 計
	正式員額薪資	臨時人員薪資	超時工作報酬	津 貼	獎 金			退 休、卹 償 金		福 利 費							
					績效獎金	考核獎金	其他獎金	退休金	卹償金	分擔保險費	傷病醫藥費	提撥福利金	體育活動費	其他福利費			
21,870,182,445.52	13,060,198,000.00	142,281,000.00	1,970,061,000.00	131,926,000.00	1,275,922,000.00	2,195,908,000.00	68,259,000.00	1,215,919,000.00	9,000,000.00	1,264,939,000.00	33,267,000.00	683,485,000.00	9,341,000.00	147,086,000.00	1,665,000.00	22,209,257,000.00	
21,870,182,445.52	13,060,198,000.00	142,281,000.00	1,970,061,000.00	131,926,000.00	1,275,922,000.00	2,195,908,000.00	68,259,000.00	1,215,919,000.00	9,000,000.00	1,264,939,000.00	33,267,000.00	683,485,000.00	9,341,000.00	147,086,000.00	1,665,000.00	22,209,257,000.00	
-	-	-	-	-	-	-	-	-	-	-	-	-	-	-	-	-	
605,674,823.62	461,505,000.00	3,432,000.00	71,102,000.00	1,204,000.00	33,202,000.00	67,200,000.00	705,000.00	50,826,000.00	-	26,378,000.00	869,000.00	22,055,000.00	527,000.00	1,575,000.00	50,000.00	740,630,000.00	
-	1,490,000.00	-	244,000.00	12,000.00	323,000.00	248,000.00	-	-	-	-	-	-	-	-	-	2,317,000.00	
1,060,603,305.00	1,153,459,000.00	-	252,577,000.00	-	-	-	-	-	-	-	-	-	-	-	-	1,406,036,000.00	
6,624,125,351.85	3,894,492,000.00	28,370,000.00	506,583,000.00	68,853,000.00	454,037,000.00	816,443,000.00	26,504,000.00	365,360,000.00	-	363,084,000.00	11,039,000.00	264,511,000.00	3,842,000.00	40,729,000.00	625,000.00	6,844,472,000.00	
2,720,478,956.85	1,540,974,000.00	7,844,000.00	242,540,000.00	12,673,000.00	153,433,000.00	254,043,000.00	8,987,000.00	129,944,000.00	3,000,000.00	119,640,000.00	5,541,000.00	80,428,000.00	883,000.00	8,718,000.00	212,000.00	2,568,860,000.00	
573,073,574.57	469,391,000.00	20,000.00	42,760,000.00	672,000.00	48,454,000.00	75,416,000.00	935,000.00	69,356,000.00	-	25,988,000.00	1,078,000.00	21,717,000.00	116,000.00	1,489,000.00	42,000.00	757,434,000.00	
172,295,178.16	139,918,000.00	516,000.00	21,376,000.00	1,107,000.00	12,920,000.00	21,109,000.00	757,000.00	11,821,000.00	-	10,248,000.00	1,521,000.00	6,506,000.00	85,000.00	675,000.00	19,000.00	228,578,000.00	
6,564,949,319.70	3,543,894,000.00	83,176,000.00	563,801,000.00	37,750,000.00	383,415,000.00	635,939,000.00	26,657,000.00	297,200,000.00	-	241,044,000.00	9,431,000.00	194,597,000.00	2,739,000.00	16,492,000.00	552,000.00	6,036,687,000.00	
1,105,913,140.00	733,387,000.00	3,443,000.00	50,694,000.00	13,000.00	73,478,000.00	67,603,000.00	85,000.00	41,202,000.00	5,000,000.00	50,023,000.00	280,000.00	30,759,000.00	273,000.00	3,605,000.00	37,000.00	1,059,882,000.00	
901,035,901.00	526,567,000.00	4,049,000.00	81,733,000.00	672,000.00	58,150,000.00	154,694,000.00	911,000.00	69,360,000.00	-	49,354,000.00	1,940,000.00	30,761,000.00	426,000.00	3,866,000.00	50,000.00	982,533,000.00	
61,526,006.52	49,254,000.00	503,000.00	7,273,000.00	13,000.00	5,086,000.00	8,475,000.00	0.00	4,848,000.00	-	3,943,000.00	19,000.00	1,990,000.00	32,000.00	264,000.00	2,000.00	81,702,000.00	
17,099,790.00	-	4,010,000.00	477,000.00	4,616,000.00	1,717,000.00	1,258,000.00	10,000.00	528,000.00	-	449,000.00	-	449,000.00	-	-	1,000.00	13,515,000.00	
447,625,491.07	133,156,000.00	6,126,000.00	52,736,000.00	85,000.00	14,984,000.00	24,903,000.00	895,000.00	148,617,000.00	1,000,000.00	339,928,000.00	198,000.00	9,194,000.00	45,000.00	66,285,000.00	24,000.00	798,176,000.00	
1,015,781,607.18	412,711,000.00	792,000.00	76,165,000.00	4,256,000.00	36,723,000.00	68,577,000.00	1,813,000.00	26,857,000.00	-	34,860,000.00	1,351,000.00	20,518,000.00	373,000.00	3,388,000.00	51,000.00	688,435,000.00	
361,580,752.00	211,986,000.00	528,000.00	24,530,000.00	1,264,000.00	21,199,000.00	35,332,000.00	110,000.00	25,276,000.00	-	15,447,000.00	604,000.00	10,299,000.00	161,000.00	2,929,000.00	12,000.00	349,677,000.00	
361,580,752.00	211,986,000.00	528,000.00	24,530,000.00	1,264,000.00	21,199,000.00	35,332,000.00	110,000.00	25,276,000.00	-	15,447,000.00	604,000.00	10,299,000.00	161,000.00	2,929,000.00	12,000.00	349,677,000.00	
-	-	-	-	-	-	-	-	-	-	-	-	-	-	-	-	-	
22,231,763,197.52	13,272,184,000.00	142,809,000.00	1,994,591,000.00	133,190,000.00	1,297,121,000.00	2,231,240,000.00	68,369,000.00	1,241,195,000.00	9,000,000.00	1,280,386,000.00	33,871,000.00	693,784,000.00	9,502,000.00	150,015,000.00	1,677,000.00	22,558,934,000.00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目 編 號	決 算 數	可 用 預 算				數 計	比 較 增 減	本 年 度 保 留 數
			以 前 年 度 保 留 數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本 年 度 奉 准 先 行 辦 理 數	調 整 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5,273,394,730.00	2,702,596,000.00	1,598,540,000.00	-	1,525,359,000.00	5,826,495,000.00	(-) 553,100,270.00	-
土地		5,243,798,992.00							
購建中固定資產		29,595,738.00							
土地改良物		998,697,484.88	2,699,517,577.00	144,324,000.00	-	(-) 1,472,576,760.00	1,371,264,817.00	(-) 372,567,332.12	367,814,724.00
土地改良物		74,053,483.00							
購建中固定資產		924,644,001.88							
房屋及建築		507,113,442.00	39,788,266.00	848,382,000.00	-	(-) 189,591,000.00	698,579,266.00	(-) 191,465,824.00	38,879,712.00
房屋及建築		104,188,994.96							
購建中固定資產		402,924,447.04							
機械及設備		12,742,139,374.18	714,704,239.75	17,162,674,000.00	-	94,431,472.00	17,971,809,711.75	(-) 5,229,670,337.57	1,841,703,227.50
機械及設備		5,389,382,258.41							
購建中固定資產		7,352,757,115.77							
交通及運輸設備		1,307,735,318.42	121,794,981.00	1,398,179,000.00	-	16,956,585.00	1,536,930,566.00	(-) 229,195,247.58	56,210,482.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905,697,012.42							
購建中固定資產		402,038,306.00							
什項設備		134,852,335.67	-	126,782,000.00	-	25,420,703.00	152,202,703.00	(-) 17,350,367.33	4,779,523.00
什項設備		120,488,798.58							
購建中固定資產		14,363,537.09							
合 計		20,963,932,685.15	6,278,401,063.75	21,278,881,000.00	-	-	27,557,282,063.75	(-) 6,593,349,378.60	2,309,387,668.50

註一：各計畫之工程管理費提列標準、金額及計算方式如下：

- 1、M10101煉製事業部大林廠第三重油加氫脫硫工場產能提昇投資計畫，依據中央政府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第四項第一款，106年編列5,914,000元，實支數為2,480,320元。
- 2、M10001煉製事業部大林廠蒸餾暨相關工場更新投資計畫，依據中央政府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第四項第一款，106年編列20,351,000元，實支數為9,936,004元。
- 3、A10601高雄港洲際貨櫃二期大林石化油品儲運中心投資計畫，依據中央政府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第四項第一款，106年編列4,939,000元，實支數為128,160元。
- 4、A101001四萬噸級環島成品油輪汰換計畫，依據中央政府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第四項第一款，106年可用預算數854,355元，實支數為188,583元。
- 5、L10101天然氣事業部台中廠二期投資計畫，依據中央政府各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第四項第一款，106年編列95,345,000元，實支數為17,497,367元。
- 6、L10501天然氣事業部台中廠至通霄站新設陸管投資計畫，依據中央政府各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第四項第一款，106年編列13,423,000元，實支數為7,061,103元。
- 7、L10502天然氣事業部第三座液化天然氣接收站投資計畫，依據中央政府各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第四項第一款，106年編列27,907,000元，實支數為8,448,825元。

份有限公司

畫預算與實際進度比較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算		數		法		算		數		未達成或超過預算之原因
合 計	占全部計畫%	截至本年度累計數		本年度金額	本年度金額占可用預算數%	截至本年度累計數金額	截至本年度累計計算數占累計預算數%			
		金額	占全部計畫%							
14,335,677,527.75	7.04	47,250,552,000.00	23.21	9,230,157,311.72	64.39	35,730,484,778.48	75.62	1.專案計畫保留預算1,921,851,345.50元至107年度繼續執行。 2.專案計畫106年底節餘3,183,668,869.57元。		
14,281,840,527.75	9.53	47,196,715,000.00	31.48	9,176,468,569.22	64.25	35,676,796,035.98	75.59			
-	0.00	1,361,746,000.00	3.54	0.00	0.00	429,386,954.98	31.53	本計畫奉行政院105年10月5日院臺經字第1050038225號函同意第四次緩辦2年。		
5,894,169,000.00	28.75	20,184,903,000.00	98.45	3,128,962,080.09	53.09	15,378,598,306.04	76.19	1.本計畫因廠商投標爭議及勞基法修改致工程無法如期完成，業經本公司106年3月17日第669次董事會通過展延工期至106年11月30日。 2.本計畫已完工，節餘2,765,206,919.91元。		
65,435,524.00	2.45	2,669,306,000.00	99.83	16,872,957.00	25.79	2,620,743,433.00	98.18	1.本計畫經本公司103年6月13日637次董事會決議通過修正計畫展延工期至105年12月31日。 2.本計畫已完工，節餘48,562,567元。		
3,385,643,000.00	18.32	14,859,503,000.00	80.40	2,222,473,000.00	65.64	10,265,242,813.58	69.08	1.因應未來國家能源結構轉型，增建「台中港內第二席LNG專用碼頭及相關設施」，辦理投資計畫修正，展延工期至111年12月，業經本公司106年9月15日第675次董事會通過，經濟部106年10月12日經營字第10602614480號函同意辦理。 2.本計畫保留1,163,170,000元至107年度繼續執行。		
1,323,110,000.00	29.18	4,464,603,000.00	98.46	953,210,617.34	72.04	4,084,703,617.34	91.49	1.本計畫經本公司103年6月13日637次董事會通過辦理計畫變更，展延工期至106年3月31日完工，投資總額不變。 2.本計畫完工節餘369,899,382.66元。		
502,144,000.00	9.67	504,444,000.00	9.72	502,144,000.00	100.00	504,444,000.00	100.00			
3,111,339,003.75	5.18	3,152,210,000.00	5.25	2,352,805,914.79	75.62	2,393,676,911.04	75.94	1.因觀塘工業區基地發現藻礁及疑似一級保育類生物「柴山多杯孔珊瑚」，致「觀塘工業港現況差異分析及對策檢討報告」等施工許可審查程序延宕，影響計畫推動期程及預算執行能量。 2.本計畫保留758,533,088元至107年度繼續執行。		
53,837,000.00	0.10	53,837,000.00	0.10	53,688,742.50	99.72	53,688,742.50	99.72			
53,837,000.00	0.10	53,837,000.00	0.10	53,688,742.50	99.72	53,688,742.50	99.72	1.本計畫奉行政院106年4月27日院授經營字第10602606340號函同意提前動支53,837千元。 2.本計畫保留148,257.50元至107年度繼續執行。		
13,221,604,536.00		13,221,604,536.00		11,733,775,373.43	88.75	11,733,775,373.43	88.75	1.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計保留預算387,536,323元至107年度繼續執行。 2.106年度節餘1,047,310,727.81元。		
13,221,604,536.00		13,221,604,536.00		11,733,775,373.43	88.75	11,733,775,373.43	88.75			
4,383,439,000.00		4,383,439,000.00		3,830,338,730.00	87.38	3,830,338,730.00	87.38	本項節餘553,099,138元。		
74,590,436.00		74,590,436.00		68,278,231.62	91.54	68,278,231.62	91.54	1.本項保留預算3,230,367元至107年度繼續執行。 2.本年度節餘4,231元。		
				73,904,448.00						
				(-) 5,626,216.38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

中華民國

項 目		全 部 計 畫			預 算			
名稱	編 號	金額	目標能量	進度起迄年月	可 用 預 算			
					以前年度保留數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奉准 先行辦理數	調整數
房屋及建築 房屋及建築 購建中固定資產					39,788,266.00	615,365,000.00	-	(-) 189,591,000.00
機械及設備 機械及設備 購建中固定資產					230,124,617.00	6,401,259,000.00	-	66,636,840.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交通及運輸設備 購建中固定資產					56,359,457.00	1,389,179,000.00	-	17,891,217.00
什項設備 什項設備 購建中固定資產					-	111,782,000.00	-	24,780,703.00
投資性不動產					-	-	-	-
總 計		203,552,715,000.00			6,278,401,063.75	21,278,881,000.00	0.00	0.00

份有限公司

畫預算與實際進度比較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算		數		算				未達成或超過預算之原因
合 計	占全部計畫%	金額	占全部計畫%	本年度金額	本年度金額占可用預算數 %	截至本年度累計數金額	截至本年度累計決算數占累計預算數 %	
465,562,266.00		465,562,266.00		410,634,608.00 104,188,994.96 306,445,613.04	88.20	410,634,608.00	88.20	1.本項保留預算38,879,712元至107年度繼續執行。 2.本年度節餘6,016,617元。
6,698,020,457.00		6,698,020,457.00		6,014,129,575.97 5,058,161,582.41 955,967,993.56	89.79	6,014,129,575.97	89.79	1.本項保留預算284,566,159元至107年度繼續執行。 2.本年度節餘361,463,685.47元。
1,463,429,674.00		1,463,429,674.00		1,282,926,913.42 880,888,607.42 402,038,306.00	87.67	1,282,926,913.42	87.67	1.本項保留預算56,080,562元至107年度繼續執行。 2.本年度節餘123,525,066元。
136,562,703.00		136,562,703.00		127,467,314.42 118,848,053.58 8,619,260.84	93.34	127,467,314.42	93.34	1.本項保留預算4,779,523元至107年度繼續執行。 2.本年度節餘3,201,990.34元。
0.00		-		-	-	-	-	
27,557,282,063.75	13.54	60,472,156,536.00	29.71	20,963,932,685.15	76.07	47,464,260,151.91	78.49	